

公司代码：688362

公司简称：甬矽电子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王顺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良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金良凯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为49,986,914.3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75.36%。

基于上述回购股份实际情况，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经董事会审议，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9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甬矽电子、公司、本公司	指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甬顺芯、甬顺芯电子	指	浙江甬顺芯电子有限公司
朗迪集团	指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齐鑫炜邦	指	海宁齐鑫炜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鲸益	指	宁波鲸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销）
中意控股	指	中意宁波生态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甬鲸	指	宁波甬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鲸芯	指	宁波鲸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丝民和	指	青岛海丝民和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元禾璞华	指	江苏赴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瀚海乾元	指	宁波瀚海乾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鲸舜	指	宁波鲸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和股权	指	厦门联和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金启江	指	中金共赢启江（上海）科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辰和	指	宁波辰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销）
宁波姚商	指	宁波燕园姚商产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芯诚致	指	青岛华芯诚致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天津泰达	指	天津泰达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同创	指	宁波市奉化同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金传化	指	中金传化（宁波）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燕园康泰	指	宁波首科燕园康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浦临港	指	上海金浦临港智能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君度瑞康	指	宁波君度瑞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清控股权	指	宁波清控汇清智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中金启辰	指	中金启辰（苏州）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津泰	指	杭州津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钧景基金	指	湖南钧景科技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销）
宁波根特	指	浙江自贸区根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根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景嘉高创基金	指	湖南景嘉高创科技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金浦成	指	中金浦成投资有限公司
君度尚左	指	宁波君度尚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燕园	指	宁波燕园嘉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睿久合盈	指	嘉兴睿久合盈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创佳盈	指	深圳市同创佳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销）

芯跑一号	指	南京创熠芯跑一号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甬矽半导体	指	甬矽半导体（宁波）有限公司，为甬矽电子控股子公司
甬矽香港	指	甬矽(香港)科技有限公司，为甬矽电子控股子公司
余姚鲸致	指	余姚市鲸致电子有限公司，为甬矽电子控股子公司
GRAND & GLORIOUS	指	GRAND & GLORIOUS INTERNATIONAL PTE. LTD., 为甬矽香港控股子公司
PROPAC	指	PROPAC INTERNATIONAL SDN. BHD., 为 GRAND & GLORIOUS 控股子公司
二期项目	指	中意宁波生态园微电子高端集成电路 IC 封装测试二期项目（一阶段）
审计机构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传统封装	指	先将晶圆片切割成单个芯片再进行封装的工艺，主要包括单列直插封装（SIP）、双列直插封装（DIP）、小外形封装（SOP）、小晶体管外形封装（SOT）、晶体管外形封装（TO）等封装形式
先进封装	指	处于前沿的封装形式和技术。目前，带有倒装芯片（FC）结构的封装、圆片级封装（WLP）、系统级封装（SiP）、2.5D 封装、3D 封装等均被认为属于先进封装范畴
晶圆级封装（WLCSP）	指	Wafer Level Chip Scale Packaging，在晶圆上封装芯片，而不是先将晶圆切割成单个芯片再进行封装。这种方案可实现更大的带宽、更高的速度与可靠性以及更低的功耗，并为用于移动消费电子产品、高端超级计算、游戏、人工智能和物联网设备的多晶片封装提供了更广泛的形状系数
系统级封装（SiP）	指	是将多种功能芯片，包括处理器、存储器等功能芯片，以及多种电子元器件集成在一个封装内，从而实现一个基本完整的功能
SoC	指	System on Chip 的简称，即系统级芯片，将多个模块或组件、算法及软件等集成到一颗芯片中，形成一个微小型系统以实现完整的系统功能，不同用途的 SoC 上集成的部件也不同
2.5D/3D 封装	指	在不改变封装体尺寸的前提下，在同一个封装体内于垂直方向叠放两个以上芯片的封装技术
POP	指	即堆叠组装，将两个或多个独立封装好的芯片垂直堆叠的一种封装方式
测试	指	把已制造完成的半导体元件进行结构及电气功能的确认，以保证半导体元件符合系统的需求
摩尔定律	指	当价格不变时，集成电路上可容纳的元器件的数目，约每隔 18-24 个月便会增加一倍，性能也将提升一倍，由英特尔创始人之一的戈登·摩尔提出
MEMS	指	Micro-Electro-Mechanical System，机电系统
BGA	指	Ball Grid Array Package 缩写，一种封装形式，球栅阵列封装
LGA	指	Land Grid Array 缩写，一种封装形式，栅格阵列封装
QFN	指	Quad Flat No-leads Package 缩写，一种封装形式，方形扁平无引脚封装
DFN	指	Dual Flat No-leads Package 缩写，一种封装形式，双边扁平无引脚封装

FlipChip/FC	指	倒装芯片封装工艺，在芯片上制作凸点，然后翻转芯片用回流焊等方式使凸点和 PCB、引线框等衬底相连接
FCCSP	指	Flip Chip Chip Scale Package，即倒装芯片级尺寸封装
Chiplet	指	预先制造好、具有特定功能、可组合集成的晶片
晶圆	指	又称 Wafer，半导体加工所用的圆形晶片，在晶片上可加工制作各种半导体元件结构，成为有特定电性功能的半导体分立器件或集成电路产品，尺寸有 4 寸、5 寸、6 寸、8 寸、12 寸等。
晶粒	指	将晶圆切割成芯片大小的方块，但尚未进行封装
射频	指	指可辐射到空间的电磁波频率，频率范围在 300KHz-300GHz 之间，包括蓝牙、WiFi、2.4G 无线传输技术、FM 等技术
TSV	指	Through Silicon Via 的缩写，硅通孔技术，是一种晶圆级堆叠高密度封装技术
I/O	指	Input/Output 的缩写，输入/输出
Fan out、扇出式	指	基于晶圆重构技术，将芯片重新埋置到晶圆上，然后按照与标准 WLP 工艺类似的步骤进行封装，得到的实际封装面积要大于芯片面积，在面积扩展的同时也可以增加其它有源器件及无源元件形成 SiP
SMT	指	Surface Mounted Technology 的缩写，称为表面贴装工艺，是电子组装行业里最流行的一种技术和工艺，将无引脚或短引线表面组装元器件安装在印制电路板的表面或其它基板的表面上，通过再流焊或浸焊等方法加以焊接组装的电路装连技术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的缩写，印刷电路板
Bumping	指	一种在晶圆上形成微小的焊球或铜柱的制造工艺
CSP	指	Chip Scale Package 的缩写，芯片级尺寸封装
Hybrid BGA	指	混合型封装产品
WB	指	Wire Bond 的缩写，即焊线工艺，将晶粒和引线框架连接起来的工艺
IDM	指	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 的缩写，即垂直整合制造模式，涵盖集成电路设计、晶圆加工及封装和测试等各业务
AP 类	指	Application Processor 芯片，即应用芯片
Low-K/ELKCrack	指	晶圆低介电常数/超低介电常数的电介质层在加工过程中因机械外力、机械应力或热应力破裂
BPO	指	BPO（Bond Pad Opening），焊线区尺寸
BPP	指	BPP（Bond Pad Pitch），焊线区间距
ESG	指	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甬矽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	Forehope Electronic（Ningbo）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H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顺波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中意宁波生态园兴舜路 22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中意宁波生态园兴舜路 22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400
公司网址	www.forehope-elec.com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forehope-elec.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大林	咎红
联系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中意宁波生态园滨海大道60号	浙江省余姚市中意宁波生态园滨海大道60号
电话	0574-58121888-6786	0574-58121888-6786
传真	0574-62089985	0574-62089985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forehope-elec.com	zhengquanbu@forehope-elec.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经济参考报（www.jjckb.cn） 金融时报（www.financialnews.com.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甬矽电子	688362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陆俊洁、顾嫣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陆家嘴环路 1333 号平安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周超、夏亦男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 年 7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注：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因公司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自公司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保荐协议之日起，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委派保荐代表人周超先生、夏亦男女士共同负责公司的保荐及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限至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3,609,179,447.25	2,390,841,120.27	50.96	2,176,992,689.5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535,706,884.49	2,382,294,225.34	48.42	2,154,873,373.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327,532.77	-93,387,886.95	不适用	138,400,41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312,623.27	-161,909,756.67	不适用	59,308,28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5,722,105.59	1,071,479,586.66	52.66	899,615,766.86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10,883,280.57	2,448,597,504.62	2.54	2,554,143,218.39
总资产	13,655,476,763.66	12,330,906,165.46	10.74	8,320,726,323.6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6	-0.23	不适用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16	-0.23	不适用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6	-0.4	不适用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9	-3.75	增加6.44个百分点	9.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	-6.5	增加5.47个百分点	3.8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00	6.07	减少0.07个百分点	5.5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分析：主要系本报告期部分客户所处领域的市场需求回暖以及公司新产品线的拓展、新客户的导入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原因分析：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规模效应逐步体现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变动原因分析：主要系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分析：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入的增长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变动原因分析：主要系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26,608,017.68	902,877,883.84	922,126,744.18	1,057,566,80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450,368.36	47,556,227.13	30,295,377.55	23,926,29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6,106,397.90	30,531,473.28	-10,669,102.18	931,40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00,813,279.60	344,331,166.52	671,209,040.61	419,368,618.86

量净额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4,905.43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18,018.08 元，报废损失 8,008.62 元，使用权资产终止收益 1,121.27 元	2,231.29	37,204.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130,320.11	系收到的当地政府奖励、专项补助资金等	52,930,287.45	111,018,650.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508,714.27	-13,388,002.8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0,026.68		-568,743.95	-18,594,564.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3,376.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4,080.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445,285.32		1,350,619.34	450.00
合计	91,640,156.04		68,521,869.72	79,092,133.0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7,705,452.69	22,578,782.39	14,873,329.7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7,705,452.69	42,578,782.39	34,873,329.70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随着全球终端消费市场出现回暖，产业链去库存周期基本结束，叠加 AI 应用场景不断涌现，集成电路行业整体景气度回升明显。根据美国半导体行业协会（SIA）数据，2024 年全球半导体销售额达到 6,276 亿美元，同比增长 19.1%，首次突破 6,000 亿美元大关。作为专注于中高端先进封测领域的封测企业，公司努力顺应行业趋势、抓住行业机遇，持续关注客户需求，围绕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通过增强新客户拓展力度、加强新产品导入力度、提升产品品质、缩短供货周期、降低产品成本等多种方式，提升客户满意度和自身竞争力，2024 年公司在客户端和产品端持续发力，稼动率整体保持相对饱和状态。得益于海外大客户突破及原有核心客户群高速增长，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0,917.94 万元，同比增长 50.9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32.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971.54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

公司通过积极开发新客户、拓展新产品线等方式提升自身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1、行业整体景气度回升，叠加新客户拓展取得突破，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50.96%；规模效应逐渐体现，整体毛利率回升，期间费用率下降明显，盈利能力显著改善，实现扭亏为盈

得益于海外大客户突破及原有核心客户群高速增长，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0,917.94 万元，同比增长 50.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32.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971.5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19 家客户销售额超过 5,000 万元，其中 14 家客户销售额超过 1 亿元，客户结构进一步优化；海外大客户取得较大突破，前五大客户中新增两家中国台湾地区的行业龙头设计公司。随着营收规模的增长，规模效应逐渐体现，整体毛利率回升，期间费用率下降明显，盈利能力显著改善，实现扭亏为盈。2024 年，公司整体毛利率达到 17.33%，较去年同比增长 3.42 个百分点；期间费用率方面，管理费用率由 2023 年的 9.96% 下降至 7.38%，财务费用率由 6.72% 下降至 5.53%，盈利能力得到显著改善，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 15,971.54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

2、晶圆级封装、汽车电子等产品线持续丰富，“Bumping+CP+FC+FT”的一站式交付能力不断提升，下游客户群及应用领域不断扩大，打造多个业务增长极

公司坚持自身中高端先进封装业务定位，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二期项目建设，扩大公司产能规模，提升对现有客户的服务能力；同时，根据目前市场情况和公司战略，公司积极布局先进封装和汽车电子领域，积极布局包括 Bumping、CP、晶圆级封装、FC-BGA、汽车电子等新的产品线，持续推动相关技术人才引进和技术攻关，提升自身产品布局和客户服务能力。公司重点打造的“Bumping+CP+FC+FT”的一站式交付能力不断提升，有效客户群持续扩大，量产规模稳步爬升，贡献了新的营收增长点。2024 年，公司晶圆级封测产品贡献营业收入 10,611.36 万元，同比增长 603.85%，预计 2025 年将持续保持增长。客户群及应用领域方面，公司在汽车电子领域的产品在车载 CIS、智能座舱、车载 MCU、激光雷达等多个领域通过了终端车厂及 Tier1 厂商的认证；在射频通信领域，公司应用于 5G 射频领域的 Pamid 模组产品实现量产并通过终端客户认证，已经批量出货；AIoT 领域，公司与原有核心 AIoT 客户群保持紧密合作，持续增加新品导入，部分核心客户份额进一步提升；同时，公司海外客户布局成效明显，在深耕中国台湾地区客户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欧美客户群体。通过多产品线及多领域布局，公司已经形成了多个业务增长极，为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布局扇出式封装及 2.5D/3D 封装等先进封装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投入金额达到 21,665.8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00%。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申请发明专利 4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1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新增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 39 项，实用新型专利 57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1 项。公司通过实施 Bumping 项目已掌握 RDL 及凸点加工能力，并积极布局扇出式封装（Fan-out）及 2.5D/3D 封装工艺，相关产品线均已实现通线，目前正在与部分客户进行产品验证。公司自身技术水平和客户服务能力得到显著提升。

4、持续提升智造能力，加大国产替代力度，运营降本提效

公司积极推动智能生产变革，通过数字化工厂建设等多种方式，促进规划、生产、运营全流程实现数字化管理和智能动态调度。2024 年，公司智能化工厂荣获国家绿色工厂、先进封装测试企业、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等多项荣誉。通过不断推动精益生产变革，提高生

产效率。同时坚持不断推动国产设备和材料导入，提升国产替代水平，保障自主可控的同时降低运营成本，实现运营降本增效。

5、组织管理持续优化，实施股权激励，增强核心团队稳定性

公司持续优化组织管理能力，通过构建科学的绩效考核体系和长期股权激励等措施，不断提升员工工作积极性，提升整体人均效能。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事项，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59名激励对象归属75.24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占报告期末公司股本总额40,841.24万股的0.18%。公司实施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31.20万股，约占报告期末公司股本总额40,841.24万股的0.81%。其中首次授予291.20万股（符合授予条件的59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40.00万股。同时明确了2024-2026年度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实现核心员工利益与公司利益长期的绑定，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展望2025年，随着AI大模型的发展，AI赋能千行百业的态势更加清晰，应用场景将进一步拓展，AI手机、AIPC、AI眼镜等新型产品形态有望推动消费市场进一步回暖；同时，以比亚迪等全球新能源汽车龙头企业推动的智驾平权及机器人领域的创新都将带动集成电路产品的销售。根据美国半导体行业协会（SIA）预估，2025年全球半导体销售额有望实现两位数增长。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组织（WSTS）也预测，2025年半导体销售额将达到6,970亿美元。公司晶圆级封装、汽车电子等产品线持续丰富，“Bumping+CP+FC+FT”的一站式交付能力形成，二期项目产能逐步释放，下游客户群及应用领域不断扩大，包括中国台湾地区头部IC设计公司拓展取得重要突破，公司预期2025年营业收入将持续保持增长，盈利能力随着规模效应的提升也将显著改善。公司将继续围绕增长目标，一方面继续坚持大客户战略，在深化原有客户群合作的基础上，积极推动包括中国台湾地区头部设计企业的进一步合作，不断提升自身竞争力和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公司将扎实稳健推进Bumping、CP、晶圆级封装、FC-BGA、2.5D等新产品线，持续提升自身工艺能力和客户服务能力。公司预期营业收入仍然将维持增长态势。公司将通过市场端和产品端的不断优化，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集成电路的封装和测试业务，为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提供集成电路封装与测试解决方案，并收取封装和测试服务加工费。公司封装产品主要包括“高密度细间距凸点倒装产品（FC类产品）、系统级封装产品（SiP）、晶圆级封装产品（Bumping及WLP）、扁平无引脚封装产品（QFN/DFN）、微机电系统传感器（MEMS）”五大类别。下游客户主要为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产品主要应用于射频前端芯片，AP类SoC芯片，触控芯片、WiFi芯片、蓝牙芯片、MCU等物联网AIoT芯片、电源管理芯片、计算类芯片、工业类和消费类产品等领域。

公司于2017年11月设立，从成立之初即聚焦集成电路封测业务中的先进封装领域，车间洁净等级、生产设备、产线布局、工艺路线、技术研发、业务团队、客户导入均以先进封装业务为导向。报告期内，公司全部产品均为QFN、LGA、BGA、FlipChip、Bumping、WLCSP等中高端先进封装形式，并在系统级封装（SiP）、高密度细间距凸点倒装产品（FC类产品）、大尺寸/细间距扁平无引脚封装产品（QFN/DFN）、Bumping/WLP等先进封装领域具有较为突出的工艺优势和技术先进性。

公司为了保持先进封装技术的先进性和竞争优势，在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布局上，一方面注重与先进晶圆工艺制程发展相匹配，另一方面注重以客户和市场需求为导向为目标。结合半导体封测领域前沿技术发展趋势，以及物联网、5G、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应用领域对集成电路芯片的封测需求，公司陆续完成了倒装和焊线类芯片的系统级混合封装技术、5纳米晶圆倒装技术等技术的开发，并成功实现稳定量产。同时，公司已经掌握了系统级封装电磁屏蔽（EMIShielding）技术、芯片表面金属凸点（Bumping）技术、Fan-in技术，并积极开发Fan-out、2.5D/3D等晶圆级封装技术、高密度系统级封装技术、大尺寸FC-BGA封装技术等，为公司未来业绩可持续发展积

累了较为深厚的技术储备。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的封装与测试，并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的封装技术解决方案。客户提供未进行封装的晶圆裸片，公司根据客户要求的封装类型和技术参数，将芯片裸晶加工成可直接装配在 PCB 电路板上的芯片产品。封装完成后，公司会根据客户要求，对芯片产品的电压、电流、时间、温度、电阻、电容、频率、脉宽、占空比等参数进行专业测试。公司完成晶圆裸片的封装和芯片测试后，将芯片成品交付给客户，获得收入和利润。

(1)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专注于中高端封装和测试产品的生产，并配备了专业的高精度自动化生产设备。公司拥有专业的工程技术和生产管理团队，可以根据客户提出的各种封装测试要求及时做出响应，并根据市场需求对产品种类和产量进行快速调整。由于不同的封装种类在生产制程上存在差异，公司为了便于生产管理，同时也为了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良率，在柔性生产模式的基础上，按照封装种类对生产线进行划分。

(2)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处负责全部生产物料和生产设备的采购，采购处下设材料采购部和设备采购部，材料采购部根据公司生产所需，负责材料（直接材料、间接材料、包装材料）采购。此外，当公司制程能力不足或产能不足时，材料采购部还负责相应的外协服务采购；设备采购部根据公司生产所需以及日常耗用情况，负责设备、备品备件、耗材、工装模具等的采购。

2、销售模式

公司以直接销售为主，主要下游客户为芯片设计公司。公司接受芯片设计客户的委托订单，对客供晶圆裸片提供封装加工和成品测试服务。

除直接销售外，报告期内公司部分数字货币领域封测产品采取代理销售模式，即专门的供应链服务公司（即代理公司）同数字货币矿机生产企业签署封装测试服务协议，公司同代理公司签署封装和测试委托加工合同或公司与代理公司及矿机芯片企业签署三方协议，并同服务公司结算，封装测试好的芯片直接发给数字货币矿机芯片企业或由其自提。公司部分数字货币类产品采取代理销售模式，一方面是因为部分数字货币矿机芯片企业更多侧重于数字货币矿机整机的销售，相对缺乏半导体产业链的运营经验，需要专业的供应链服务公司提供产能预定、订单管理等运营服务；另一方面是因为数字货币价格波动巨大，矿机芯片客户订单量波动较大，为了降低客户管理成本和经营风险，公司直接同供应链服务公司进行结算。

3、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模式，建立了研发项目管理制度以及专利管理制度，并具有完善的研发投入核算体系。公司设有研发工程中心，下辖材料开发处、产品研发处、设计仿真处、工艺研发处、测试工程开发处和工程实验室。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公司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的封装和测试。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下属的“集成电路制造（C3973）”。公司业务细分行业为集成电路封装和测试业。

(2) 行业的发展阶段与基本特点

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随着半导体技术日益成熟，晶圆制程和封装工艺进步日新月异，一体化的 IDM 公司逐渐在晶圆制程和封装技术方面难以保持技术先进性。为了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大型半导体 IDM 公司逐步将封装测试环节剥离，交由专业的封测公司处理，封测行业变成集成电路行业中一个独立子行业。

20 世纪 90 年代，随着全球化进程加快、国际分工职能深化，以及集成电路制程难度的不断

提高，集成电路产业链开始向专业化的分工方向发展，逐渐形成了独立的半导体设计企业、晶圆制造代工企业和封装测试企业。在半导体产业转移、人力资源成本优势、税收优惠等因素促进下，全球集成电路封测厂逐渐向亚太地区转移，目前亚太地区占全球集成电路封测市场大约 80% 的份额。

如今摩尔定律降本收敛，先进封装接棒助力 AI 浪潮。芯片依靠制程微缩带动单位性能成本的快速下降，带动半导体产业蓬勃发展。芯片制程步入 3nm 及以下制程，摩尔定律降本效应大幅收敛，先进封装乘势而起。前道制程微缩抑或先进封装均为在单位面积内堆叠更多芯片来获得更强的性能。先进封装内涵丰富，包括倒装焊、扇入/扇出封装、晶圆级封装、2.5D/3D 封装、Chiplet 等一系列概念，本质均为提升 I/O 密度。根据 Yole 数据，2024 年全球封测市场规模预计达到 899 亿美元，同比增长 5%，其中先进封装占比 49%。通用大模型、AI 手机及 PC、高阶自动驾驶的发展均要求高性能算力，先进封装作为提升芯片性能的有效手段有望加速渗透与成长。随着先进封装下游市场如集成电路、光电子器件等的回暖，以及半导体行业整体进入上行周期，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2025 年中国先进封装市场规模将超过 1,100 亿元。

（3）主要技术门槛

在集成电路制程方面，“摩尔定律”认为集成电路上可容纳的元器件的数目，约每隔 18-24 个月便会增加一倍，性能也将提升一倍。长期以来，“摩尔定律”一直引领着集成电路制程技术的发展与进步，自 1987 年的 1μm 制程至 2015 年的 14nm 制程，集成电路制程迭代一直符合“摩尔定律”的规律。但 2015 年以后，集成电路制程的发展进入了瓶颈，7nm、5nm、3nm 制程的量产进度均落后于预期。随着台积电宣布 2nm 制程工艺实现突破，集成电路制程工艺已接近物理尺寸的极限，集成电路行业进入了“后摩尔时代”。

“后摩尔时代”制程技术突破难度较大，工艺制程受成本大幅增长和技术壁垒等因素影响，上升改进速度放缓。根据 2024 年市场调研机构 IC Insights 统计，28nm 制程节点的芯片开发成本为 5,130 万美元，16nm 节点的开发成本为 1 亿美元，7nm 节点的开发成本需要 2.97 亿美元，5nm 节点开发成本上升至 5.4 亿美元。由于集成电路制程工艺短期内难以突破，通过先进封装技术提升芯片整体性能成为集成电路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封测企业需要朝着先进封装技术的发展方向，不断向晶圆级封装领域和系统级封装领域发展，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开发新产品才能适应市场变化，顺应集成电路下游应用市场集成化、小型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封装领域不断涌现出诸如 2.5D/3D/POP 等新兴封装类型以及先进封装技术，这对于封装测试企业在新产品的研发、品质、测试方面提出了苛刻的要求，技术门槛越来越高。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甬矽电子专注于中高端先进封装和测试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已经与多家行业内知名 IC 设计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20 年入选国家第四批“集成电路重大项目企业名单”，先后被授予“浙江省科技小巨人”“浙江省电子信息 50 家成长性特色企业”“浙江省创造力百强企业”“浙江省上云标杆企业”“宁波市制造业‘大优强’培育企业”“宁波市数字经济十佳企业”“余姚市人民政府质量奖”“2022 年度宁波市管理创新提升五星级企业”“2022 年宁波市研发投入百强”“五强企业”“2023 年度宁波市企业研发投入 50 强”“2023 年度宁波市数字经济百强”“2023 年度宁波市人才企业新秀”“2023 年度宁波市生态环境治理双十佳企业”“先进封装测试企业”“2022-2023 年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立功竞赛先进集体”“国家绿色工厂”等多项荣誉。公司研发中心被认定为“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公司“年产 25 亿块通信用高密度集成电路及模块封装项目”被评为浙江省重大项目。

根据集微咨询（JW Insight）发布的 2024 年中国大陆半导体封测代工企业专利创新二十强榜单，公司排名第 10。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半导体制程的不断演进，工艺已接近瓶颈，以及芯片架构优化的限制，未来几年处理器性能的发展将逐步减慢，摩尔定律也将逐渐失效。因此，以 Chiplet 理念为代表的先进封装的技术应用将成为提高芯片性能的一种重要途径。Chiplet 是指将一类满足特定功能的 die（裸片），通过 die-to-die 内部互联技术实现多个模块芯片与底层基础芯片封装在一起，形成一个系统芯片，以

实现一种新形式的IP复用。Chiplet是将原本一块复杂的SoC芯片，从设计时就按照不同的计算单元或功能单元对其进行分解，然后每个单元选择最适合的工艺制程进行制造，再将这些模块化的裸片互联起来，通过先进封装技术，将不同功能、不同工艺制造的Chiplet封装在同一颗芯片内。目前而言，实现Chiplet的技术方式包括硅通孔技术（TSV）、扇出型封装（Fan-Out）、2.5D/3D封装等多种形式，如台积电、日月光等全球主要的封装厂或晶圆代工厂均已经或正在开发相关的封装形式，在先进制程受限的情况下，相关技术将有望成为我国集成电路封测行业新的突破口。Chiplet技术的发展将大大推动先进封装的市场发展。

长期来看，全球及中国集成电路产业仍将持续增长。根据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组织（WSTS）预测，2025年全球半导体市场将实现快速发展，预计同比增长11.2%，全球市场估值预计将达到6,970亿美元，这一增长将主要由逻辑和存储两大领域驱动，预计这两大领域的合计价值将超过4,000亿美元。其中，逻辑领域预计同比增长超过17%，存储领域预计同比增长13%；从区域角度看，美洲和亚太地区预计将保持两位数的同比增长。根据Yole预测，2026年全球封测市场规模将有望达961亿美元，其中先进封装市场规模将达522亿美元，占比将提高至54%。

（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高密度细间距倒装凸点互联芯片封装技术

倒装是将晶粒（Die）通过凸点（Bump）与基板线路进行连接的技术，可在晶粒和基板之间形成短间距、高密度的连接通路。倒装芯片迎合了集成电路追求更高I/O密度、更小尺寸、更快运算速度、更高可靠性和更佳经济性的发展趋势。高密度细间距倒装凸点互联芯片封装技术作为先进封装代表性技术之一，被广泛应用在高性能通讯基带（Baseband）、图像处理芯片、电源管理芯片（PMIC）和人工智能（AI）芯片等领域。

公司在倒装芯片领域拥有以下核心技术：

（1）高精度倒装贴装技术

公司量产的先进封装倒装芯片最小凸点间距已小于50um，最小凸点直径接近30um，单晶粒上的凸点数量在23,000个以上。经公司工程部门调试、优化的高精度倒装贴片机，贴装精度达±6um，量产产品的最小线宽和最小线间距均达到了13um。

（2）底部塑封材料填充技术

倒装芯片晶粒通过晶圆凸块（Bump）与基板连接，连接后晶粒与基板间存在极细小的缝隙（约30~50微米），封装企业需要使用树脂材料将底部缝隙填充，起到加强粘合和保护作用。但由于倒装芯片底部缝隙过于狭窄，填充时极易发生填充不全或填充过多导致溢胶等风险。公司通过反复试验掌握了塑封材料的固化时间、流动性以及填充料粒径等材料特性，并结合填充的真空、温度、压力、时间等封装参数，成功开发了倒装芯片真空模塑底部填充技术和应对高密度细间距芯片的毛细作用底部填充技术，攻克了相关技术难题。

（3）先进制程晶圆低介电常数层应力仿真技术

由于先进制程晶圆通常使用低介电常数（Low-K）材料制作（注：介电常数为衡量绝缘材料电性能的重要指标之一，通过降低集成电路中使用的介电材料的介电常数，可以降低集成电路的漏电电流，降低导线之间的电容效应，降低集成电路发热等等），为降低介电常数会在材料中添加纳米级空洞，大幅降低了材料的结构强度，导致晶圆的低介电层极易因外力破裂。倒装芯片在封装过程中，需经过回流焊、塑封等诸多热加工环节，不同材料因热加工产生的应力不同、形变程度不同，封装企业需通过材料选型搭配、封装结构设计、工艺流程控制、仿真模拟实验等诸多技术手段降低封装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晶圆低介电常数层破裂风险（Low-K/ELKCrack）。公司采用了先进的应力仿真技术，在封装项目开发阶段即对产品进行结构建模，对产品结构应力、热应力进行仿真分析研究，选择最佳特性的封装材料，并在封装过程中进行精细的热制程应力释放控制。

（4）倒装芯片露背式封装散热技术

公司研发部门通过热仿真分析以及技术攻关，成功开发并量产芯片背露的倒装芯片（ExposeddieFC-CSP，ED-FC-CSP）封装技术。芯片的背面硅层直接裸露在塑封体的表面，芯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热量直接传导至散热器，解决了因塑封材料阻隔导致散热效率不够的问题。

2、应用于4G/5G通讯的射频芯片/模组封装技术

射频芯片是将高频交流电磁波信号和数字信号进行转换，包括射频收发器、功率放大器、低噪声放大器、滤波器、射频开关、天线调谐开关等，是移动通讯领域最重要的集成电路芯片。射频芯片的封装对表面贴装、装片、焊线等具体工艺实施环境均有严苛的技术要求。公司对 4G/5G 射频芯片的封装技术展开了大量技术攻关，并形成了一系列技术成果：

（1）高精度表面贴装技术

通过对锡膏印刷工艺材料、相关配套组件、贴装程式的改进和优化，公司表面贴装技术精度达到 20-25 μm ，并实现 0.4 $\times$ 0.2mm 的小器件贴装达到规模化量产，最小贴装器件的尺寸达到 0.25 $\times$ 0.125mm。

（2）多芯片装片技术

实现了最多达 7 颗晶粒的复杂装片技术，且装片精度达到 $\pm 20\mu\text{m}$ 。

（3）高效率散热技术

实现了高导热固晶银焊膏与高性能砷化镓（GaAs）芯片背金属层烧结技术，大幅提高了砷化镓芯片散热效率，并有效提高了芯片可靠性。

（4）5G 射频砷化镓（GaAs）倒装芯片技术

GaAs（砷化镓）芯片因其材质等特性，相比传统 Si（硅）芯片而言在封装过程中更易因应力导致芯片内部电路层出现裂纹。公司通过对 GaAs 芯片贴装及回流焊环节进行优化，通过控制贴装力度及回流焊温度、时间等参数有效克服贴装和焊接环节应力造成芯片裂纹的风险。此外，通过对晶圆进行编带同时进行多颗芯片进行贴装及一次性过回流炉进行焊接，减少因采用独立倒装设备每颗芯片分别贴装/焊接而造成多次过回流炉带来对产品性能和可靠性的影响，同时极大的提升了作业效率。

（5）先进焊线工艺

通过工艺和材料改进，公司开发了直径从 0.65mils（长度单位密耳，1mil=1/1000 英寸或 0.0254mm）至 2mils 多种规格的焊线，焊线材质包括金线、合金线和铜线，并通过严格的焊线过程控制，实现了较高的焊线线弧一致性。

3、混合系统级封装（Hybrid-SiP）技术

公司的混合系统级封装是将在先进系统级封装基础上，采用“倒装芯片封装+正装焊线芯片封装”的整合封装技术，在一个封装体内集成了电容、电阻、电感、晶振、滤波器、先进倒装芯片以及高密度焊线芯片。公司在混合系统级封装领域掌握了以下技术：

（1）基板表面处理工艺

混合系统级封装由于要将倒装芯片和焊线芯片封在一个封装体内，基板焊盘涉及多种材料焊接，不同的焊接材料需要采用不同基板焊盘表面处理工艺，所对应的焊接工艺也有所不同。与此同时，公司所使用的多层基板由绿漆、铜线、玻璃纤维等不同材料叠合而成。因此，多种材料和复合材料组成的基板进行焊接时，不同材料因膨胀系数不同，其受热形变量不同。若不能充分考虑各种材料之间的形变量协调性，最终封装体极易产生质量缺陷。公司通过基板层结构建模和 SiP 封装形变仿真分析，对产品进行优化设计和工艺优化，克服混合系统级封装热加工环节中基板和塑封体的形变影响。

（2）塑封模流仿真技术

通过塑封模流仿真技术并与试验验证相结合，解决了因系统级封装集成度高、结构复杂，塑封时要兼顾正装芯片焊线保护（防止正装芯片的焊线在注塑过程中被塑封树脂冲击变形）和倒装芯片底部完整填充困难的问题。

（3）共形电磁屏蔽技术

由于混合系统级封装元器件密度较高，传统金属屏蔽罩的方式不满足其电磁屏蔽需求。公司于 2020 年开发了共形电磁屏障技术，通过在成品芯片上表面和四个侧面通过磁控溅射方式溅镀 5-10 微米厚度的金属镀层，来实现电磁屏蔽。共形电磁屏蔽技术不会增加系统级封装尺寸，同时电磁屏蔽效果达到 30dB 以上（dB 是衡量电磁屏蔽效果的指标之一，数值越高代表屏蔽效果越好，30dB 屏蔽能力能够覆盖手机等绝大部分消费类产品的需求），显著提升了公司系统级封装产品的集成度和芯片性能。

4、多芯片（Multi-chip）/高焊线数球栅阵列（WB-BGA）封装技术

球栅阵列封装具有高密度的 I/O 引脚数，以及多项电性能优势，同时具备良好的终端焊接性和芯片可靠性，是高密度、高性能、多 I/O 引脚芯片封装的优化选择方案。

公司研发团队通过自主研发，在多芯片/高焊线数球栅阵列（WB-BGA）封装技术领域掌握了以下技术：

（1）多芯片堆叠技术

多芯片封装对装片制程（Diebond）的精准控制要求较高。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实现了4-5层薄芯片（厚度60-70um）的精准堆叠，并通过对不同装片材料粘度、模量、收缩特性的研究，解决了大尺寸芯片胶量稳定控制与多层堆叠芯片贴装膜气洞（Void）问题。

（2）焊线技术

随着晶圆制程技术的提升，14-28纳米制程晶圆低介电常数层破裂风险（Low-K/ELKCrack）对封装技术提出了极大挑战。公司研发团队通过自主研发，成功实现14纳米制程晶圆的铜线焊线技术，解决了铜线材质偏硬带来的芯片内部低介电常数层损伤风险。目前公司焊线类BGA产品已实现11层焊线封装的稳定量产，最高线数超过3,000根，最小焊垫尺寸（BPO）和间距（BPP）分别达到40um上下。

（3）形变仿真设计技术

芯片封装体是多种材料的结合，因不同材料的热膨胀系数不同，大尺寸WB-BGA芯片在工作发热后，容易出现翘曲及焊锡球共面性不达标问题（即由于基板因热形变翘曲，导致其上的焊球引脚无法保持在一个平面，进而出现接触不良甚至脱焊缺陷）。公司研发团队通过对产品结构进行形变仿真设计，同时引入行业先进的投影波纹检测技术对新产品进行热形变监测，成功解决了这一技术难题。

在上述技术的支持下，公司研发团队开发了散热片和塑封一次性压塑成型的HS-WBBGA封装形式，为尺寸在25*25mm以上的大颗WB-BGA芯片的翘曲和共面性问题提供了良好的解决方案，并使芯片的散热性能得到了提升。

5、基于引线框的高密度/大尺寸的QFN封装技术

公司引线框架类QFN封装主要服务于高集成密度的QFN芯片，封装尺寸覆盖0.7*1.1mm 12.3*12.3mm，并主要集中在5*5mm以上。公司研发团队在0.4mm常规引脚间距QFN封装产品稳定量产的前提下，向高密度细间距引脚QFN封装技术发起挑战，成功解决了细引脚间距QFN切割铜屑残留导致引脚短路的难题，使芯片引脚密度提升25%~40%，并实现规模化量产，良率达99.9%以上。

QFN封装形式因其开发周期短、封装成本低等优势，受到芯片设计企业的青睐。近年来，部分传统采用BGA封装形式的芯片，开始转为采用复杂结构的QFN封装形式。公司研发团队通过自主研发，引入了硅垫片和多次装片工艺，在QFN封装形式内实现了多芯片堆叠方案及多基岛、多芯片平铺技术，同时成功实现了焊线层数最长达6层、焊线长度4,500um的超长线弧焊线技术。

公司目前稳定量产的焊线数已经超过600根，包含尺寸达10*10mm-12.3*12.3mm的大颗高密度QFN封装产品，极大的提高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6、MEMS&光学传感器封装技术

MEMS传感器是采用微电子和微机械加工技术制造出来的新型传感器。公司所封装的MEMS传感器主要为硅麦克风，该产品需要在晶圆上制作悬梁、薄膜、空腔、密封洞、针尖、微弹簧等复杂的机械结构，这些微机械结构容易因机械接触而损坏。在传统封装工艺中，通常使用金刚石刀进行晶圆切割（即划片工艺），并同时使用纯水对刀片进行冷却和冲洗。但金刚石刀片高速旋转产生的压力和扭力，纯水冲洗产生的冲击力，以及物理切割产生的硅碎屑都容易对MEMS传感器中的机械微结构造成不可逆的破坏。为了适应MEMS传感器的特性，公司采用了隐形切割技术：先利用激光切割晶圆表面，激光切割完成后晶圆内部会形成改质层，并在晶圆表面形成裂纹，再通过专用扩片设备把晶粒分开，显著提高了MEMS传感器封装良率。

7、多应用领域先进IC测试技术

公司具备完整的芯片终测（FT测试）能力，可自主进行测试方案开发和测试治具设计，拥有设备连接治具（Docking）、探针台接口板（PIB）、探针卡、KIT、测试座（Socket）等一系列测试工具，满足各类项目研发和产品测试需求。

8、先进晶圆级封装技术

公司已具备先进晶圆级封装（Wafer-level Packaging，即WLP）技术，包括对先进制程晶圆进行高密度、细间距重布线的技术（Redistribution Layer，即RDL）、晶圆凸块技术（Bumping）、扇入/扇出（Fan-in/Fan-out）技术等。同时，公司还在积极开发基于晶圆级封装技术的小芯粒（Chiplet）

多维异构技术。目前，公司先进晶圆级封装技术主要应用领域包括系统级芯片（SoC）、运算处理（CPU）芯片、人工智能的 GPU 芯片、网络通讯芯片等。

公司研发团队通过自主研发，在先进晶圆级封装领域掌握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1）晶圆高密度、细间距重布线（RDL）及晶圆凸块（Bumping）技术

通过多层次工艺参数验证及适配的光刻胶、显影液、电镀液等材料应用选型和调试，公司已实现最小间距 45um、最小直径 30um 微凸点（Microbump）的量产，单片晶粒上的凸点的数量达到 23,000 个以上，重布线最小线宽、线间距达到了行业前沿的 8um/8um 等级，大幅提高了芯片的电性能和算力密度。此外，公司研发团队积极布局新材料的应用，成功实现低温烘烤 PI 胶工艺，为扇出（Fan-out）封装技术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基于多层重布线（RDL）技术的 WLCSP 扇入式封装

多层重布线 WLCSP 封装在布线电性能、形变应力以及多次曝光显影等方面均存在较高的技术挑战。公司研发团队采用建模仿真技术对重布线（RDL）结构方案进行优化设计，并通过多重曝光、显影技术的工艺参数和精度进行优化和改进，成功实现多达 3P3M~4P4M 结构的 WLCSP 封装，并且在 WLCSP 封装上实现最小球径 0.2mm 锡球的高密度植球产品量产。此外，公司通过对工艺设备性能优化，具备了晶圆切割后最小检出 3um 裂纹的 IR 检验能力。

（3）8 寸及 12 寸晶圆的 CP（ChipProbing）测试能力

公司研发团队通过自主研发，实现了完整的 8 寸及 12 寸晶圆 CP 测试量产，总共 6 个测试平台，可支持 -55℃~150℃ 测试温度区间，适用于模拟、数字等不同芯片晶圆的测试场景，满足公司研发项目和产品测试的要求。

（4）高密度、细间距重布线（RDL）重新布线技术

通过对光刻、电镀等工艺技术途径最佳参数的探索，对光阻材料性能的优化调控，公司已经掌握高密度、高速的互联线路 RDL 能力技术，具备重布线 RDL 细线宽/距（2/2um）规模化制造体系，并实现细线宽/距（2/2um）RDL 布线层的 AOI 微观异常精度检测方法，使其成为保证产品质量的重要检测工具和过程质量控制工具。最终形成高密度互连线路的规模化集成和组装的能力，能够满足日益增长的数据传输速度和带宽的技术需求。

（5）硅中介层露铜技术

硅中介层作为 2.5D/3D 先进封装领域的关键要素，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其应用模式主要体现为，将多个芯片集成于无源或有源硅中介层之上，借助中介层所具备的高密度布线结构以及导电柱，构建起芯片之间的互连通道。通过这种直接连接机制，信号传输路径得以大幅缩减，进而致使信号延迟显著降低，确保了数据能够以更为高效的速率在芯片间实现传输，精准契合了高性能 HPC 芯片对于高速数据传输所提出的严苛标准与要求。公司已经掌握硅中介层露铜技术制造的关键工艺，涵盖化学研磨工艺、薄膜沉积工艺以及干法蚀刻工艺等核心环节。通过对上述工艺的精准把控，达成了硅中介层平整度 TTV≤5um、硅中介层露铜高度≤12um 的技术指标，所构建的硅中介层结构能够充分满足 2.5D/3D 封装的性能要求。

（6）硅中介层多芯片异构集成技术

先进的 2.5D/3D 封装技术在硅中介层上实现多芯片的异构集成整合。在此过程中，不仅维持了较高的性能水准，还极大程度上削减了设计的复杂程度，显著降低了制造成本，进而契合高性能计算（HPC）、人工智能（AI）、网络通信等前沿应用领域的多元需求。公司已经掌握重布线 RDL 细线宽/距（2/2um）技术、高精度倒装芯片贴装及热压焊接技术（贴装精度-/+2um）等，已经实现异构集成芯片颗数≥4 颗，达到硅中介层封装芯片尺寸≥50*50mm 的 2.5D/3D 异构集成封装。并且通过胶膜底填技术保护其微凸块焊接、细线路，避免芯片 ELK 层 Crack 等失效问题，有力保障了产品的可靠性与稳定性。目前，公司硅中介层多芯片异构集成技术主要应用领域包括高效能计算 HPC、人工智能（AI）、网络通信等前沿应用领域。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申请发明专利 4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1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新增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 39 项，实用新型专利 57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1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49	39	302	158
实用新型专利	111	57	374	239
外观设计专利	0	1	3	3
软件著作权	2	1	8	7
其他	0	0	0	0
合计	162	98	687	407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16,658,120.99	145,123,234.67	49.29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0
研发投入合计	216,658,120.99	145,123,234.67	49.2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6.00	6.07	减少 0.07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0	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本年度发生 21,665.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9.29%，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加大研发投入，重视研发队伍的建设和建设，直接研发投入和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的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工艺能力提升研究类项目(如低损耗FCBGA产品、射频模组	123,660,000.00	101,611,196.38	165,666,425.85	投入研究高性能低损耗FCBGA 基板封装工艺/晶圆激光打印技术/透膜打印技术/扇出型封装切割技术/DiFEM 模组多芯片封装技术/特殊产品腔体气密工艺/DR-QFN 封装技术研发 /LQFP 封装	提升芯片封装工艺技术能力	行业先进	研发项目成果，将逐步转化应用在高级程度消费电子

	产品等)				14X20mm 尺寸封装技术开发/单面 BGA 模组项目工艺技术开发/超厚芯片切割技术工艺开发/模组产品球焊工艺技术研究/射频模块区域电磁屏蔽技术研究/超高集成射频模组电磁屏蔽技术研究/SiP 产品生产流程规划与建立/SMT 高密度制程能力建立/Hybrid LGA FC 芯片上 DB 叠 Die 工艺研究/指纹产品高脚位超低线弧技术开发(弧高 $\leq 35\mu\text{m}$)			产品, 以及向高可靠性/高质量要求的工规和车电产品应用
2	设计仿真技术研究类项目(如涨缩、散热等研究等)	21,100,000.00	11,393,903.12	14,457,005.89	投入研究 FC 基板涨缩技术研究/FO 产品封装设计工艺技术研究/多物理场仿真算法及软件研发/封装基板设计散热性能优化研究/LGA 产品压缩成型模流仿真技术研究/大尺寸 FCBGA 产品翘曲优化	提升封装芯片设计仿真能力	行业先进	应对在密度、复杂设计时多物理场的建模仿真技术研发, 成果将应用在新产品开发过程中
3	生产效率提升研究类项目(如天车系统、监控系统等)	33,120,000.00	35,152,893.23	57,659,591.51	投入研究芯粒集成设计与工艺协同优化(DTCO)关键技术研究/Bumping 检验 map 整合系统技术开发/晶圆级测试大数据 PAT 系统研究与开发/晶圆级测试实时监控系统研究与开发/DB 3D AOI 机台替代传统封装人为测量仪器/Mini PKG 自动水洗工艺技术开发/Wafer saw 高目数切割刀切割工艺技术研究/自动化生产天车系统导入开发	提升生产效率及品质, 完善自动化建设	行业先进	推进封装生产线自动/高效化管理, 提升生产效率同时提升产品品质
4	新材料应用开发类项目(如低模量 DAF、国	19,350,000.00	17,725,812.48	26,351,981.76	投入研究国产低模量 DAF 应用指纹产品封装技术开发/国产全烧结胶应用于 PA 产品开发导入/超小芯片应用绝缘胶封装技术开发/国产 MUF 工	建立新材料技术储备及低成本	行业先进	结合封装产品结构/应用调整, 及材料供

	产 MUF 等)				艺塑封料开发导入/国产单颗散热盖特性研究及开发导入/高性能低损耗 IC 封装基板封装工艺研发	本 材 料 应 用 开 发		应链策略，匹配需求新特性材料应用开发
5	新 封 装 产 品 开 发 类 项 目 (如激 光 发 射 芯 片、 2. 5D 封 装等)	61,300,00 0.00	40,636,6 33.12	75,744,4 60.18	投入研究平边晶圆导入先进封装产品技术开发/扇出型先进微形间距植球凸块封装产品技术开发/高功率户外移动通讯组件散热解决方案/微型激光发射芯片封装研究/多频带高效高性能毫米波前端模组三维异构集成工艺研发/膜状底填热压键合技术研发/晶圆级异质微凸点制造研发/电磁信号屏蔽产品技术开发/堆叠封装 (PoP) 技术研发/RDL 进阶技术	提 升 新 产 品 研 发 能 力 技 术 竞 争 力	行 业 先 进	新产品研发覆盖消费电子/车 电/IOT 等多领域，拓宽产品线及提升在高端封测上的技术竞争力
6	新 工 艺 能 力 研 发 类 项 目 (如晶 圆 级 封 装 技 术 系 统 研 究等)	412,240,0 00.00	10,292,7 24.52	33,450,3 10.09	提前布局进行凸块及重布线技术/2. 5D 混合封装技术/覆膜低压力器件产品封装工艺开发等研究，并在接下来的研发及生产过程中逐步推进量产	提 升 新 工 艺 开 发 能 力 技 术 竞 争 力	行 业 先 进	先进封装技术将广泛应用在消费电子/工控/通讯/大基建/物联网等各行各业，前景广阔
合计	/	670,770,0 00.00	216,813, 162.85	373,329, 775.28	/	/	/	/

注：上表中的每个项目均由多个子项组成，“预计总投资规模”不包含已完结的子项。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025	79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7.89	16.5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5,037.57	10,148.2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6.59	15.3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56
本科	522
专科	360
高中及以下	87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786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210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28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1
60 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客户资源优势

凭借稳定的封测良率、灵活的封装设计实现性、不断提升的量产能力和交付及时性，公司获得了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广泛认可，并同众多国内外知名设计公司缔结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通过增强新客户拓展力度、加大新产品导入力度、提升产品品质、缩短供货周期、降低产品成本等多种方式，提升客户满意度，公司客户结构持续优化，与多家细分领域头部客户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并获得多家客户颁发的战略合作供应商、最佳合作供应商、优秀战略合作伙伴等荣誉。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14 家客户销售额超过 1 亿元，19 家客户（含前述 14 家客户）销售额超过 5,000 万元，客户结构持续优化。

2、技术及产品结构优势

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 2020 年入选国家第四批“集成电路重大项目企业名单”。公司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计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 158 项，实用新型专利 239 项，外观设计专利 3 项，软件著作权 7 项；在高密度细间距凸点倒装产品（FC 类产品）、系统级封装产品、4G/5G 射频功放封装技术、高密度大尺寸框架封装产品、MEMS 封装产品、IC 测试等领域均拥有核心技术。公司“年产 25 亿块通信用高密度集成电路及模块封装项目”被评为浙江省重大项目。

公司从成立之初即聚焦集成电路封测业务中的先进封装领域，车间洁净等级、生产设备、产线布局、工艺路线、技术研发、业务团队、客户导入均以先进封装业务为导向，业务起点较高。因此与同行业竞争者相比，甬矽电子产品结构较为优化，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中高端封装产品，并在射频前端芯片封测、AP 类 SoC 芯片封测、触控 IC 芯片封测、WiFi 芯片封测、蓝牙芯片封测、MCU 等物联网 AIoT 芯片封测等新兴应用领域具有良好的市场口碑和品牌知名度。

3、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完整高效的研发团队，并重视研发队伍的建设和培养，研发团队核心人员均具备丰富的集成电路封装测试行业技术开发经验。公司拥有专业的工程技术和生产管理团队，可以根据客户提出的各种封装测试要求及时做出响应，并根据市场需求对产品种类和产量进行快速调整。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研发技术人员1,025人，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17.89%。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得益于部分客户所处领域的景气度回升、新客户拓展及部分原有客户的份额提升，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0,917.94万元，同比增长50.96%；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规模效应逐步显现，毛利率稳步回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15,971.54万元。公司预计2025年营收规模将持续提升，由此带来的规模效应亦会对盈利能力产生正面影响，公司将积极通过开发新客户、拓展新产品线等方式提升自身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但若未来半导体产业复苏不及预期或公司投资项目产能爬坡不及预期，公司业绩可能出现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产品未能及时升级迭代及研发失败的风险

集成电路市场的快速发展和电子产品的频繁更新换代，使得公司必须不断加快技术研发和新产品开发步伐，如果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和开发的新产品不能够满足市场和客户的需求，公司将面临技术研发和新产品开发失败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未来将紧跟半导体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及时了解和深入分析市场发展和客户需求的变化，加大集成电路先进封装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分散和化解市场及研发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基板、引线框架、镀钎铜丝、塑封树脂、导电胶等。公司原材料价格受市场供求变化、宏观经济形势波动等因素的影响，若未来公司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产品售价不能及时调整，将给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若未来公司与下游主要客户合作出现不利变化，或原有客户因市场竞争加剧、宏观经济波动以及自身产品等原因导致市场份额下降，且公司未能及时拓展新客户，则公司将会存在收入增速放缓甚至下降的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封装所需要的原材料品类较多，且基板、专用引线框架等主要原材料交付周期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波动较大。公司为了应对原材料供应的波动性，通常会根据客户订单预测情况备有一

定量的安全库存。2021年至2024年，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27,887.65万元、32,057.30万元、35,785.55万元和36,732.11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8.36%、17.96%、11.93%和12.03%，主要由原材料和在产品组成。针对存货中原材料余额较高的情况，公司会通过生产计划和供应链管理促使原材料库存保持合理水平。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未能及时调整库存水平，则可能出现存货跌价的风险。

2、毛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存在较大波动。公司产品毛利率同产能利用率、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供需关系等经营层面变化直接相关。同时，由于公司封装产品型号众多，不同型号产品在生产加工工艺和所需原材料构成均存在一定差异，因此产品结构变化也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产生较大影响。若未来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比如产能利用率下降、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或市场需求萎缩导致产品价格下降等，则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可能出现下降的风险。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随着我国集成电路封测行业快速发展，吸引了众多的企业进入，同时智能手机、PC等消费类电子市场需求疲软，市场处于去库存阶段，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导致行业平均利润率下降，进而对公司销售额及利润率造成一定影响。对此，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市场开拓，强化降本增效，提高产品价格竞争力，积极应对市场竞争。

2、行业波动及需求变化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半导体行业集成电路封装测试，集成电路行业的发展状况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重大直接影响。集成电路行业具有与宏观经济同步的特征，其波动幅度甚至会超过全球经济波动幅度。若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全球集成电路产业市场出现较大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业务和经营业绩带来较大的影响。

（七）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全球经济波动的风险

目前全球经济仍处于周期性波动当中，尚未出现经济全面复苏的趋势，依然面临下滑的可能，全球经济放缓可能对半导体行业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进而间接影响公司的业绩。未来，若国内和国外经济若持续低迷，可能导致消费者消费预期降低，进而持续影响半导体行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2、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政府对集成电路行业的产业政策为我国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企业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若国家产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将对行业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市场动向、宏观经济形势、相关政策、客户需求等变化，并建立对标体系，及时调整经营发展目标和投资方向，降低相关市场风险带来的影响。

（八）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0,917.94万元，同比增加50.96%；公司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为 6,632.75 万元，同比增加 15,971.5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531.26 万元，同比增加 13,659.71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609,179,447.25	2,390,841,120.27	50.96
营业成本	2,983,852,214.73	2,058,472,654.08	44.95
销售费用	39,734,576.92	29,716,905.45	33.71
管理费用	266,363,607.53	238,200,229.29	11.82
财务费用	199,525,657.32	160,607,171.80	24.23
研发费用	216,658,120.99	145,123,234.67	49.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5,722,105.59	1,071,479,586.66	52.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8,299,321.09	-3,176,258,618.0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043,354.53	2,574,704,021.09	-74.7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详见 2、收入和成本分析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详见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本期发生 3, 973. 46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33. 71%,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产品线的拓展，市场拓展费和销售人员薪酬的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本期发生 26, 636. 3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 82%，主要系本报告期二期工厂启用后，管理人员和与管理相关的配套辅助设施增加，导致相应的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本期发生 19, 952. 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 23%，主要系本报告期长期租赁的二期厂房启用引起的未确认融资费用增加，以及借款增加引起的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本期发生 21, 665. 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9. 29%，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加大研发投入，重视研发队伍的建设和培养，直接研发投入和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的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572.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2.66%，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入的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37,829.9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9,795.93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二期工厂启用后，购建设备资产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 004. 3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4. 75%，主要系去年同期控股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53,570.6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8.42%；主营业务成本为 295,036.32 万元，同比增长 43.96%。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	营业成	毛利率比

			(%)	入比上年 增减 (%)	本比上年 增减 (%)	上年增减 (%)
集成电路封装测试	3,535,706,884.49	2,950,363,204.85	16.56	48.42	43.96	增加 2.5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系统级封装产品	1,589,744,054.54	1,228,849,649.71	22.70	27.30	21.83	增加 3.47 个百分点
扁平无引脚封装产品	1,261,577,693.53	1,089,992,583.97	13.60	68.56	53.72	增加 8.34 个百分点
高密度细间距凸点倒装产品	569,789,825.93	467,424,932.58	17.97	55.83	62.93	减少 3.57 个百分点
晶圆级封测产品	106,113,574.89	155,689,760.42	-46.72	603.85	453.13	增加 39.98 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	8,481,735.60	8,406,278.17	0.89	97.17	-49.40	增加 287.0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境内	2,911,359,897.87	2,409,439,839.39	17.24	31.83	26.78	增加 3.29 个百分点
境外	624,346,986.62	540,923,365.46	13.36	259.19	263.15	减少 0.9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直接销售	3,425,268,737.71	2,864,384,522.47	16.37	50.40	45.55	增加 2.78 个百分点
代理销售	110,438,146.78	85,978,682.38	22.15	5.37	5.51	减少 0.1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2024 年度，系统级封装产品（SiP）实现销售收入 158,974.4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7.30%，销售成本同比增长 21.83%，毛利率同比增长 3.47 个百分点。

扁平无引脚封装产品（QFN/DFN）实现销售收入 126,157.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8.56%，销售成本同比增加 53.72%，毛利率同比增长 8.34 个百分点。

高密度细间距凸点倒装产品（FC 类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56,978.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5.83%，销售成本同比增长 62.93%，毛利率同比下降 3.57 个百分点。

晶圆级封测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10,611.3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03.85%，销售成本同比增长 453.13%，毛利率同比增长 39.98 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主要为方形扁平式封装等产品，合计实现销售收入 848.17 万元。

2024 年度境内外以及直销的主营收入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客户所处领域的市场需求回暖以及新业务的开展、新客户的导入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集成电路	百万颗	5,188.99	5,177.69	59.20	44.99	44.96	26.28
封装测试	万片	13.78	13.78	0.00	877.30	877.30	不适用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封装产量 51.89 亿颗，较上年增加 44.99%；销售量 51.78 亿颗，较上年增加 44.96%，销售量与生产量较上年都有所增加，主要系市场开拓及部分客户需求增长所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厂房装修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20,500,000.00	795,444,517.36	11,794,935.99	25,055,482.64	是	无
厂房装修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15,895,327.00	406,933,816.22	20,070,916.47	8,961,510.78	是	无
厂房装修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51,249,682.00	243,503,316.95	22,995,185.27	7,746,365.05	是	无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	本期金额较上	情况说明

	项目		成本比例(%)		成本比例(%)	年同期变动比例(%)	
集成电路封装测试	直接材料	896,134,134.08	30.37	593,744,533.85	28.97	50.93	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动所致
	直接人工	476,653,434.88	16.16	343,521,226.96	16.76	38.76	主要由产销量变动所致
	制 造 费用	1,577,575,635.89	53.47	1,112,149,916.73	54.27	41.8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系统级封装产品	主营业务成本	1,228,849,649.71	41.65	1,008,700,410.49	49.22	21.83	主要系本期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成本同步增长所致
扁平无引脚封装产品	主 营 业 务 成本	1,089,992,583.97	36.94	709,074,491.12	34.60	53.72	
高密度细间距凸点倒装产品	主 营 业 务 成本	467,424,932.58	15.84	286,880,606.48	14.00	62.93	
晶圆级封装产品	主营业务成本	155,689,760.42	5.28	28,147,293.62	1.37	453.13	
其他产品	主 营 业 务 成本	8,406,278.17	0.29	16,612,875.83	0.81	-49.40	主要系工程类产品成本随销售额变化所致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35,895.25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37.6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客户 A	32,976.94	9.14	否
2	客户 B	32,711.50	9.06	否
3	客户 C	24,571.48	6.81	否
4	客户 D	23,148.84	6.41	否
5	客户 E	22,486.49	6.23	否
合计	/	135,895.25	37.65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客户 D 和客户 E 为新增前五名客户，主要系市场开拓，新客户需求增长所致。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18,904.04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7.0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A	56,761.86	17.68	否
2	供应商 B	22,810.23	7.11	否
3	供应商 C	20,014.66	6.24	否
4	供应商 D	9,925.60	3.09	否
5	供应商 E	9,391.69	2.93	否
合计	/	118,904.04	37.05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供应商 E 为新增前五名供应商，主要系本年度公司对其采购量而晋升。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39,734,576.92	29,716,905.45	33.71
管理费用	266,363,607.53	238,200,229.29	11.82
研发费用	216,658,120.99	145,123,234.67	49.29

财务费用	199,525,657.32	160,607,171.80	24.23
------	----------------	----------------	-------

变动原因具体详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5,722,105.59	1,071,479,586.66	52.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8,299,321.09	-3,176,258,618.0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043,354.53	2,574,704,021.09	-74.75

变动原因具体详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主营业务外其他收益 157,828,060.16 元，主要包括政府补助收益 127,130,320.11 元，增值税加计抵减 30,334,743.86 元，个税手续费返还 362,996.19 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5,863,505.15	0.04	959,588.56	0.01	511.04	主要系收到客户银行承兑汇票较到期托收或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多所致
应收账款	759,279,134.04	5.56	501,635,923.95	4.07	51.36	主要系收入的增加，本报告期末信用期内的应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2,578,782.39	0.17	7,705,452.69	0.06	193.02	主要系收到客户银行承兑汇票较到期托收或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多所致
预付款项	3,743,555.34	0.03	2,190,061.10	0.02	70.93	主要系本报告期预付的费用增加

						所致
其他应收款	39,902,797.13	0.29	24,229,963.59	0.20	64.68	主要系本报告期增值税留底退税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8,550,266.35	0.21	139,426,495.92	1.13	-79.52	主要系本报告期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0.15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基金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5,239,510,697.19	38.37	3,904,941,985.68	31.67	34.18	主要系本报告期设备验收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41,341,681.37	1.04	89,590,810.51	0.73	57.76	主要系本报告期软件验收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480,008.50	0.57	54,237,414.61	0.44	44.70	主要系本报告期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96,596,593.17	0.71	44,299,661.12	0.36	118.05	主要系本报告期预付长期资产增加大于交付所致
短期借款	835,343,386.59	6.12	329,718,644.43	2.67	153.35	主要系本报告期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00,365,355.82	0.73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为支付货款开具银行承兑票据的新增所致
应交税费	22,517,355.35	0.16	9,400,711.89	0.08	139.53	主要系本报告期期末应交增值税及残保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9,314,730.59	10.39	623,282,671.35	5.05	127.72	主要系本报告期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535,772.59	0.03	1,048,957.85	0.01	332.41	主要系本报告期期末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802,418,840.38	5.88	534,262,667.01	4.33	50.19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7,072,505.5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1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7,983,888.84	607,983,888.84	冻结和质押	信用证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ETC 扣款保证金/定期存单质押/大额存单及利息
固定资产	1,960,273,604.77	1,217,393,694.40	抵押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13,512,568.78	13,512,568.78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5,342,845.39	29,910,773.79	抵押	借款抵押
合 计	2,617,112,907.78	1,868,800,925.81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1 月 2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高端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二期（一阶段）项目>的议案》，该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晶圆级先进封装 **Bumping** 及 **WLCSP** 工艺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额为 109,183.00 万元，项目拟建设周期是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截至报告期末，高端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二期（一阶段）项目进展顺利。

2、2023 年 11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投资建设高密度及混合集成电路封装测试项目的议案》，该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高密度及混合集成电路封装测试,项目总投资额预计不超过 215,651 万元人民币，项目最终投资金额以项目建设实际投入为准,拟建设周期是 2023 年至 2025 年。截至报告期末，本项目正在有序推进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 动	本期计提的减 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私募基金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上海渠清如许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24.6.18	围绕产业链上下游进行战略投资合作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有限合伙人	9.7403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否	暂无	不适用	不适用
嘉兴唯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12.16	围绕产业链上下游进行战略投资合作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有限合伙人	2.5000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否	暂无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持股比例 (%)	是否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甬矽香港	400,000 港币	集成电路封装和测试	17,072,505.55	-662,046.16	3,987,733.12	408,556.88	100	否
余姚鲸致	2,000,000	集成电路封装和测试	8,123,075.58	972,226.23	25,886,063.18	-288,134.71	100	否
甬矽半导体	4,000,000,000	集成电路封装和测试	8,698,649,231.02	3,815,891,654.18	907,078,319.85	-68,097,021.04	60	是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全球半导体行业显著复苏，我国仍然是集成电路单一最大市场

2024 年，全球半导体行业在经历 2023 年的低迷后迎来显著复苏。根据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组织（WSTS）预测，2025 年全球半导体市场将实现快速发展，预计同比增长 11.2%，全球市场估值预计将达到 6,970 亿美元。Yole 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封测市场规模预计达到 899 亿美元，同比增长 5%，2026 年全球封测市场规模将有望达 961 亿美元。按区域划分，美洲、中国和亚太/其它地区在 2024 年的半导体销售额分别实现 44.8%、18.3%和 12.5%的同比增长。以中国为代表的亚太地区占据全球半导体市场的主导地位，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在近年来保持了较快的增长趋势，在半导体产业转移、人力资源成本优势、税收优惠等因素促进下，全球集成电路封测厂逐渐向亚太地区转移，目前亚太地区占全球集成电路封测市场大约 80%的份额。随着我国集成电路国产化进程的加深、下游应用领域的蓬勃发展以及国内封测龙头企业工艺技术的不断进步，国内封测行业市场空间将进一步扩大。

2、集成电路进入“后摩尔时代”，先进封装作用突显

在集成电路制程方面，“摩尔定律”认为集成电路上可容纳的元器件的数目，约每隔 18-24 个月便会增加一倍，性能也将提升一倍。长期以来，“摩尔定律”一直引领着集成电路制程技术的发展与进步，自 1987 年的 1 μ m 制程至 2015 年的 14nm 制程，集成电路制程迭代一直符合“摩尔定律”的规律。但 2015 年以后，集成电路制程的发展进入了瓶颈，7nm、5nm、3nm 制程的量产进度均落后于预期。随着台积电宣布 2nm 制程工艺实现突破，集成电路制程工艺已接近物理尺寸的极限，集成电路行业进入了“后摩尔时代”。

“后摩尔时代”制程技术突破难度较大，工艺制程受成本大幅增长和技术壁垒等因素上升改进速度放缓。根据市场调研机构 ICInsights 统计，28nm 制程节点的芯片开发成本为 5,130 万美元，16nm 节点的开发成本为 1 亿美元，7nm 节点的开发成本需要 2.97 亿美元，5nm 节点开发成本上升至 5.4 亿美元。由于集成电路制程工艺短期内难以突破，通过先进封装技术提升芯片整体性能成为了集成电路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3、先进封装将成为未来封测市场的主要增长点

随着 5G 通信技术、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视觉识别、自动驾驶等应用场景的快速兴起，应用市场对芯片功能多样化的需求程度越来越高。在芯片制程技术进入“后摩尔时代”后，先进封装技术能在不单纯依靠芯片制程工艺实现突破的情况下，通过晶圆级封装和系统级封装，提高产品集成度和功能多样化，满足终端应用对芯片轻薄、低功耗、高性能的需求，同时大幅降低芯片成本。因此，先进封装在高端逻辑芯片、存储器、射频芯片、图像处理芯片、触控芯片等领域均得到了广泛应用。根据市场调研机构 GIA 统计数据，中国先进封装市场规模到 2026 年将达到 76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6.2%，相比于其他国家增长最快。

根据市场调研机构 Yole 预测数据，全球先进封装在集成电路封测市场中所占份额将持续增加，2019 年先进封装占全球封装市场的份额约为 42.60%。2019 年至 2025 年，全球先进封装市场规模将以 6.6%的年均复合增长率持续增长，并在 2025 年占整个封装市场的比重接近于 50%。与此同时，Yole 预测 2019 年至 2025 年全球传统封装年均复合增长率仅为 1.9%，增速远低于先进封装。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始终坚持“承诺诚信、公平公开、专注合作”的企业核心价值观，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支持、以诚实守信为根本原则，不断提高技术实力，为客户提供最优化的半导体封装测试技术解决方案。一方面，公司将在保证封装和测试服务质量的前提下，进一步扩大先进封装产能，提高公司服务客户的能力。另一方面，公司将战略发展方向延伸至晶圆级封装领域，积极布局和提升 bumping、“扇入型封装”（Fan-in）、“扇出型封装”（Fan-out）、2.5D、3D 等晶圆级和系统级封装应用领域，继续丰富公司的封装产品类型，推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步提升，增强公司的技术竞争优势和持续盈利能力。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公司在未来将以品牌销售战略、技术创新战略和人才战略为支撑，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不断扩大公司产销规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1、加快客户拓展，扩大市场份额

公司坚持大客户战略，与客户共同发展进步，同时将继续采用积极进取的市场营销战略，进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积极开发中国台湾地区及海外新市场，通过稳定的产品质量和优秀的服务能力，搭建和深化更多下游优秀设计企业缔结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优化公司客户结构，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业务升级。

2、紧抓技术研发，完善产品布局

公司坚持先进封装定位，密切跟踪集成电路封装测试行业前沿技术发展趋势，并结合公司技术特点和优势，持续根据用户需求和技術发展趋势进行前瞻性布局，继续加大科研投入，积极开发 Fan-out、2.5D/3D 等晶圆级封装技术、高密度系统级封装技术、大尺寸 FC-BGA 封装技术等，探索开发新的核心技术成果，促使公司技术储备支撑起市场拓展和产品线延伸，使公司保持长期高速发展的潜力。

3、加强组织建设，多举措留才引才

公司将通过激励体系与内部赋能体系建设进一步提升组织效率和团队产出效率，提升投入产出水平。通过校企合作方式，进一步增强公司人才导入的多元化程度，加大新生力招聘和培养力度，为公司培养后备人才，构建专业的人才梯队。公司将继续加大对各类人才的引进培养，通过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水平和多种激励手段相结合的方式，提升人才对公司的满意度和稳定性。

4、夯实治理体系，强化内部风控

公司将持续完善治理体系，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治理效能，形成岗位清晰、责任明确的组织管理结构，加强子公司内部管理控制与协同，形成有效的运营模式。完善 ESG 组织管理架构，提升公司在 ESG 实践方面的投入和价值引导，逐步提高 ESG 治理水平，助力公司战略升级。加强信息系统的维护运行，以保证信息系统高效受控，建设全面风险的管理内部控制体系，增强风险管控。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在公司运作中不断健全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利益，保证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同时公司还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交流活动，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

2、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本着诚信、勤勉的原则，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报告期内公司各董事认真、负责地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要求，以积极的态度参与每个议案的讨论，使董事会决策科学而严谨。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已制定相关工作细则，各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专业优势，在年报审计、薪酬考核、公司运营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提高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3、监事和监事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监督职能，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进行监督和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4、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采取任何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地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能够独立运作，确保公司的重大决策能按照规范的程序作出。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符合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5、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严格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严格履行担保审批程序。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其关联公司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行为，亦不存在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无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

6、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由公司证券部门负责，通过公告、电话、现场接待、信件复函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联系。

7、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及时、准确、完整。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24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	2024/1/25	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4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4、《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5、《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

				规则>的议案》6、《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7、《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8、《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9、《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10、《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11、《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12、《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13、《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1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4.01、《关于选举王顺波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4.02、《关于选举徐林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4.03、《关于选举徐玉鹏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4.04、《关于选举高文铭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5、《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15.01、《关于选举蔡在法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15.02、《关于选举张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15.03、《关于选举王喆珪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16、《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16.01、《关于选举岑漩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3 年 年 度 股 东 大 会	2024/5/9	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 (www.sse.com)	2024/5/10	审议通过了：1、《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4、《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6、《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7、《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8、《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4 年 第 二 次 临 时 股 东 大 会	2024/6/13	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 (www.sse.com)	2024/6/14	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2.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2.2《发行规模》2.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2.4《债券期限》2.5《债券利率》2.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2.7《转股期限》2.8《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2.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2.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办法》2.11《赎回条款》2.12《回售条款》2.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2.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2.15《向原

				有股东配售的安排》2.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2.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2.18《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2.19《担保事项》2.20《评级事项》2.21《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6、《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7、《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8、《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9、《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的议案》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11、《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8/7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	2024/8/8	审议通过了：1、《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4、《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顺波	董事	男	47	2017 年 10 月	2027 年 1 月	16,000,000	16,000,000	0	不适用	205.15	否
	董事长			2017 年 11 月	2027 年 1 月						否
	总经理			2019 年 2 月	2027 年 1 月						否
徐林华	董事	男	47	2017 年 12 月	2027 年 1 月	0	1,194,974	1,194,974	非交易过户	177.25	否
	副总经理			2017 年 11 月	2027 年 1 月						否
徐玉鹏	董事	男	46	2020 年 10 月	2027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131.85	否
	副总经理			2020 年 10 月	2027 年 1 月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8 年 8 月	/						否
高文铭	董事	男	47	2019 年 8 月	2027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0	否
徐伟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8	2021 年 1 月	2024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0.71	否
蔡在法	独立董事	男	54	2021 年 1 月	2027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10.03	否
张冰	独立董事	男	50	2021 年 1 月	2027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10.03	否
王喆垚	独立董事	男	52	2024 年 1 月	2027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9.40	否
祁耀亮	监事（离任）	男	45	2019 年 9 月	2024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0	否
吴宇锋	监事（离任）	男	53	2020 年 5 月	2024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0	否
钟建立	监事（离任）	男	43	2021 年 1 月	2024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0	否
	监事会主席（离任）			2021 年 2 月	2024 年 1 月						否
辛欣	监事	女	37	2020 年 8 月	2027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39.14	否
林汉斌	监事	男	51	2020 年 8 月	2027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112.69	否

岑璇	监事、监事会主席	女	39	2024 年 1 月	2027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0	否
金良凯	财务总监	男	53	2020 年 5 月	2027 年 1 月	0	0	0	不适用	105.05	否
	副总经理			2024 年 1 月	2027 年 1 月						否
李大林	董事会秘书	男	34	2023 年 10 月	2027 年 1 月	0	355,490	355,490	股权激励归属、二级市场买卖	113.05	否
	副总经理			2023 年 4 月	2027 年 1 月						否
钟磊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18 年 10 月	/	0	0	0	不适用	56.91	否
李利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8	2018 年 6 月	/	0	0	0	不适用	45.24	否
许祖伟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18 年 5 月	/	0	0	0	不适用	37.22	否
何正鸿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8	2019 年 3 月	/	0	0	0	不适用	39.41	否
合计	/	/	/	/	/	16,000,000	17,550,464	1,550,464	/	1093.1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顺波	2001 年 7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日月光封装测试（上海）有限公司工程师；2011 年 8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职于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任集成电路事业中心总经理等职务；2017 年 11 月至今，任甬矽电子董事长；2019 年 2 月至今，任甬矽电子总经理；2017 年 10 月至今，任甬顺芯电子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9 年 7 月至今，任宁波鲸芯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 年 7 月至今，任宁波鲸舜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甬矽半导体执行董事兼经理；2022 年 12 月至今，任甬矽半导体董事长、经理。
徐林华	1998 年 6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职于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担任销售总监等职务；2017 年 11 月至今，任甬矽电子副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任甬矽电子董事。
徐玉鹏	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日月光封装测试（上海）有限公司（曾用名：威宇科技（上海）封装测试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2004 年 1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职于星科金朋（上海）有限公司，担任研发经理；2011 年 8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职于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担任集成电路事业中心副总经理等职务；2018 年 8 月起在甬矽电子任职，2018 年 8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甬矽电子研发工程中心负责人；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甬矽电子监事；2020 年 10 月至今，任甬矽电子董事、副总经理。
高文铭	2008 年 3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宁波朗迪叶轮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 6 月至今，任武汉朗迪叶轮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1 年 10 月至今，任余姚高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1 年 11 月至今，任河南朗迪叶轮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1 年 12 月至今，任石家庄朗迪叶轮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3 年 7 月至今，任安徽朗迪叶轮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8 年 1 月至今，任宁波朗迪智能机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4 年 10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宁波朗迪制冷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2016 年 5 月至今，任青岛朗迪叶轮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18 年 1 月

	至 2024 年 11 月，任宁波朗迪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2018 年 3 月至今，任湖南朗迪叶轮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9 年 8 月至今，任甬矽电子董事。
王喆垚	197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0 年 9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清华大学博士后；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 Delft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访问学者；2002 年 7 月至今，任清华大学教师；2022 年 2 月至今，任北京集创北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1 月至今，任甬矽电子独立董事。
蔡在法	1993 年 8 月至 1997 年 12 月，任职于水利部浙江省水利厅水产良种基地，历任会计、经理助理、主办会计；1998 年 1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职于杭州瑞兴财税咨询有限公司，历任项目经理、部门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 7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 年 2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 年 5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恒勃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5 年 9 月至今，任杭州瑞兴财税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所长；2015 年 4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8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浙江永裕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 2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浙江中房商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11 月至今，任杭州睿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经理；2019 年 4 月至今，任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任长春卓谊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 月至今，任甬矽电子独立董事；2021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城建煤气热电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1 月至今，任浙江德威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主席、杭州分所所长。
张冰	1999 年 7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上海市毅石律师事务所律师；2002 年 4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合伙人；2005 年 11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上海澜亭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2 年 4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0 年 4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兰迪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9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 月至今，任甬矽电子独立董事。
辛欣	2012 年 2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信息维护部副经理；2018 年 1 月至今，任甬矽电子客服工程部部门经理；2020 年 8 月至今，任甬矽电子职工代表监事。
林汉斌	2005 年 7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日月光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设备主任；2009 年 9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日月光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制造副经理；2016 年 3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造厂厂长；2020 年 5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甬矽电子封装二厂厂长；2023 年 1 月至今，任甬矽电子事业中心副总经理；2020 年 8 月至今，任甬矽电子职工代表监事。
岑漩	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宁波升维进出口有限公司海外项目专员；2019 年 10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余姚市中意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监事；2019 年 7 月至今，任中意宁波生态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招商部经理；2020 年 9 月至今，任宁波意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宁波舜为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宁波力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7 月至今，任宁波意源智能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4 月至今，任宁波中意海晟城市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5 月至今，任余姚市中意人工智能研究中心法定代表人；2024 年 1 月至今，任甬矽电子监事会主席。2024 年 5 月至今，任宁波意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2024 年 7 月至今，任宁波宾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金良凯	1996 年 4 月至 1998 年 1 月，任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原宁波金港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信贷员；1998 年 1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经理助理；2003 年 6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宁波众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副总经理；2005 年 6 月至

	2017年6月，任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12月至2020年5月，任宁波中骏森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经理；2020年5月至今，任甬矽电子财务总监；2021年2月至2023年4月，任甬矽电子董事会秘书。2024年1月至今，任甬矽电子副总经理。
李大林	自2014年7月至2014年12月，任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自2015年4月至2020年4月，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项目经理、保荐代表人等；2020年5月至2022年6月，任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项目经理、保荐代表人等；自2022年7月至2023年3月，任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业务总部保荐代表人。自2023年4月至2023年7月，任甬矽电子董事会秘书（代）；自2023年4月至今，任甬矽电子副总经理；自2023年10月至今，任甬矽电子董事会秘书。
钟磊	2007年7月至2010年5月，任国碁电子（中山）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2010年5月至2012年5月，任星科金朋（上海）有限公司NPI主管；2012年5月至2013年5月，任环旭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主管；2013年5月至2018年10月，任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程处长；2018年10月至2024年7月，任甬矽电子材料开发处处长；2024年7月至今，任甬矽电子研发中心研发总监。
李利	2005年5月至2011年10月，任日月光封测（上海）有限公司制程工程师；2011年10月至2016年12月，任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GA制程经理；2017年1月至2018年2月，任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材料开发经理；2018年3月至2018年6月，任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LGA制程经理；2018年6月至2024年7月，任甬矽电子材料开发处研发部经理；2024年7月至今，任甬矽电子研发中心研发一处副处长。
许祖伟	2005年8月至2013年10月，任日月光封装测试上海有限公司专案工程师；2013年11月至2015年2月，任立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品质部供应商质量工程师；2015年5月至2016年8月，任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质量工程师；2016年9月至2018年4月，任日月光半导体（昆山）有限公司测试厂产品工程部技术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甬矽电子测试工程开发处部门副经理。
何正鸿	2010年1月至2013年11月，任安靠封装测试（上海）有限公司设备工程师；2013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专案工程师；2015年12月至2018年12月，任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开发工程师；2019年3月至2024年7月，任甬矽电子专案工程师；2024年7月至今，任甬矽电子专利及项目管理部高级研发工程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顺波	甬顺芯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7年10月10日	/
王顺波	宁波鲸芯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7月1日	/
王顺波	宁波鲸舜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7月1日	/
钟建立（离任）	中意控股	办公室主任	2017年10月	/
钟建立（离任）	中意控股	监事	2021年9月	/
岑漩	中意控股	投资招商部经理	2019年7月	/
高文铭	朗迪集团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17年3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高文铭	武汉朗迪叶轮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1年6月	/
高文铭	余姚高原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1年10月	/
高文铭	河南朗迪叶轮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1年11月	/
高文铭	石家庄朗迪叶轮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1年12月	/
高文铭	安徽朗迪叶轮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3年7月	/
高文铭	宁波朗迪智能机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8年1月	/
高文铭	青岛朗迪叶轮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5月	/
高文铭	湖南朗迪叶轮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8年3月	/
高文铭	宁波朗迪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8年1月	2024年11月
高文铭	宁波朗迪制冷部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4年10月	2024年11月
高文铭	宁波朗迪叶轮机械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1月	2024年11月
钟建立	中意泽翔（宁波）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3月	/
钟建立	中业华威（宁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5月	/
钟建立	余姚市联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5月	2020年6月
钟建立	宁波前湾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7月	/
钟建立	余姚市中意浙石油综合能源销	监事	2019年10月	2020年6月

	售有限公司			
钟建立	易拼（宁波）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11 月	2024 年 9 月
钟建立	蚌埠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投资促局（挂职）	副局长	2022 年 12 月	2023 年 12 月
钟建立	余姚市小康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2 月	/
吴宇锋	宁波开投瀚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副总经理、投委会委员	2021 年 10 月	/
吴宇锋	宁波甬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5 月	/
吴宇锋	北京宅急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5 月	/
吴宇锋	易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0 月	/
祁耀亮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 月	2024 年 7 月
祁耀亮	同源微（北京）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 月	2024 年 3 月
祁耀亮	苏州汉朗光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2 月	/
祁耀亮	重庆晶朗光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2 月	2024 年 4 月
祁耀亮	昆腾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2 月	2022 年 4 月
祁耀亮	苏州长瑞光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8 月	2024 年 8 月
祁耀亮	成都启英泰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3 月	2024 年 1 月
祁耀亮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1 月	2024 年 5 月
祁耀亮	京微齐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6 月	2024 年 11 月
祁耀亮	苏州镭明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6 月	2024 年 9 月
祁耀亮	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7 月	2024 年 9 月
祁耀亮	荣芯半导体（淮安）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8 月	/
祁耀亮	宁波荣芯一厂半导体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9 月	/
祁耀亮	宁波耀晶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 年 12 月	/
祁耀亮	捷螺智能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 月	2024 年 9 月
祁耀亮	昇显微电子（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0 月	2024 年 9 月
祁耀亮	睿晶半导体（宁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4 月	/
祁耀亮	睿晶微（上海）半导体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4 月	/
祁耀亮	泓沅（苏州）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5 月	2024 年 5 月
祁耀亮	西安吉利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1 月	2024 年 3 月
祁耀亮	睿晶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2 年 7 月	/
祁耀亮	圆周率半导体（南通）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7 月	2024 年 7 月
祁耀亮	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7 月	2024 年 7 月
祁耀亮	管芯微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0 月	2024 年 2 月
祁耀亮	重庆汉朗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2 月	2024 年 4 月

祁耀亮	宁波贤睿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 年 12 月	/
祁耀亮	宁波晶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	2023 年 12 月	2024 年 4 月
祁耀亮	浙江亚笙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3 月	2024 年 3 月
祁耀亮	世瞳（上海）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5 月	2024 年 10 月
祁耀亮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11 月	/
张冰	上海兰迪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6 年 11 月	/
张冰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8 月	/
张冰	宁波大叶园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4 月	2023 年 10 月
徐伟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8 月	/
徐伟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9 月	2023 年 7 月
徐伟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1 月	2023 年 12 月
徐伟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2024 年 5 月
徐伟	广州芯伟聚源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	2021 年 3 月	/
徐伟	广东芯粤能半导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	2021 年 6 月	/
徐伟	广东芯聚能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3 月	/
蔡在法	杭州瑞兴财税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所长	2005 年 9 月	/
蔡在法	杭州睿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2017 年 11 月	/
蔡在法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4 月	/
蔡在法	长春卓谊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1 月	/
蔡在法	浙江城建煤气热电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9 月	/
蔡在法	浙江德威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管理合伙人主席、杭州分所所长	2022 年 11 月	/
蔡在法	浙江中房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2 月	2024 年 9 月
王喆垚	北京集创北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2 月	/
岑漩	余姚市中意人工智能研究中心	法定代表人	2023 年 5 月	/
岑漩	宁波中意海晟城市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4 月	/
岑漩	宁波意源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7 月	/
岑漩	宁波力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2 月	/
岑漩	宁波舜为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20 年 12 月	/
岑漩	宁波意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20 年 9 月	/
岑漩	宁波意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24 年 5 月	/
岑漩	宁波宾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7 月	/
在 其 他	无			

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监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系根据其任职情况、对公司的贡献程度并参考行业、区域薪酬水平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914.36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10.63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徐伟	独立董事	离任	期满离任
祁耀亮	监事	离任	期满离任
吴宇锋	监事	离任	期满离任
钟建立	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期满离任
王喆垚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岑璇	监事、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换届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第	2024/1/8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

三十二次		案》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1.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22.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23.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24.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25.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26.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27. 《关于制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28. 《关于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9. 《关于公司 2024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30. 《关于公司拟签署〈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战略配售协议〉的议案》 31.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第一次	2024/1/24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4.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5.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6.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7. 《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8.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三届第二次	2024/2/22	1.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第三次	2024/3/5	1. 《关于公司终止签署〈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战略配售协议〉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第三届第四次	2024/4/17	1.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议案》 7.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8.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 《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续聘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4.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5. 《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6. 《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 18. 《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第五次	2024/5/27	1.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2.2 《发行规模》 2.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2.4 《债券期限》 2.5 《债券利率》 2.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2.7 《转股期限》 2.8 《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2.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办法》 2.11 《赎回条款》 2.12 《回售条款》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15 《向原有股东配售的安排》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2.18 《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2.19 《担保事项》 2.20 《评级事项》 2.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7.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9.《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11.《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12.《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3.《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4.《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15.《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第三届第六次	2024/7/2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第三届第七次	2024/7/19	1.《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第八次	2024/8/9	1.《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三届第九次	2024/8/26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第十次	2024/10/28	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第十一次	2024/12/11	1.《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2.《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稿）〉的议案》 5.《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顺波	否	12	12	0	0	0	否	4
徐林华	否	12	12	0	0	0	否	4
徐玉鹏	否	12	12	0	0	0	否	4
高文铭	否	12	12	12	0	0	否	4
徐伟	是	1	1	1	0	0	否	1

（离任）								
蔡在法	是	12	12	11	0	0	否	4
张冰	是	12	12	12	0	0	否	4
王喆垚	是	11	10	9	0	1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2

（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蔡在法（主任委员）、张冰、高文铭
提名委员会	王喆垚（主任委员）、王顺波、蔡在法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蔡在法（主任委员）、王顺波、张冰
战略委员会	王顺波（主任委员）、徐林华、王喆垚

（二）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1/8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1/24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1/24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4/17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3、《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4、《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6、《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7、《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8、《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议案全票通过	无

	况专项报告>的议案》9、《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4/8/26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10/28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1/24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4/17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2、《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5/27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2、《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3、《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7/19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8/9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四)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1/8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公司 2024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1/24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五)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1/5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1/24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审查王顺波、徐玉鹏、徐林华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资格的议案》2、《关于审查金良凯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候选人资格的议案》3、《关于审查李大林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候选人资格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1/24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	议案全票通过	无

	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	---------------	--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30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2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72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101
销售人员	101
技术人员	1,025
财务人员	52
行政人员	449
合计	5,72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79
本科	1,199
专科	2,065
高中及以下	2,385
合计	5,72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基于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并激励员工工作积极性的考虑，建立起具有科学性、公平性、经济性和竞争性的薪酬体系，依据不同岗位的职业特性和对能力的不同要求，对各部门根据职能特点实施不同的考核机制调动与激发员工积极性，让员工通过考核制度不断完善自己，提高公司整体员工素质水平的同时，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团队稳定性，为公司的稳定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制定薪酬福利，不断优化人员配置，提升人员工作效率。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着重提升员工的专业技能及管理技能，公司为提高人才队伍的综合素质，针对不同岗位专业技术需求，充分利用公司内外部资源，实行多种形式的人才培训机制，根据实际培训情况调

整计划，以保障员工培训的及时性、有效性，不断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和能力，进而提高公司整体的运作效率。公司培训项目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安全教育、业务培训、产品培训、行业技术培训等，以使员工能更快地熟悉公司情况、了解公司业务、提高工作技能，快速融入并认同公司企业文化。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803,096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4,613.57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原则及形式、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事项。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应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坚持如下原则：

- (1) 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2) 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原则；
- (3) 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 (4)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参与分配利润的原则。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与调整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为49,986,914.3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75.36%。

基于上述回购股份实际情况，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经董事会审议，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为49,986,914.3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75.36%。 基于上述回购股份实际情况，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经董事会审议，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24年末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用于研发投入、日常经营。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情况、现金流等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327,532.77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418,582,265.5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3,530,177.0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不适用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361,781,355.6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6.03

注：公司于2022年1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截至目前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上表中“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系指2023年度和2024年度，未包含2022年度相关数据。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4,400,000	1.08	274	9.18	12.555 元/股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312,000	0.81	59	1.23	12.555 元/股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4,400,000	0	752,400	752,400	12.555	4,400,000	752,400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2,912,000	0	0	12.555	2,912,000	0

注：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授予价格均由 12.66 元/股调整为 12.555 元/股。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个归属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为 2024 年定比 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X）≥50%，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100%。 35%≤X<50%，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80%。20%≤X<35%，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60%。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定比 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65.79%。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 100%。	36,228,214.65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一个归属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为 2024 年定比 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X）≥37%，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100%。 23%≤X<37%，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80%。9%≤X<23%，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60%。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定比 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50.96%。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 100%。	3,907,472.58
合计	/	40,135,687.23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259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数量为75.24万股。	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752,400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6月20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4年7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7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拟以12.555元/股的价格向激励对象授予331.2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291.20万股，预留授予40.00万股。	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4年8月9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以12.55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59名激励对象授予291.20万股限制性股票。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王 顺波	董事长、总经理	0	100,000	12.555	0	0	100,000	33.68
徐 林华	董事、副总经理	0	100,000	12.555	0	0	100,000	33.68
徐 玉鹏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87,000	12.555	0	0	87,000	33.68
金 良凯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0	66,000	12.555	0	0	66,000	33.68
李 大林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700,000	73,000	12.555	126,000	126,000	773,000	33.68
钟磊	核心技术人员	0	64,000	12.555	0	0	64,000	33.68
李利	核心技术人员	0	32,000	12.555	0	0	32,000	33.68
何 正鸿	核心技术人员	15,000	0	12.555	2,700	2,700	15,000	33.68
合计	/	715,000	522,000	/	128,700	128,700	1,237,000	/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薪酬方案，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目标达成情况以及个人绩效差异确认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薪酬。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要求建立了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

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并在此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公司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公司决策效率，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控运行机制有效，不存在财务报告或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报告期内，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委派子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重要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对子公司的管理。对控股子公司财务管理实行统一协调、分级管理，由公司总部财务对控股子公司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等方面实施指导、监督；要求控股子公司规范运作，明确规定了重大事项报告和审议程序，及时了解各子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资产投资、安全环保等重大事项，并按内审计划实施对控股子公司的审计监督。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 相关事项的管理并致力于健全 ESG 工作机制，将 ESG 工作逐渐融入日常经营中，践行 ESG 理念并以此督促、指导开展相关工作，加强对 ESG 风险的监测与管理。公司积极承担企业社会责任，让经营活动与社会环境和谐相融，创造长期稳定的社会环境的同时提升企业价值。

公司积极承担对客户、供应商、员工和社会的责任，持续稳健经营；坚持自主创新，保持集成电路测试技术的先进性和竞争力，不断优化内部质量管理体系，为客户提供高效、可靠、优质的服务；保障员工合法权益，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条件，关注员工身心健康和长远发展；为地区提供就业岗位，依法合规纳税，助推社会经济发展。公司积极倡导“低碳生活”的环保理念，致力于创造良好的社会和环境效益，将绿色低碳环保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之一。

未来，公司将继续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Wind ESG 评级体系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

(三)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4,229.3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废水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等均进入自建的污水处理站进行统一处理，处理达到环保要求后排放，报告期内第三方检测数据如下：

排放口名称或编号	排放口位置	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	排放浓度限值	污染物执行的排放标准	排放情况
生产废水总排放口	121°3'22.68",30°15'47.77"	1	纳入市政排污管网	pH 值	6.8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达标
				COD	16.3	500		达标
				悬浮物	8.3	400		达标
				石油类	0.85	20		达标
				硫化物	<0.01	1.0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	0.13	20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达标
				氨氮	0.54	35		达标
				总磷	0.06	8		达标
				总氮	1.04	70	《污水排入城镇下	达标

							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表 1B 等 级	
				总铜	<0.05	0.3	《电镀污染物排放 标准》(GB 21900-2008)表 3	达标
				总锡	<0.04	5.0	上海市污水综合排 放标准 (DB31/199-2018)	达标
				总有机 碳	3.1	200	《电子工业水污染 物排放标准》 (GB39731-2020)表 1 间接排放	达标
生活 污水 排 放 口	121° 3′ 46.2 9″ , 30° 15′ 28.08″	2		pH 值	6.5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达标
				COD	378	500		达标
				动植物油	0.13	100		达标
				氨氮	16.4	35	《工业企业废水氮、 磷污染物间接排放 限值》 (DB33/887-2013)	达标
				总磷	3.25	8		达标
	总氮			31.9	70	《污水排入城镇下 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表 1B 等级	达标	
	121° 3′ 48.6 9″ , 30° 15′ 31.45″			pH 值	6.6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达标
				COD	155	500		达标
				动植物油	0.55	100		达标
				氨氮	18.6	35	《工业企业废水氮、 磷污染物间接排放 限值》 (DB33/887-2013)	达标
				总磷	1.7	8		达标
				总氮	20.2	70	《污水排入城镇下 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表 1B 等级	达标
电 镀 废 水 排 放 口	121°0′29.77″,3 0°14′34.08″	1	纳 入 市 政 排 污 管 网	PH	7.2	6-9	《电 子 工 业 水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 (GB39731-2020)表 1 间接排放	达标
				COD	97	500		达标
				阴 离 子 表 面 活 性 剂	0.09	20		达标
				总 磷	0.87	8.0		达标
				总 氮	4.78	70		达标
				总 铜	0.03	1.5	《电镀水污染物排 放标准》 (DB33/2260-2020) 表 1	达标
				总 镍	<0.02	0.1		达标
				总 银	<0.02	0.1		达标
				总 锡	<0.2	5.0	上海市污水综合排	达标

							放标准 (DB31/199-2018)	
				氨 氮	2.63	35	《工业企业废水氮、 磷污染物间接排放 限值》 (DB33/887-2013)	达标
一般 废水 排放 口	121°0'29.74", 30°14'33.86"	1	纳 入 市 政 排 污 管 网	PH	7.1	6-9	《电子工业水污染 物 排 放 标 准 》 (GB39731-2020)表 1 间接排放	达标
				COD	84	500		达标
				阴 离 子 表 面 活 性 剂	0.33	20		达标
				总 磷	0.24	8.0		达标
				总 氮	3.34	70		达标
				总 铜	0.007	2.0		达标
				氨 氮	1.72	35	《工业企业废水氮、 磷污染物间接排放 限 值 》 (DB33/887-2013)	达标
生 活 污 水 排 放 口	121°0'46.74",3 0°14'55.90"	1	纳 入 市 政 排 污 管 网	PH	7.4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达标
				COD	245	500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达标
				动 植 物 油	2.71	100		达标
				氨 氮	6.16	35	《工业企业废水氮、 磷污染物间接排放 限值》 (DB33/887-2013)	达标
				总 磷	1.22	8		达标
				总 氮	12.5	70	《污水排入城镇下 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表 1B 等级	达标

(2) 废气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均收集后排入自建的废气处理设施进行统一处理，处理达到环保要求后排放，报告期内第三方检测数据如下：

气体污染物 单位：除臭气外，mg/m³							
排放口名称或编号	排放位置	排放方式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	排放浓度限值	污染物执行的排放标准	排放情况
2#厂房前线废气排放口	121°3'30.78"30°15'42.08"	活性炭装置吸附+15m 废气排放筒	非甲烷总烃	1.85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达标
2#厂房后	121°3'28.69", 30°15'44.71"	活性炭装置吸附	非甲烷总烃	1.80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达标

线废气排放口		+15m 废气排放筒	锡及其化合物	0.014	8.5	(GB16297-1996)表2	达标
2#厂房SMT废气排放口	121°3'26.60", 30°15'47.45"	活性炭装置吸附+15m 废气排放筒	非甲烷总烃	2.0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	达标
			锡及其化合物	0.011	8.5		达标
2#厂房除胶废气排放口	121°3'25.31", 30°15'48.49"	碱液喷淋+15m 排放筒排放	非甲烷总烃	1.12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	达标
2#厂房上锡废气排放口	121°3'24.66", 30°15'47.99"	碱液喷淋+15m 排放筒排放	硫酸雾	<0.2	30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表5	达标
3#厂房后线废气排放口1	121°3'26.96", 30°15'39.24"	活性炭装置吸附+15m 废气排放筒	非甲烷总烃	2.08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	达标
3#厂房后线废气排放口2	121°3'26.32", 30°15'39.92"	活性炭装置吸附+15m 废气排放筒	非甲烷总烃	4.18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	达标
3#厂房后线废气排放口3	121°3'25.88", 30°15'40.50"	活性炭装置吸附+15m 废气排放筒	非甲烷总烃	4.34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	达标
			锡及其化合物	0.046	8.5		达标
4#厂房前线废气排放口	121°3'28.80", 30°15'37.80"	活性炭装置吸附+15m 废气排放筒	非甲烷总烃	3.38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	达标
A3 栋厂房有机废气排放口	121°0'34.06", 30°14'37.43"	水喷淋+活性炭吸附+30m 废气排放筒	锡及其化合物	<0.002	8.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	达标
			非甲烷总烃	2.13	6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达标
			臭气浓度	120	6000（无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达标

					量 纲)	(GB14554-93)	
A3 栋 厂房 电镀 废气 排放 口	121°0'33.48" 30°14'38.40"	碱性水洗 +30m 废 气排放筒	硫酸 雾	<0.2	30	《电镀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21900-2008)	达 标
			臭气 浓度	98	6000 (无 量 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14554-93)	达 标
A3 栋 厂房 电镀 车间 废气 排放 口	121°0'33.77" 30°14'37.97"	碱性水洗 +30m 废 气排放筒	硫酸 雾	<0.2	45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达 标
			臭气 浓度	152	6000 (无 量 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14554-93)	达 标
A5 栋 RTO 排气 筒	121.01074,30.24589	沸石转轮 +RTO 处 理+30m 废气排放 筒	颗粒 物	2.23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6297-1996)	达 标
			非甲 烷总 烃	3.8	120		达 标
			二氧化 硫	<3	550		达 标
			氮氧化 物	<3	240		达 标
			臭气	131 (无 量纲)	6000 (无 量 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14554-93)	达 标
A5 栋 含酸 废气 排气 筒	121.01075,30.24544	碱液喷淋 +30m 废 气排放筒	硫酸 雾	<0.20	30	《电镀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21900-2008)	达 标
A5 栋 活性 炭吸 附排 气筒	121.00999,30.24497	水喷淋+ 去湿+活 性炭吸附 +30m 废 气排放筒	非甲 烷总 烃	3.15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6297-1996)	达 标
			锡及 其化 合物	<0.002	8.5		达 标
污水 站废 气排 气筒 1	121.00780,30.24377	次氯酸钠 +碱喷淋 +25m 废 气排放筒	硫化 氢	<0.01	/	《恶臭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14554-93)	达 标
			氨	2.78	/		达 标
			臭气	481 (无 量纲)	6000 (无 量 纲)		达 标
			非甲	3.25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	达

			烷总 烃			排放标准》 (GB6297-1996)	标
污水 站废 气排 放口 2	121.00823,30.24329	次氯酸钠 +碱喷淋 +25m 废 气排放筒	硫化 氢	<0.01	/	《恶臭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14554-93)	达 标
			氨	2.14	/		达 标
			臭气	457 (无 量纲)	6000 (无 量 纲)		达 标
食堂 油烟 废气 排放 口	食堂楼顶	油烟净化 器+排放 筒	油烟	/	/	《饮食业油烟排放 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达 标

(3) 固废

公司生产活动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一般污泥、电镀废液、废清润膜胶、废化学品包装桶、电镀污泥及沉渣等，所有废弃物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规范处置。

一般工业固废排放情况				
名称	种类	处置量 (t)	利用处置方式	排放量
污水站污泥	SW07	1390.273	委托处置	0

危险废弃物				
名称	废物代码	处置量 (t)	利用处置方式	排放量
废墨盒	900-041-49	0.23	委托有资质单位 处置	0
废矿物油	900-214-08	2.375		0
废化学品试剂瓶	900-047-49	1.0		0
废滤芯	900-041-49	3.325		0
废活性炭	900-039-49	1.951		0
废针管	900-041-49	4.0		0
电镀污泥及沉渣	336-063-17	3.876		0
废化学品包装桶（袋）	900-041-49	22.565		0
废清润膜胶	900-014-13	57.729		0
废槽液	336-063-17	486.7585		0
塑料球(废气塔拉西环填料)	900-041-49	1.78		0
PI 涂布废液	900-014-13	12.5175		0
PR 涂布废液	900-014-13	12.1095		0

PI 显影废液	398-001-16	14.38	0
TMAH 废液	398-001-16	90.321	
废化学品容器	900-041-49	18.5405	
废 UV 灯管	900-023-29	0.017	
废过滤介质	900-015-13	1.201	
废抹布	900-041-49	0.059	
废过滤棉,过滤器	900-041-49	0.398	
废活性炭	900-039-49	3.193	
含镍污泥	336-054-17	9.0755	
含铜污泥	336-062-17	312.333	
含锡银污泥	336-063-17	3.45	
钛蚀刻废液	398-004-22	49.815	
铜蚀刻废液	398-051-22	39.986	

(4) 噪声

报告期内公司按监测计划定期对厂界四周进行噪声检测，合理布置生产及公辅设备，确保噪声符合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监测结果如下：

排放位置	时间	排放值	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排放情况
厂界东北侧	昼间	62.2	6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	达标
厂界西北侧		58.4			达标
厂界西南侧		58.3			达标
厂界东南侧		64.3			达标
厂界东北侧		58.2			达标
厂界东南侧		58.6			达标
厂界西南侧		58.2			达标
厂界西北侧		59.6			达标
厂界东北侧	夜间	49.8	55		达标
厂界西北侧		50.8			达标
厂界西南侧		52.1			达标
厂界东南侧		50.4			达标
厂界东北侧		48.4			达标
厂界东南侧		49.5			达标
厂界西南侧		47.9			达标
厂界西北侧		48.6			达标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污染防治设施，并进行定期维护，确保公司废水、废气等污染物均处理

达标后排放。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存放在一般固废库内，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危险固废分类收集，存放在危废仓库内，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报告期内，所有污染防治设施均正常运行，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1、废水

公司建有完善的取水、用水、排水系统，包括纯水制备系统、综合废水处理系统、电镀废水处理系统、其他废水处理系统、有机废水处理系统、中水回用系统、污泥处理系统等，能保证公司正常的用水及排水需求。

2、废气

公司生产废气分类收集，通过不同的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主要处理设备包括活性炭吸附装置，喷淋塔喷淋装置、RTO 焚烧处理系统等。

3、固废

公司生产过程产生的固废主要有废纸箱、污泥等一般固废，废化学品包装桶、废针管、废清润膜胶、废槽液等危险废物，其中一般固废通过分类收集后存放在一般固废库房，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存放于危废库房，所有固废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规定等相关制度，新建项目均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获得相关环保许可。

4、报告期内突发环境事件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每年对环境因素进行识别评价，对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和处置流程，按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且已到属地生态环境局备案。环安处定期结合实际运行情况，组织员工进行各种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的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6、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时组织开展废水、废气、噪声监测，废水同时开展在线监测，实时监控废水排放情况。报告期内的所有污染物监测结果均达标。

1、废水在线监测（单位：除 pH 外，mg/L）

报告期内公司在线监测方案如下：

监测因子	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排口
pH 值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废水总排口
COD	500		
氨氮	35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 限值》（DB33/887-2013）	
总磷	8		
总氮	7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表 1B 等级	
总铜	0.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0-2008)表 3		
pH 值	6-9	《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9731-2020) 表 1 间接排放	电镀废水排放口	
COD	500			
总磷	8			
总氮	70			
氨氮	35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 限值》(DB33/887-2013)		
总铜	1.5	《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260-2020) 表 1 间接排放太湖 流域地区限值		
总银	0.1			
总镍	0.1			
pH 值	6~9	《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9731-2020) 表 1 间接排放	一般废水排放口	
COD	500			
总磷	8			
总氮	70			
总铜	2			
氨氮	35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 限值》(DB33/887-2013)		

2、委托监测(第三方监测)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监测方案如下：

项目	排口	监测因子	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监测频次
废 水 (单 位： 废水除 pH外， mg/L)	废水总排 口	pH值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标准	1次/月
		COD	500		
		动植物油	100		
		石油类	20		
		悬浮物	400		
		硫化物	1.0		
		阴离子表面 活性剂	20	《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 准》（GB39731-2020）表 1	
		总有机碳	200		
		氨氮	35		
		总 磷	8		
		总 氮	7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 准》(GB/T31962-2015)表 1B 等 级	
		总 铜	0.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表 3	

		总 锡	5	《上海市地方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	1次/年
	电镀废水 排放口	PH	6-9	《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 表 1	
		COD	500		
		阴 离 子 表 面 活 性 剂	20		
		总 磷	8.0		
		总 氮	70	《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260-2020) 表 1	
		总 铜	1.5		
		总 镍	0.1		
		总 银	0.1	《上海市地方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DB31/199-2018)	
		总 锡	5.0		
	氨 氮	35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 间接排放限值》 (DB33/887-2013)		
	一般废水 排放口	PH	6-9	《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 准》(GB39731-2020) 表 1	1次/年
		COD	500		
		阴 离 子 表 面 活 性 剂	20		
		总 磷	8.0		
		总 氮	70		
		总 铜	2.0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 间接排放限值》 (DB33/887-2013)	
		氨 氮	35		
废气(单位: mg/m³)	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120/6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污染物排 放标准》(GB31572-2015)	1次/年
		硫酸雾	30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表 5	
		锡及其化合 物	8.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6297-1996)	
		颗粒物	120		
		二氧化硫	550		
		氮氧化物	240		
		氨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硫化氢	/		
		臭气浓度	6000 (无量 纲)		
		噪 声 (单 位 : dB(A))	厂界四周	噪 声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消耗的资源主要为水、电、蒸汽、天然气，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噪声，污染物均按照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配备相应的环保设施。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过程未直接使用煤、石油等化石燃料，其温室气体排放的主要来源为天然气燃烧及外购入电力和热力隐含的间接排放。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使用的主要能源资源为水、电、天然气，其中报告期内市电使用量为 14786.2438 万 kWh，取水量为 106.0165 万吨，天然气使用量为 10.1107 万 m³。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小节“排污信息”。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建立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制定相应程序文件，明确管理职责，已并通过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认证，定期进行内外部审核，确保各项管理制度有效落实。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138.08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节能改造项目、冰机空压机使用热回收、安装智能定时照明控制系统、新建光伏发电项目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通过 S8、A3、A5、A6 栋厂房连廊照明技改增加智能定时控制优化使用时间段，A3、A6 栋厂房车间照明改造控制回路便于日常需求开关，合计节省用电约 129.72 万度，减少碳排放约 369.70 吨；

2、通过系统优化将高低压 CDA 串联改管降低空压机负载，调整干燥机运行模式由常规模式

改为露点模式，减少吸附塔再生次数，下调系统末端压力降低负载，合计节省用电约 44.14 万度，减少碳排放约 125.80 吨；

3、通过将 FFU 后台集中控制调节设备转速由 1000r 调整至 650r，合计节省用电约 100.48 万度，减少碳排放约 286.39 吨；

4、通过设备热回收代替蒸汽能源加热，且降低冷却塔负载，合计节省蒸汽用量约 1596m³，节省冷却塔用电 7.13 万度，合计减少碳排放约 165.81 吨；

5、通过 A3、A6、A7、A8 栋厂房新增屋顶光伏发电项目代替部分市电，光伏发电合计 66.8 万度，减少碳排放约 190.38 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新建屋顶光伏代替部分市电；公司已建立环境管理体系，通过体系建立，不断提高公司环境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要求运行污染处置设施，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 适用 ☐ 不适用

应对气候变化是全人类面临的共同挑战。公司高度重视全球气候变化，并将其融入企业治理与风险管理体系，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目标，通过能效提升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公司通过工艺改造升级，简化工艺流程等方式降低单位能耗，通过节能诊断工作，对能源消耗数据进行统计和分析，排查能源异常消耗问题并识别节能潜力，提高能源管理水平。此外，公司积极倡导员工树立绿色办公意识，从点滴行动落实减碳举措，共同实现温室气体减排目标。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集成电路产业是信息技术产业的核心，是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从事集成电路产品的封装和测试业务，通过持续的自主创新和技术研发，积累了多项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并积极进行技术升级和设计改进，缩小与国际先进水平的差距，在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并保障公司的盈利能力的同时，力争提升集成电路封装和测试国产化水平，为我国集成电路行业自主可控的发展战略贡献力量。更多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在科技驱动的半导体芯片封测领域，持续创新是企业保持竞争力的关键。公司始终致力于技术升级以满足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在确保财务稳健的前提下，公司长期坚持技术自研，持续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和高素质人才团队，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 6.00%，研发人员数量 1,025 人，占公司总员工人数 17.89%，有效保障科研活动顺利进行，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近年来，通过高效运用研发资金，公司实现了产品矩阵的持续丰富与优化，并取得了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彰显了公司以科技创新为核心驱动力的发展方向。

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的有关说明。

(三)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始终秉持科技向善的理念，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科技伦理规范，确保研发活动符合科技伦理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违反科技伦理的行为，也未受到相关处罚。同时，公司会定期开展培训，增强员工科技伦理意识，并通过科普宣传积极推动科技伦理的普及，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四)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作为一家现代信息化企业，通过从网络安全、日常信息运行、数据等方面实施了不同安全措施。在网络安全方面，公司通过软硬件结合的方式，在防火墙、邮件网关、上网行为管理、杀毒程序等多维度努力提供安全保障。在运行安全方面，公司信息技术部门负责网络安全运维，不断完善信息安全制度建设，定期或不定期对网络及终端设备进行安全检查。在数据安全方面，公司建立较为完整的数据备份体系并设置访问权限，保证日常业务不受中断。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信息安全投入，按不同维度、全方位构筑公司信息安全体系。

(五)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64.95	捐赠慈善基金、助学助教基金款项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10.14	公益献血 77200ml
救助人数量（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10	结对共建美丽乡村项目
物资折款（万元）	14	2000 箱橙子
帮助就业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4	
其中：资金（万元）	10	结对共建美丽乡村项目
物资折款（万元）	14	2000 箱橙子
惠及人数（人）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助农帮扶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内控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持续强化法

法律法规政策落实、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贯彻执行相关制度，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公告、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等多渠道，做到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使得股东和债权人平等地获取信息。

(七)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包括招聘、培训、考核、奖惩等在内的用工制度和人事管理制度，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员工依法享有带薪年假、产假等；人员享有年度健康体检、免费工作午餐、免费班车；工厂为外地员工提供员工宿舍；发放员工节日和生日福利；组织消防安全培训等，增强安全意识，防范安全风险。为员工提供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公积金等福利，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对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规定和有力保护。

公司重视员工培训培养，内部培训、外部培训相结合，为员工提供在岗培训，提升岗位能力，积极为员工创造良好的职业发展空间，充分激发员工积极性、创造性，为公司发展提供动力。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55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2.71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3,48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8.52

注：

- 1、上述公司员工总数为本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
- 2、上述员工持股不包括员工自行从二级市场购买的公司股份。
- 3、上述员工持股情况仅包含员工通过宁波甬矽、宁波鲸芯、宁波鲸舜持股平台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八)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建立并执行了完整规范的采购内控管理制度，对采购流程、供应商选定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基于自身的核心技术和产品，区分不同业务类型，综合考虑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开发实施的成本和效率对工作进行分解，确定需要采购的内容，第一时间响应客户需求，通过供应商准入政策、供应商承诺函等手段，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核并持续跟踪评价，确保按时付款。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不断完善供应商管理体系和客户服务体系，与供应商和客户协同合作，以互惠共赢为目标共同发展。

(九)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管控，产品质量是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生存和发展的核心要素之一，通过质量管理体系（QMS）对公司生产过程中的质量问题进行评估和追溯。公司通过了 ANSI/ESD S20.20-2014、IATF 16949:2016 和 ISO 9001:2015 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纠纷。

(十)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和关键技术信息的保护，公司核心技术由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团队基于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在不断的技术投入和自主创新下形成，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公司设立专职部门对公司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进行统一的申报、管理和维护，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同时也对市场侵权信息进行收集处理和风险识别，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和应对机制。公司与重要岗位的员工签订了保密协议，并要求员工遵守公司保密制度并在日常工作中督促落实。公司鼓励员工积极申请包括专利、商标、著作权等在内的各种知识产权，给予专利发明人奖励以激励员工积极地发明创新和提高申请的知识产权质量。

(十一)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公司共有中共党员 111 名。报告期内，甬矽电子党总支积极开展各类实践活动以及会议、专题学习。据统计 2024 年度共开展实践活动 12 余次、会议及专题学习 13 余次。在活动及会议中甬矽电子党总支加强了党组织建设，优化了组织架构，明确了各级党组织的职责和任务。通过定期开展党组织生活，加强了党员之间的交流和沟通，提高了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向心力。甬矽电子党总支还注重培养和发展新党员，为党组织注入了新的活力和血液。2024 年新递交入党申请书的同志 7 人，积极分子储备 28 人。与此同时，甬矽电子党总支还加强了党员的考核和评价工作，对表现优秀的党员在表彰大会上进行表彰和奖励，对存在问题的党员进行批评和帮助，促进了党员队伍的整体素质提升。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报告期内，公司于上证路演中心召开了 3 次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73	持续通过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与投资者保持沟通，报告期内回复了投资者的全部提问共计 73 条。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详见公司网站 www. forehope-elec. 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根据《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证券部门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主管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和邮箱、投资机构调研等多渠道与投资者沟通交流。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有关法规制度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公平性。同时，通过不定期的内外部培训和沟通，持续加强公司董监高及相关人员的合规意识，不断提升信息披露水平，披露内容力求准确、客观、通俗易懂，增强信息披露的质量和可理解性。投资者可以通过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平台《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金融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途径获取相关信息。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其中机构投资者参与投票。公司通过保持与机构投资者持续双向沟通，积极倾听投资者对公司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合规培训

为提升员工道德标准和职业操守，本公司提供反贪污合规的员工培训，2024 年参与诚信经营与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的相关合规培训课程，员工参训人数共计 1,420 人，并计划于 2025 年逐步加入反垄断与公平竞争的相关培训，以期通过系统化的培训，建立更加健全的内控体系，促进可持续发展。

2、举报监督

为减缓任何违反诚信经营及从业道德行为所造成的影响，甬矽电子各经营据点的员工可利用内部吹哨者举报程序进行举报，供应商以及利益相关方则可通过检举申诉渠道，检举任何非法或违反诚信经营的行为。

公司建立反贪污腐败管理体系与制度、建立廉洁治理工作常设机构，线上通过公司官网合规页面，公众号进行舞弊举报的接收、调查、报告和提出处理意见，并建立检举通道如专线电话、员工意见箱、邮件等；并将举报专线号码、电子邮箱地址加以公布，作为各级员工及与公司直接或间接发生经济关系的社会各方意见反馈、举报公司及其人员违反廉洁行为问题的情况，或检举、揭发实际或疑似舞弊案件的渠道。

投诉举报由风控法务处受理，反舞弊调查小组就检举内容及相关事证进行调查，若检举事情涉及公司管理层，应呈报合规委员会。如经调查后发现，被检举人确有违反法令或本公司诚信经营政策与规定者，风控法务处均应结合调查小组的报告建议公司管理层按公司《员工手册》予以相应的内部行政纪律处罚，包括终止雇佣契约等处置。

另有风控法务处负责监督检举事件后续处理状况，并将诚信经营相关规范纳入每年定期办理的一般业务查核项目，每年向高阶管理层报告。并设合规委员会审视违规案件，提出改善建议，完善公司管理流程及内部控制程序外，并就违规案件分析风险类别，例如腐败、不公平竞争、违规事项等。

3、举报人保护措施

公司鼓励、提倡实名制举报，对于匿名举报，有证据或者明确线索的举报才会被受理。对于所有举报案件涉及的举报人信息及相应举报内容必须严格保密，未经授权人员不得接触。禁止将举报材料发送或出示给被举报中心、部门、被举报人及其他与调查工作无关的中心、部门或个人。因工作需要查阅或出示举报材料的，必须经管理层批准，并隐去可能暴露举报人信息的内容，必须对查阅出示的内容、时间、查阅人员的有关情况进行登记。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借口及形式打击报复举报人。

4、供应商廉洁

为了确保商业活动的透明度、公平性和诚信，公司本年度与供应商进行了《阳光承诺书》的签署活动，强调了在所有业务环节中，都坚决杜绝任何商业贿赂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行贿、受贿、索贿以及提供或接受不正当利益输送等。通过阳光承诺书的签署，公司与供应商携手共进，共同维护公平、公正。透明的商业秩序，为双方的长远合作和健康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使合作关系在廉洁的轨道上稳健前行，实现互利共赢的良好局面。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1、控股股东甬顺芯；2、实际控制人王顺波；3、员工持股平台宁波甬鲸、宁波鲸舜、宁波鲸芯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朗迪集团、齐鑫炜邦、中意控股、宁波鲸益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下的股东，海丝民和、元禾璞华、宁波辰和、宁波姚商、天津泰达、燕园康泰、宁波燕园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下的股东，瀚海乾元、聚隆科技、华芯诚致、宁波同创、金浦临港、君度瑞康、清控股权、杭州津泰、钧景基金、宁波根特、景嘉高创基金、君度尚左、睿久合盈、同创佳盈、中金启江、中金启辰、中金传化、中金浦成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是	自所持公司股份取得之日起 36 个月内，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下的股东，联和股权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是	自该新增股份取得之日起 36 个月内，到期时间 2023 年 9 月；自公司发行的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			
股 份 限售	持股 5%以下的股东，芯跑一号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是	该新增股份取得之日起 36 个月内，到期时间 2023 年 10 月；自公司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 份 限售	1、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徐林华、高文铭、金良凯、林汉斌；2、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和核心技术人员，徐玉鹏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 份 限售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钟磊、许祖伟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及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1、控股股东甬顺芯；2、实际控制人王顺波；3、员工持股平台宁波甬鲸、宁波鲸舜、宁波鲸芯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朗迪集团、齐鑫炜邦、中意控股、宁波鲸益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徐林华、高文铭、金良凯、林汉斌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的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董监高任期及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	2021 年 4 月 30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管理人员及和核心技术人员，徐玉鹏	承诺，详见备注			12个月的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董监高任期及离职后6个月内			
其他	公司		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年4月30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甬顺芯		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年4月30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王顺波		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年4月30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徐林华、徐玉鹏、高文铭、金良凯		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年4月30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甬顺芯、实际控制人王顺波		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年4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详见备注	2021年4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详见备注	2021年4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详见备注	2021年4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详见备注	2021年4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年4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年4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年4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甬顺芯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年4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与赔偿责任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甬顺芯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与赔偿责任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王顺波、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与赔偿责任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独立董事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与赔偿责任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员工持股平台宁波甬鲸、宁波鲸舜、宁波鲸芯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朗迪集团、齐鑫炜邦、中意控股、宁波鲸益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甬顺芯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王顺波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甬顺芯、员工持股平台宁波甬鲸、宁波鲸舜、宁波鲸芯以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朗迪集团、齐鑫炜邦、中意控股、宁波鲸益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王顺波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详见备注	2021 年 4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王顺波	关于诉讼事项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2 年 3 月 3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宁波鲸益	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 年 8 月 15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宁波鲸益合伙人	承诺继续履行宁波鲸益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4 年 8 月 15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1、控股股东甬顺芯；2、实际控制人王顺波	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4 年 6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4 年 6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1、控股股东甬顺芯；2、员工持股平台宁波甬鲸、宁波鲸舜、宁波鲸芯；3、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朗迪集团、齐鑫炜邦、中意控股、宁波鲸益	关于认购本次可转债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4 年 6 月 27 日	是	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认购本次可转债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4 年 6 月 27 日	是	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独立董事	关于认购本次可转债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4 年 6 月 27 日	是	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1、控股股东甬顺芯；2、实际控制人王顺波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4 年 6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甬顺芯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4 年 6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王顺波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备注	2024 年 6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	其他	激励对象	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2023 年 4 月 19 日	是	至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其他	激励对象	若在本激励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本激励计划所规定的不能成为激励对象情形的，自不能成为激励对象年度起将放弃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并不向公司主张任何补偿；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2023 年 4 月 19 日	是	至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公司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3 年 4 月 19 日	是	至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承诺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	2024 年 7 月 19 日	是	至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其他	公司	公司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4 年 7 月 19 日	是	至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控股股东甬顺芯、实际控制人王顺波、员工持股平台宁波甬鲸、宁波鲸舜、宁波鲸芯股份限售的承诺

自公司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或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任何第三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公司或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约定。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或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备注 2：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朗迪集团、齐鑫炜邦、中意控股、宁波鲸益股份限售的承诺

自公司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任何第三人管理本公司/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公司/企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约定。

备注 3：持股 5%以下的股东，海丝民和、元禾璞华、宁波辰和、宁波姚商、天津泰达、燕园康泰、宁波燕园股份限售的承诺

自公司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任何第三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约定。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照该等规定执行。

本企业承诺不以任何方式规避上述股份锁定承诺。

备注 4：持股 5%以下的股东，瀚海乾元、聚隆科技、华芯诚致、宁波同创、金浦临港、君度瑞康、清控股权、杭州津泰、钧景基金、宁波根特、景嘉高创基金、君度尚左、睿久合盈、同创佳盈、中金启江、中金启辰、中金传化、中金浦成股份限售的承诺

自所持公司股份取得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任何第三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约定。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照该等规定执行。

本企业承诺不以任何方式规避上述股份锁定承诺。

自公司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任何第三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约定。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

自动按照该等规定执行。

本企业承诺不以任何方式规避上述股份锁定承诺。

备注 5：持股 5%以下的股东，联和股权股份限售的承诺

就本企业 2020 年 9 月以股权转让方式取得的公司 200 万股股份，自该新增股份取得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任何第三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其余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任何第三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约定。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照该等规定执行。

本企业承诺不以任何方式规避上述股份锁定承诺。

备注 6：持股 5%以下的股东，芯跑一号股份限售的承诺

就本企业 2020 年 10 月通过实际控制人股份转让方式取得的公司 50 万股股份，通过宁波鲸芯股份转让方式取得的公司 50 万股股份（以下合称“新增股份”），自该新增股份取得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任何第三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约定。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照该等规定执行。

本企业承诺不以任何方式规避上述股份锁定承诺。

自公司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任何第三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约定。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照该等规定执行。

本企业承诺不以任何方式规避上述股份锁定承诺。

备注 7：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徐林华、高文铭、金良凯、林汉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和核心技术人员，徐玉鹏股份限售的承诺

自公司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任何第三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约定。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备注 8：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钟磊、许祖伟股份限售的承诺

(1) 自公司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任何第三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锁定期届满后四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

人所持公司股份。

（3）本人承诺减持行为严格遵守减持行为发生时对本人具有强制性效力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数量、比例、通知公告、备案等的规定。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就上市公司股份减持出台新的需要适用于本人的强制性规定的，本人自愿遵守该等强制性规定。

备注 9：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宁波甬鲸、宁波鲸舜、宁波鲸芯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①本公司或本人未来持续看好公司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②本公司或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③在本公司或本人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时，若本公司或本人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公司或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④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届时若修改前述减持规定的，本公司或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

本公司或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0：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朗迪集团、齐鑫炜邦、中意控股、宁波鲸益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①本公司/企业未来持续看好公司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②减持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若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相关规定调整的，则遵从新规定。

③减持价格：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④减持期限及减持数量：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每年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上市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0%（含送股、转增股本的数量）。

⑤减持的信息披露：股份锁定期届满，本公司/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配合公司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⑥承诺不减持的情形：

公司发生欺诈发行的情形，发生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发生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的情形等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决作出之日起至发股票终止或恢复上市前，本公司承诺不减持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发生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本公司承诺不减持股份；本公司/企业发生因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本公司/企业承诺不减持

股份。

若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相关规定调整的，则遵从新规定。

⑦如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的，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直接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企业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11：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徐林华、高文铭、金良凯、林汉斌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①本人作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来持续看好公司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②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③减持价格：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④减持的信息披露：股份锁定期届满，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配合公司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⑤承诺不减持的情形：

公司发生欺诈发行的情形，发生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发生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的情形等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或恢复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本人发生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本人发生因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

若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相关规定调整的，则遵从新规定。

⑥本人承诺减持行为严格遵守减持行为发生时对本人具有强制性效力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数量、比例、通知公告、备案等的规定。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就上市公司股份减持出台新的需要适用于本人的强制性规定的，本人自愿遵守该等强制性规定。

⑦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直接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人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12：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徐玉鹏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①本人作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未来持续看好公司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②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孰晚）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锁定期届满后四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③减持价格：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④减持的信息披露：股份锁定期届满，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配合公司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⑤承诺不减持的情形：

公司发生欺诈发行的情形，发生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发生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的情形等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或恢复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本人发生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6个月，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本人发生因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3个月的，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

若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相关规定调整的，则遵从新规定。

⑥本人承诺减持行为严格遵守减持行为发生时对本人具有强制性效力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数量、比例、通知公告、备案等的规定。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就上市公司股份减持出台新的需要适用于本人的强制性规定的，本人自愿遵守该等强制性规定。

⑦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直接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人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13：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①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时，公司将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②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A.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回购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B.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C.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以下条件：

单次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金额不少于 1,000 万元或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即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去少数股东损益，以下简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以孰低者为准），同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或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以孰低者为准），累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公司单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

③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公司董事会公告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稳定公司股价事宜。

备注 14：控股股东甬顺芯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①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或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的措施时，本公司将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份。

②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A. 本公司指定的主体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股东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B. 本公司承诺：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企业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③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公司董事会公告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稳定公司股价事宜。

备注 15：实际控制人王顺波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①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或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的措施时，本人将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份。

②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A. 本人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股东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B. 本人承诺：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本人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总和的 10%，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或者税后薪酬总和的 20%（以孰高为准）。

③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公司董事会公告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稳定公司股价事宜。

备注 16：董事、高管徐林华、徐玉鹏、高文铭、金良凯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①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完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或无法实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措施时，本人将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份。

②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A.本人将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B.本人承诺：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本人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10%，但不超过本人上一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20%。

③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公司董事会公告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稳定公司股价事宜。

备注 17：公司、控股股东甬顺芯、实际控制人王顺波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本公司或本人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或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8：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均有可能降低，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公司的净资产总额及每股净资产规模将增加，资产规模和资金实力将得到增强。由于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从投入到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预期经营业绩难以在短期内释放，如果在此期间公司的盈利没有提高，股本规模及净资产规模的扩大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为降低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1）增强现有业务板块的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积极探索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的生产管理及销售模式，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客户，以提高业务收入，降低成本费用，增加利润；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控制资金成本，节省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公司也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进一步推进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控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2）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3）建立健全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等规定要求，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及股东回报等各个因素基础上，为明确对公司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并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计划。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实施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4）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决策，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备注 19：控股股东甬顺芯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①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②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③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

④承诺督促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⑤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本公司的相关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公司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备注 20：实际控制人王顺波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①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②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③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

④承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⑤承诺督促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⑥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本人的相关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备注 2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①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②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③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

④承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⑤承诺督促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⑥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本人的相关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备注 22：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根据国务院发布国办发（2013）110号《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制定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经公司202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经公司202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

公司上市后，如果公司未履行或者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有权主体可自行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对公司采取相应惩罚/约束措施，公司对此不持有异议。

备注 23：控股股东甬顺芯、实际控制人王顺波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公司或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生效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公司或本人将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①根据《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 ②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公司或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 ③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备注 24：公司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 （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出具有关违法违规事实的认定结果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自股份回购方案经股东大会批准或经证券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之日起（以较晚完成日期为准）六个月内完成回购。公司将按照市场价格且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的价格进行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且回购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 （3）若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若上述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回购股份以及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公司已做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公司将及时、充分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影响，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权益。

备注 25：控股股东甬顺芯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 （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启动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公司已转让的全部原限售股份（如有）的程序；
- （3）若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6：实际控制人王顺波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 （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若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7：公司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与赔偿责任的承诺

- （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公司将向投资者

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自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

（5）自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6）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7）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8）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8：控股股东甬顺芯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与赔偿责任的承诺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公司将应得股东分红留置公司，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5）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6）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7）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9：实际控制人王顺波、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与赔偿责任的承诺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可以职务变更但不主动要求离职，并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5）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

所有；

（6）本人将应领取的股东分红（如有）留置公司，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7）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8）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30：独立董事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与赔偿责任的承诺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可以职务变更但不主动要求离职，并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5）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6）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7）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31：员工持股平台宁波甬鲸、宁波鲸舜、宁波鲸芯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朗迪集团、齐鑫炜邦、中意控股、宁波鲸益关于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承诺

（1）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企业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企业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同时将本企业从公司领取的现金红利交付公司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3）在本企业作为公司股东期间，若公司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承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32：控股股东甬顺芯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也不从事与公司现在及将来可能进行的（包括公司的附属公司，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能够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备注 33：实际控制人王顺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在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将不向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个人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管理、商业机密等方面的帮助。

若未来本人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公司计划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本人承诺将在该公司股东（大）会和 / 或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

本人承诺约束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本承诺函的要求从事或者不从事特定行为。并将不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或其他股东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或能够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备注 34：控股股东甬顺芯、员工持股平台宁波甬鲸、宁波鲸舜、宁波鲸芯以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朗迪集团、齐鑫炜邦、中意控股、宁波鲸益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公司为本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违法违规担保。

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产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依法签订协议，切实保护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作为公司的股东，本公司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切实遵守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相应的回避程序。

备注 35：实际控制人王顺波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公司为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违法违规担保。

本人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产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依法签订协议，切实保护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作为公司的股东，本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切实遵守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相应的回避程序。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36：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 1、本公司已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 2、本公司历史沿革上曾经存在的股权代持情形在本次提交首发申请前已依法解除，并已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其形成原因、演变情况、解除过程，前

述股权代持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3、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4、本次发行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有中金启江 1.82%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中金传化 1.00%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中金启辰 0.04%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中金启江持有公司 767.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股本的 2.21%），中金传化持有公司 333.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股本的 0.96%），中金启辰持有公司 20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股本的 0.58%），中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金浦成持有公司 121.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股本的 0.35%）。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形；

5、本公司/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6、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备注 37：实际控制人王顺波关于诉讼事项的承诺

就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的未决诉讼以及相关专利无效宣告请求，本人作为甬矽电子的实际控制人，为消除上述事项对甬矽电子造成的不利影响，特此承诺：

本人将积极推动甬矽电子的应诉、专利无效抗辩及相关应对措施。

如果甬矽电子的上述诉讼（包括本次发行上市前潜在的新增诉讼）败诉并因此需要执行生效判决结果，本人将承担甬矽电子因此而需承担的全部损害赔偿费用，以保证不因上述费用致使甬矽电子及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公众股东遭受损失。

为免疑义，如果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各方达成和解且甬矽电子应支付的和解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632,479.77 元的，该部分由甬矽电子承担，若超过人民币 6,632,479.77 元的，超过部分由本人承担。”

备注 38：控股股东甬顺芯、实际控制人王顺波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①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②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③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备注 39：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①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②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③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④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⑤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⑥如未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⑦本承诺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⑧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备注 40：控股股东甬顺芯、员工持股平台宁波甬鲸、宁波鲸舜、宁波鲸芯和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朗迪集团、齐鑫炜邦、中意控股、宁波鲸益关于认购本次可转债的承诺

①如公司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本企业将根据《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决定是否参与认购，并将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②如届时本企业决定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企业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如届时本企业成功认购取得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认购后六个月内（含六个月）不减持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并遵守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

③本企业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买卖可转债的相关规定，不通过任何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方式）实施违反《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的短线交易等违法行为。

④本企业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减持公司可转债的，由此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41：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认购本次可转债的承诺

①本人将根据《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决定是否参与认购，并将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②如届时本人决定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人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

如届时本人成功认购取得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认购后六个月内（含六个月）不减持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并遵守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

③本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买卖上市公司可转债的相关规定，不通过任何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方式）实施违反《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的短线交易等违法行为。

④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可转债的，由此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42：独立董事关于认购本次可转债的承诺

①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不存在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计划或安排，亦不会委托其它主体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

发行可转债。

②本人保障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

③若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43：控股股东甬顺芯、实际控制人王顺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在不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将根据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决策程序，并保证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基于交易公允的原则定价及开展。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及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44：控股股东甬顺芯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也不从事与公司现在及将来可能进行的（包括公司的附属公司，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能够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备注 45：实际控制人王顺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在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将不向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个人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管理、商业机密等方面的帮助。

若未来本人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公司计划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本人承诺将在该公司股东（大）会和 / 或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

本人承诺约束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本承诺函的要求从事或者不从事特定行为。并将不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行为，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或其他股东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或能够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备注 46：宁波鲸益合伙人承诺继续履行宁波鲸益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

1. 宁波鲸益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函》中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自公司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任何第三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

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约定。

2. 宁波鲸益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书》中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① 本企业未来持续看好公司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② 减持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若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相关规定调整的，则遵从新规定。

③ 减持价格：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④ 减持期限及减持数量：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每年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上市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0%（含送股、转增股本的数量）。

⑤ 减持的信息披露：股份锁定期届满，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配合公司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⑥ 承诺不减持的情形：

公司发生欺诈发行的情形，发生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发生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的情形等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决作出之日起至发行股票终止或恢复上市前，本企业承诺不减持股份；公司或本企业发生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本企业承诺不减持股份；本企业发生因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本企业承诺不减持股份。

若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相关规定调整的，则遵从新规定。

⑦ 如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的，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直接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企业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宁波鲸益就未能履行承诺事项做出如下承诺：

（1）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在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企业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企业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同时将本企业从公司领取的现金红利交付公司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3）在本企业作为公司股东期间，若公司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承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宁波鲸益全体合伙人承诺，自本次宁波鲸益解散后相关股份过户之日起，持续共同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中关于大股东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就共用减持额度的分配，按照各合伙人解散时对应权益比例计算各自的减持额度。

5.本次因宁波鲸益解散，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取得公司股份的全体合伙人承诺继续履行宁波鲸益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陆俊洁、顾嫣萍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陆俊洁（1 年）、顾嫣萍（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
财务顾问	不适用	/
保荐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中意控股	甬矽电子	租赁房产	11,816,924.00	2024.01.01	2025.12.31	—	—	—	是	其他关联人
宁波宇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甬矽半导体	租赁房产	—	2023.09.01	2028.06.30	—	—	—	否	其他

租赁情况说明

宁波宇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将二期代建厂房整体租赁给甬矽半导体使用，租金以实际结算费用为准，甬矽半导体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续租权。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甬矽半导体（宁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0,000,000.00	2024/1/4	2024/1/4	2034/1/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甬矽半导体（宁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90,000,000.00	2024/6/21	2024/6/21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9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9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9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3.5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2024年1月24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甬矽电子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甬矽半导体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均在审议授权的范围内。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重大合同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 主营业务分析”之“2、收入和成本分析”。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2,235,000	32.44				-2,400,000	-2,400,000	129,835,000	31.7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32,235,000	32.44				-2,400,000	-2,400,000	129,835,000	31.7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16,235,000	28.51				-2,400,000	-2,400,000	113,835,000	27.87
境内自然人持股	16,000,000	3.92				0	0	16,000,000	3.9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75,425,000	67.56	752,400			2,400,000	3,152,400	278,577,400	68.21
1、人民币普通股	275,425,000	67.56	752,400			2,400,000	3,152,400	278,577,400	68.2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	407,660,000	100.00	752,400				752,400	408,412,400	100.0

总数									0
----	--	--	--	--	--	--	--	--	---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增加752,400股，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归属前的40,766.00万股变更为40,841.24万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2024年11月18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该部分限售股的股份数为2,4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5876%，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对应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增加752,400股，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归属前的407,660,000股变更为408,412,400股。上述股本变动使公司2024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相应变动，如按照股本变动前407,660,000股计算，202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16元、6.16元；按照变动后408,412,400股计算，202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16元、6.15元。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方正证券投资 有限公司	2,400,000	2,400,000	/	0	首发战略配 售限售	2024 年 11 月 18 日
合计	2,400,000	2,400,000	/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 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4 年 6	12.555 元/股	752,400	2024 年 6	752,400	不适用

	月 14 日			月 20 日		
--	--------	--	--	--------	--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股本变动情况”之“(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之“1、股本变动情况表”和“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经审计，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12,330,906,165.46 元，负债总额为 8,333,159,686.53 元，资产负债率为 67.58%；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3,655,476,763.66 元，负债总额为 9,618,404,180.87 元，资产负债率为 70.44%。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2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66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浙江甬顺芯电子有 限公司	0	74,210,000	18.17	74,210,00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0	31,000,000	7.59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显鋆（上海）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海宁 齐鑫炜邦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2,400,000	20,923,200	5.12	0	无	0	其他
中意宁波生态园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0,618,000	5.05	0	无	0	国有法人
王顺波	0	16,000,000	3.92	16,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600,000	15,600,000	3.82	0	无	0	其他
宁波甬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250,000	3.73	15,250,000	无	0	其他
宁波鲸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4,530,000	3.56	14,530,000	无	0	其他
宁波开投瀚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瀚海乾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000,000	2.45	0	无	0	其他
宁波鲸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9,845,000	2.41	9,845,00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00,000				
显盛（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宁齐鑫炜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23,2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23,200				
中意宁波生态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6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618,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00,000				
宁波开投瀚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瀚海乾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青岛城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海丝民和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6,517,063	人民币普通股	6,517,063				
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惠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89,863	人民币普通股	4,489,86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391,070	人民币普通股	4,391,07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053,009	人民币普通股	3,053,00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20,371	人民币普通股	3,020,37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上述股东中，浙江甬顺芯电子有限公司系宁波甬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甬顺芯电子有限公司、宁波甬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鲸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鲸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顺波控制的企业。2. 除此						

	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2,337	0.09	106,100	0.03	4,391,070	1.08	0	0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浙江甬顺芯电子有限公司	74,210,000	2025 年 11 月 16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王顺波	16,000,000	2025 年 11 月 16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宁波甬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50,000	2025 年 11 月 16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宁波鲸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30,000	2025 年 11 月 16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5	宁波鲸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45,000	2025 年 11 月 16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上述股东中，浙江甬顺芯电子有限公司系宁波甬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甬顺芯电子有限公司、宁波甬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鲸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鲸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顺波控制的企业。2.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平安证券—平安银行—平安证券甬矽电子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350,942	2023 年 11 月 16 日	0	0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方正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为保荐机构之母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400,000	2024 年 11 月 18 日	-854,200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甬顺芯电子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顺波
成立日期	2017 年 10 月 1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电子设备、电子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机电设备的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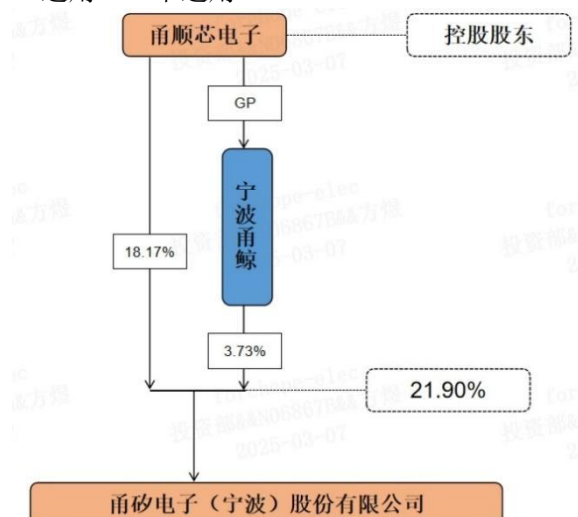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顺波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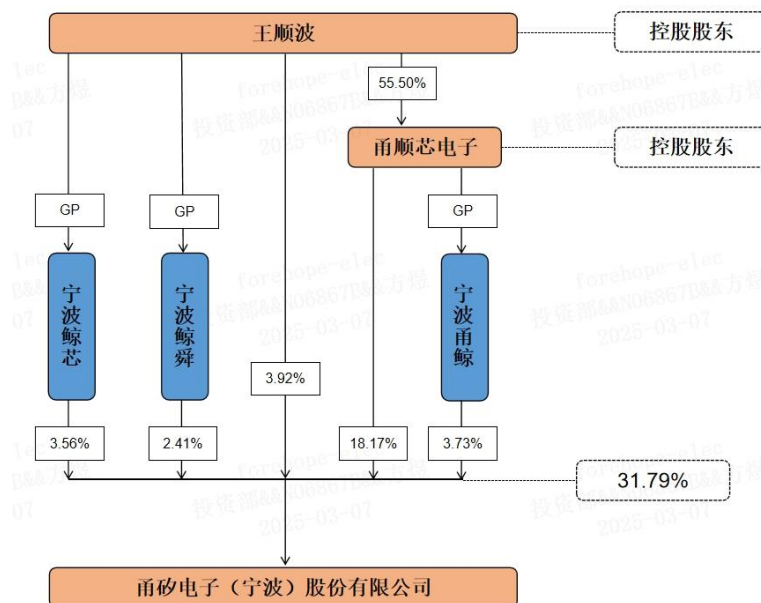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 年 2 月 23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0.3112-0.4668
拟回购金额	4,000 万元-6,000 万元
拟回购期间	2024 年 2 月 22 日-2025 年 2 月 21 日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2,448,321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 (如有)	73.92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 年 10 月 29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0.5283-0.6793
拟回购金额	7,000 万元-9,000 万元
拟回购期间	2024 年 10 月 28 日-2025 年 10 月 27 日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已回购数量(股)	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 (如有)	0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5〕5867 号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矽电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甬矽电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甬矽电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及五（二）1。

甬矽电子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产品，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360,917.94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甬矽电子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甬矽电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包括主要产品本期营业收入、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与同行业比较分析等，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分析波动原因；

（4）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发运单、签收单等；对于售后代管安排，以抽样方式检查与售后代管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订单、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入库单、客户确认的售后代管清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四)、三(十五)及附注五(一)10、11所述。

甬矽电子公司近几年维持较高的资本开支水平，以扩大生产规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合计722,830.59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52.93%。管理层对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的时点，以及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的判断，会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造成影响，且该影响可能对合并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正确且一贯地运用；

(2) 选取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本期增加的样本，检查订单、合同、发票、验收、付款等支持性文件；

(3) 在抽样的基础上，关注验收报告的日期，或查看调试、生产记录，判断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时点的准确性；

(4) 实地检查重要的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及进度情况，检查重要的固定资产是否存在；

(5) 复核折旧费用的计提与分配是否正确；

(6) 结合应付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供应商函证本期采购额；

(7) 检查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甬矽电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甬矽电子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甬矽电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

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甬矽电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甬矽电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甬矽电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827,290,229.20	1,965,383,785.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863,505.15	959,588.56
应收账款	七、5	759,279,134.04	501,635,923.95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2,578,782.39	7,705,452.69
预付款项	七、8	3,743,555.34	2,190,061.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39,902,797.13	24,229,963.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67,321,148.71	357,855,458.5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8,550,266.35	139,426,495.92
流动资产合计		3,054,529,418.31	2,999,386,729.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5,239,510,697.19	3,904,941,985.68
在建工程	七、22	1,988,795,250.58	2,145,185,761.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514,534,884.28	1,549,579,691.02
无形资产	七、26	141,341,681.37	89,590,810.5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521,688,230.26	1,543,684,111.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78,480,008.50	54,237,414.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96,596,593.17	44,299,661.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00,947,345.35	9,331,519,435.77
资产总计		13,655,476,763.66	12,330,906,165.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835,343,386.59	329,718,644.4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00,365,355.82	
应付账款	七、36	1,348,801,269.73	1,362,337,175.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6,921,295.40	20,107,181.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12,512,983.38	91,311,735.41
应交税费	七、40	22,517,355.35	9,400,711.89
其他应付款	七、41	81,255,735.26	75,917,883.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419,314,730.59	623,282,671.35
其他流动负债		4,535,772.59	1,048,957.85
流动负债合计		3,941,567,884.71	2,513,124,961.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3,160,816,381.21	3,566,938,155.1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663,174,959.76	1,673,436,034.0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802,418,840.38	534,262,667.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50,426,114.81	45,397,868.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76,836,296.16	5,820,034,724.72

负债合计		9,618,404,180.87	8,333,159,686.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8,412,400.00	407,6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812,794,127.36	1,767,585,385.61
减：库存股	七、56	50,002,898.5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51,265,173.94	43,635,425.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88,414,477.84	229,716,693.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 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10,883,280.57	2,448,597,504.62
少数股东权益		1,526,189,302.22	1,549,148,974.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合计		4,037,072,582.79	3,997,746,478.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总计		13,655,476,763.66	12,330,906,165.46

公司负责人：王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良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良凯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7,458,813.34	632,758,682.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63,505.15	959,588.56
应收账款	十九、1	735,350,889.79	477,621,438.10
应收款项融资		10,873,986.69	7,705,452.69
预付款项		2,436,324.77	2,042,345.48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6,734,305.79	4,578,829.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93,246,640.56	264,714,854.5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50,898.62	16,092,028.47
流动资产合计		1,826,915,364.71	1,406,473,219.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411,975,941.34	2,402,338,308.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08,876,700.63	3,034,881,424.45
在建工程		536,042,618.72	490,152,743.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6,705,023.88	9,390,280.76
无形资产		104,277,519.48	79,979,428.4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98,586.99	1,082,862.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14,823.62	17,563,840.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895,582.57	19,511,565.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47,286,797.23	6,054,900,454.56
资产总计		7,874,202,161.94	7,461,373,674.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0,484,147.22	329,718,644.4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299,893.06	
应付账款		806,909,664.57	647,372,170.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656,431.24	19,016,270.58
应付职工薪酬		83,164,227.63	69,794,249.83
应交税费		19,852,161.43	7,629,240.64
其他应付款		71,564,287.66	270,304,908.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8,590,703.65	622,132,107.22
其他流动负债		4,867,277.46	953,645.75
流动负债合计		2,976,388,793.92	1,966,921,237.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96,607,141.09	2,785,820,349.5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6,940,844.63	3,229,176.8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3,525,162.44	135,367,439.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878,835.55	36,656,485.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60,951,983.71	2,961,073,451.61
负债合计		5,237,340,777.63	4,927,994,688.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8,412,400.00	407,6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08,604,443.37	1,759,540,648.49
减：库存股		50,002,898.5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265,173.94	43,635,425.19
未分配利润		418,582,265.57	322,542,911.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36,861,384.31	2,533,378,985.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874,202,161.94	7,461,373,674.15

公司负责人：王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良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良凯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09,179,447.25	2,390,841,120.2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609,179,447.25	2,390,841,120.2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13,173,812.80	2,637,871,704.7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983,852,214.73	2,058,472,654.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7,039,635.31	5,751,509.50
销售费用	七、63	39,734,576.92	29,716,905.45
管理费用	七、64	266,363,607.53	238,200,229.29
研发费用	七、65	216,658,120.99	145,123,234.67
财务费用	七、66	199,525,657.32	160,607,171.80
其中：利息费用		235,583,485.33	162,793,314.87
利息收入		51,884,380.22	22,549,120.18
加：其他收益	七、67	157,828,060.16	81,129,627.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815,929.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3,692,784.9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3,072,122.96	-11,296,365.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0,183,397.49	-7,535,313.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16,896.81	2,877.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161,277.35	-167,221,044.2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138,767.52	312,838.6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66,749.46	882,229.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533,295.41	-167,790,434.7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8,979,512.14	-32,612,641.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512,807.55	-135,177,793.5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512,807.55	-135,177,793.5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327,532.77	-93,387,886.9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14,725.22	-41,789,906.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512,807.55	-135,177,793.5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327,532.77	-93,387,886.9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814,725.22	-41,789,906.5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王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良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良凯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042,506,332.49	2,215,175,675.4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501,058,221.07	1,927,009,899.59
税金及附加		6,035,545.33	4,488,326.40
销售费用		33,051,283.82	22,995,230.43
管理费用		160,424,603.63	130,491,916.97
研发费用		155,593,632.99	117,012,237.50
财务费用		129,433,500.97	137,287,783.73
其中：利息费用		146,887,480.37	130,335,701.96
利息收入		22,606,221.71	9,219,913.81
加：其他收益		65,653,417.88	80,134,995.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73,113.21	4,340,038.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92,784.9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561,411.53	-7,745,122.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766,467.04	-5,597,777.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6,896.81	2,877.8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891,300.39	-39,281,923.18
加：营业外收入		949,344.29	241,263.23
减：营业外支出		765,339.57	880,888.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075,305.11	-39,921,548.38
减：所得税费用		-7,593,797.41	-12,549,933.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669,102.52	-27,371,614.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669,102.52	-27,371,614.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3,669,102.52	-27,371,614.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良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良凯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七、78	3,642,521,151.14	2,406,209,917.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七、78	305,797,770.45	368,510,868.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87,993,245.90	340,508,47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6,312,167.49	3,115,229,262.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七、78	1,645,885,971.37	1,086,942,890.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七、78	909,431,554.08	665,146,986.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七、78	73,333,748.91	140,524,913.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71,938,787.54	151,134,88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0,590,061.90	2,043,749,676.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5,722,105.59	1,071,479,586.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8		34,218,673.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七、78	777,4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628,718.60	108,997,108.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06,158.60	143,215,782.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七、78	2,364,076,761.09	3,202,717,097.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	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3,628,718.60	116,757,302.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7,705,479.69	3,319,474,400.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8,299,321.09	-3,176,258,618.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8	9,446,382.00	1,2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七、78	4,818,197,235.70	4,155,120,225.3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0,940,260.86	28,051,037.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28,583,878.56	5,383,171,262.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七、78	3,882,114,119.86	2,091,744,177.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七、78	182,475,035.98	178,054,863.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13,951,368.19	538,668,200.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8,540,524.03	2,808,467,241.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043,354.53	2,574,704,021.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460,399.66	-5,155,691.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994,260.63	464,769,298.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2,300,600.99	857,531,302.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9,306,340.36	1,322,300,600.99

公司负责人：王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良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良凯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27,653,772.39	2,247,600,026.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225,420.51	70,688,299.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503,602.73	84,777,976.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4,382,795.63	2,403,066,302.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3,913,519.19	1,016,111,252.7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0,339,324.25	522,499,537.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618,087.74	139,388,851.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101,172.34	108,079,686.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0,972,103.52	1,786,079,328.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3,410,692.11	616,986,974.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218,673.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3,954,212.80	1,037,943,430.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5,948,609.04	2,271,443,469.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9,902,821.84	3,343,605,573.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1,902,078.92	1,425,919,093.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1,8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0,871,109.04	2,195,737,913.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2,773,187.96	5,421,657,006.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870,366.12	-2,078,051,433.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446,38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81,800,000.00	3,371,120,225.3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6,450,630.00	520,658,281.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57,697,012.00	3,891,778,506.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23,084,119.86	2,091,744,177.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		135,235,345.91	163,863,974.41

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1,518,684.23	431,275,444.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09,838,150.00	2,686,883,596.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141,138.00	1,204,894,909.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33,009.46	-5,136,764.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866,178.53	-261,306,312.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3,158,720.43	744,465,033.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9,024,898.96	483,158,720.43

公司负责人：王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良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良凯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7,660,000.00				1,767,585,385.61					43,635,425.19		229,716,693.82		2,448,597,504.62	1,549,148,974.31	3,997,746,478.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7,660,000.00				1,767,585,385.61					43,635,425.19		229,716,693.82		2,448,597,504.62	1,549,148,974.31	3,997,746,478.93
三、本	752,400.00				45,208,741.75	50,002,898.57				7,629,748.75		58,697,784.02		62,285,775.95	-22,959,672.09	39,326,103.86

期 增 减 变 动 金 额 (减 少 以 “ - ” 号 填 列)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66,327,532.7 7		66,327,532.77	-26,814,725.2 2	39,512,807.55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752,400.00				45,208,741.75							45,961,141.75	3,855,053.13	49,816,194.88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752,400.00				8,693,272.19							9,445,672.19		9,445,672.19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36,515,469.56							36,515,469.56	3,855,053.13	40,370,522.69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 分 配								7,629,748.7 5		-7,629,748.7 5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7,629,748.7 5		-7,629,748.7 5					
2. 提 取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3. 对 所 有 者（或 股 东） 的 分 配															
4.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他														
（五） 专 项 储备														
1. 本 期 提 取														
2. 本 期 使 用														
（六） 其他					50,002,898. 57						-50,002,898.5 7		-50,002,898.5 7	
四、本 期 期 末 余 额	408,412,400. 00				1,812,794,127. 36	50,002,898. 57		51,265,173. 94		288,414,477. 84		2,510,883,280. 57	1,526,189,302. 22	4,037,072,582. 79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7,660,000.00				1,736,938,912.43					43,635,425.19		365,908,880.77		2,554,143,218.39	390,938,880.89	2,945,082,099.28
加：会																

计 策 政 变 更															
前 期 差 错 更正															
其他															
二、本 年 期 初 余 额	407,660,000. 00				1,736,938,912. 43				43,635,425. 19	365,908,880.7 7	2,554,143,218. 39	390,938,880.89	2,945,082,099. 28		
三、本 期 增 减 变 动 金 额（减 少 以 “ — ” 号 填 列）					30,646,473.18				-136,192,186. 95	-105,545,713.7 7	1,158,210,093. 42	1,052,664,379. 65			
（一） 综 合 收 益 总额									-93,387,886.9 5	-93,387,886.95	-41,789,906.58	-135,177,793.5 3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本					30,646,473.18					30,646,473.18	1,200,000,000. 00	1,230,646,473. 18			
1. 所												1,200,000,000. 00	1,200,000,000. 00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益 金 的 额					30,646,473.18							30,646,473.18			30,646,473.18
4. 其 他															
（三） 利 润 分 配										-42,804,300.00		-42,804,300.00			-42,804,300.00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2. 提 取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804,300.00		-42,804,300.00		-42,804,3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2. 本 期 使 用															
（六） 其 他															
四、本 期 期 末 余 额	407,660,000. 00				1,767,585,385. 61				43,635,425. 19		229,716,693.8 2		2,448,597,504. 62	1,549,148,974. 31	3,997,746,478. 93

公司负责人：王顺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良凯会计机构负责人：金良凯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7,660,000.00				1,759,540,648.49				43,635,425.19	322,542,911.80	2,533,378,985.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7,660,000.00				1,759,540,648.49				43,635,425.19	322,542,911.80	2,533,378,985.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2,400.00				49,063,794.88	50,002,898.57			7,629,748.75	96,039,353.77	103,482,398.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3,669,102.52	103,669,102.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2,400.00				49,063,794.88						49,816,194.8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52,400.00				8,693,272.19						9,445,672.1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0,370,522.69						40,370,522.69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629,748.75	-7,629,748.75	
1．提取盈余公积									7,629,748.75	-7,629,748.7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50,002,898.57					-50,002,898.57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8,412,400.00				1,808,604,443.37	50,002,898.57			51,265,173.94	418,582,265.57	2,636,861,384.31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7,660,000.00				1,728,894,175.31				43,635,425.19	392,718,826.77	2,572,908,427.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7,660,000.00				1,728,894,175.31				43,635,425.19	392,718,826.77	2,572,908,427.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646,473.18					-70,175,914.97	-39,529,441.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371,614.97	-27,371,614.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30,646,47						30,646,47

资本					3.18						3.1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646,473.18						30,646,473.1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804,300.00	-42,804,3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804,300.00	-42,804,3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7,660,000.00				1,759,540,648.49				43,635,425.19	322,542,911.80	2,533,378,985.48

公司负责人：王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良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良凯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由浙江甬顺芯电子有限公司和宁波甬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发起设立，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原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股份总数 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现持有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200MA2AFL8H97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0,841.24 万元，股份总数 40,841.24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29,835,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78,577,4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集成电路的封装和测试。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香港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GRAND & GLORIOUS INTERNATIONAL PTE. LTD.（以下简称 GRAND & GLORIOUS 公司）和 PROPAC INTERNATIONAL SDN. BHD（以下简称 PROPAC 公司）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预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变动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的承诺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和投资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

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

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3 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3 应收账款。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3 应收账款。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其他款项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财务公司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	5	5
1-2 年	10	10	10
2-3 年	30	30	30
3-4 年	50	50	50
4-5 年	80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应收账款/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3 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3 应收账款。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3 应收账款。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3 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3 应收账款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3 应收账款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	5	11.8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土地使用年限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3-8（预计受益期限）	直线法
排污权	5（预计受益期限）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试验费用包括新药研制的临床试验费、勘探开发技术的现场试验费、田间试验费等。

(7)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8)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

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根据与客户之间签订的集成电路封装测试合同，对于封装及测试可单独区分及单独交付的履约义务，公司将其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对于不可单独区分或者合并交付的集成电路封装、测试等履约义务，公司将多个履约义务

的组合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公司按照上述单项履约义务完成并取得收款权利时点确认收入。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

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注]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15%、20%、17%、24%
-------	--------	-----------------------

[注]技术服务按 6%缴纳增值税，其他产品销售及劳务按 13%缴纳增值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甬矽（香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矽香港公司）	16.5%
余姚市鲸致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余姚鲸致公司）	20%
甬矽半导体（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矽半导体公司）	15%
GRAND & GLORIOUS 公司	17%
PROPAC 公司	24%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和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内（2022 至 2024 年度）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 号)中“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条件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相关部门制定”的规定，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甬矽半导体公司符合相关认定条件，将申报享受从获利年度起“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本期应纳税所得额尚未获利，将延期享受该税收优惠。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公告〔2023〕12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余姚鲸致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规定条件，本期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有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17 号），本公司以及子公司甬矽半导体公司属于享受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的集成电路企业，其退还的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在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的计税（征）依据中予以扣除。
4. 根据财税〔2019〕21 号《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2024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余姚鲸致公司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享受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优惠。
5.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0 号)，税务总局发布《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一、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之子公司余姚鲸致公司符合相关条件。
6. 甬矽半导体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和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内（2024 至 2026 年度）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900.00	100.00
银行存款	1,595,642,987.92	1,815,792,485.34
其他货币资金	231,610,341.28	149,591,200.0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827,290,229.20	1,965,383,785.3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607,983,888.84 元，其中：定期存单质押 310,781,544.61 元，拟持有至到期的大额存单及计提的利息 94,059,111.12 元，计提的不受限的银行存款利息 1,525,059.00 元，信用证保证金 173,827,102.47 元，承兑汇票保证金 27,781,071.64 元，ETC 扣款保证金 10,000.0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863,505.15	959,588.5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863,505.15	959,588.5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3,750,636.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750,636.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72,110.69	100.00	308,605.54	5.00	5,863,505.15	1,010,093.22	100.00	50,504.66	5.00	959,588.5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6,172,110.69	100.00	308,605.54	5.00	5,863,505.15	1,010,093.22	100.00	50,504.66	5.00	959,588.56
合计	6,172,110.69	100.00	308,605.54	5.00	5,863,505.15	1,010,093.22	100.00	50,504.66	5.00	959,588.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6,172,110.69	308,605.54	5.00
合计	6,172,110.69	308,605.54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504.66	258,100.88				308,605.54
合计	50,504.66	258,100.88				308,605.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99,191,320.90	527,069,541.50
1 年以内小计	799,191,320.90	527,069,541.50
1 至 2 年	47,019.68	42,073.42
2 至 3 年	7,230.67	830,793.4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91,899.89
4 至 5 年		22,440.40
5 年以上		
合计	799,245,571.25	528,556,748.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9,245,571.25	100.00	39,966,437.21	5.00	759,279,134.04	528,556,748.70	100.00	26,920,824.75	5.09	501,635,923.95
其中：										
合计	799,245,571.25	100.00	39,966,437.21	5.00	759,279,134.04	528,556,748.70	100.00	26,920,824.75	5.09	501,635,923.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99,191,320.90	39,959,566.04	5.00
1-2 年	47,019.68	4,701.97	10.00
2-3 年	7,230.67	2,169.20	30.00
合计	799,245,571.25	39,966,437.21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920,824.75	14,513,883.12		1,468,270.66		39,966,437.21
合计	26,920,824.75	14,513,883.12		1,468,270.66		39,966,437.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68,270.6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80,303,411.22		80,303,411.22	10.05	4,015,170.56
客户 B	78,219,252.58		78,219,252.58	9.79	3,910,962.63
客户 C	61,852,810.57		61,852,810.57	7.74	3,092,640.53
客户 D	58,222,929.00		58,222,929.00	7.28	2,911,146.45
客户 E	54,471,908.84		54,471,908.84	6.82	2,723,595.44
合计	333,070,312.21		333,070,312.21	41.68	16,653,515.6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578,782.39	7,705,452.69
合计	22,578,782.39	7,705,452.6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094,455.04	
合计	33,094,455.04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578,782.39	100.00			22,578,782.39	7,705,452.69	100.00			7,705,452.6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2,578,782.39	100.00			22,578,782.39	7,705,452.69	100.00			7,705,452.69
合计	22,578,782.39	100.00			22,578,782.39	7,705,452.69	100.00			7,705,452.6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743,555.34	100.00	2,190,061.10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743,555.34	100.00	2,190,061.1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1,000,000.00	26.71
供应商二	896,226.42	23.94
供应商三	789,641.24	21.09
供应商四	358,175.16	9.57
供应商五	211,291.23	5.64
合计	3,255,334.05	86.9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902,797.13	24,229,963.59
合计	39,902,797.13	24,229,963.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1,325,977.58	21,909,409.96
1 年以内小计	41,325,977.58	21,909,409.96
1 至 2 年	267,200.00	150,540.63
2 至 3 年	134,340.63	639,4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17,200.00	5,661,595.12
4 至 5 年		10,800.00
5 年以上	100,000.00	130,000.00
合计	42,444,718.21	28,501,745.71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8,981,234.63	27,005,566.06
应收出口退税	9,267.21	
应收增值税留抵退税	20,705,318.10	711.96
其他	2,748,898.27	1,495,467.69
合计	42,444,718.21	28,501,745.71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95,470.50	15,054.06	3,161,257.56	4,271,782.1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3,360.00	13,360.00		
--转入第三阶段		-13,434.06	13,434.06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84,188.39	11,740.00	-2,695,789.43	-1,699,861.0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30,000.00	30,000.00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2,066,298.89	26,720.00	448,902.19	2,541,921.0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单项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其余部分按账龄组合划分。账龄 1 年以内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第一阶段)，按 5%计提减值；账龄 1-2 年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二阶段)，按 10%计提减值；账龄 2 年以上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预期信用损失比例根据账龄年限进行调整：2-3 年代表较少的已发生信用减值、按 30%计提减值，3-4 年代表进一步发生信用减值、按 50%计提减值，4-5 年代表更多的信用减值、按 80%计提减值，5 年以上代表已全部减值，按 100%计提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4,271,782.12	-1,699,861.04		30,000.00		2,541,921.08
合计	4,271,782.12	-1,699,861.04		30,000.00		2,541,921.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增值税留抵退税	20,705,318.10	48.78	应收增值税留抵退税	1 年以内	1,035,265.91
往来对象二	13,280,000.00	31.29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664,000.00
往来对象三	4,187,727.00	9.87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209,386.35
往来对象四	1,585,954.00	3.74	其他	1 年以内	79,297.70
往来对象五	500,000.00	1.18	押金保证金	3—4 年 50.00 万	250,000.00
合计	40,258,999.10	94.85			2,237,949.96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6,442,592.51	5,901,973.54	210,540,618.97	207,746,746.26	3,673,444.62	204,073,301.64
在产品	91,851,526.69	8,122,326.35	83,729,200.34	86,712,598.99	2,896,565.10	83,816,033.89
库存商品	23,633,510.20	625,653.46	23,007,856.74	26,572,721.63	1,462,942.61	25,109,779.02
发出商品	2,634,787.36	51,776.44	2,583,010.92	1,533,569.07	39,903.67	1,493,665.40
包装物	7,671,824.14	926,487.23	6,745,336.91	5,891,618.00	352,756.73	5,538,861.27
低值易耗品	41,395,209.13	680,084.30	40,715,124.83	37,827,412.43	3,595.13	37,823,817.30
合计	383,629,450.03	16,308,301.32	367,321,148.71	366,284,666.38	8,429,207.86	357,855,458.5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673,444.62	4,178,177.32		1,949,648.40		5,901,973.54
在产品	2,896,565.10	8,122,326.35		2,896,565.10		8,122,326.35
库存商品	1,462,942.61	5,432,828.14		6,270,117.29		625,653.46
发出商品	39,903.67	726,608.00		714,735.23		51,776.44
包装物	352,756.73	1,023,973.83		450,243.33		926,487.23
低值易耗品	3,595.13	699,483.85		22,994.68		680,084.30
合计	8,429,207.86	20,183,397.49		12,304,304.03		16,308,301.32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 的具体依据	转销存货跌价 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在产品、 包装物及低值易 耗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 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 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 存货耗用/售出
库存商品及发出 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 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 存货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5,082,648.54	137,639,257.83
待摊费用	3,467,617.81	1,787,238.09
合计	28,550,266.35	139,426,495.92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00,000.00	
其中：基金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239,510,697.19	3,904,941,985.6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239,510,697.19	3,904,941,985.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76,231,762.18	79,770,383.64	4,489,475,285.81	2,116,729.04	122,348,770.61	5,169,942,931.28
2. 本期增加金额	3,182,254.39	29,774,395.54	1,927,787,903.16	258,353.99	71,181,079.42	2,032,183,986.50
(1) 购置		20,586,010.73	118,607,051.83	258,353.99	521,259.64	139,972,676.19
(2) 在建工	3,182,254.39	9,188,384.81	1,809,180,851.33		70,659,819.78	1,892,211,310.31

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0,179.07	2,160,528.69			2,260,707.76
(1) 处置或报废		100,179.07	2,160,528.69			2,260,707.76
4. 期末余额	479,414,016.57	109,444,600.11	6,415,102,660.28	2,375,083.03	193,529,850.03	7,199,866,210.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0,162,951.65	32,761,826.79	1,136,321,006.44	585,517.34	25,169,643.38	1,265,000,945.60
2. 本期增加金额	22,667,415.62	23,806,495.24	630,892,138.53	283,777.77	18,679,421.13	696,329,248.29
(1) 计提	22,667,415.62	23,806,495.24	630,892,138.53	283,777.77	18,679,421.13	696,329,248.29
3. 本期减少金额		95,170.14	879,510.92			974,681.06
(1) 处置或报废		95,170.14	879,510.92			974,681.06
4. 期末余额	92,830,367.27	56,473,151.89	1,766,333,634.05	869,295.11	43,849,064.51	1,960,355,512.8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6,583,649.30	52,971,448.22	4,648,769,026.23	1,505,787.92	149,680,785.52	5,239,510,697.19

2. 期 初 账 面 价 值	406,068,810. 53	47,008,556.85	3,353,154,27 9.37	1,531,21 1.70	97,179,127.2 3	3,904,941,985.6 8
----------------------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9,392,257.43
小 计	9,392,257.43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988,795,250.58	2,145,185,761.35
工程物资		
合计	1,988,795,250.58	2,145,185,761.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 值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值	账面价值

		准 备			准 备	
机器设备等	1,568,042,893.59		1,568,042,893.59	1,921,453,597.81		1,921,453,597.81
厂房零星改造工程	94,329,582.38		94,329,582.38	107,642,819.62		107,642,819.62
多维异构先进封装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44,613,591.60		144,613,591.60	31,210,265.14		31,210,265.14
二期 A7 厂房装修	81,518,349.91		81,518,349.91			
二期项目装修工程	47,425,486.24		47,425,486.24	43,002,662.03		43,002,662.03
软件	52,865,346.86		52,865,346.86	41,876,416.75		41,876,416.75
合 计	1,988,795,250.58		1,988,795,250.58	2,145,185,761.35		2,145,185,761.3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机器设备等		1,921,453,597.81	1,503,768,886.56	1,857,179,590.78		1,568,042,893.59						自有资金
二期项目装修工程	1500.00	43,002,662.03	5,673,960.10		1,251,135.89	47,425,486.24	105.30	98.00				自有资金
厂房零星改造工程		107,642,819.62	9,466,345.23	3,821,454.39	18,958,128.08	94,329,582.38						自有资金
二期 A7 厂房装修	23,892.94		81,518,349.91			81,518,349.91	34.12	35.00				自有资金
多维异构先进封装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46,399.28	31,210,265.14	144,613,591.60	31,210,265.14		144,613,591.60	12.01	12.00				自有资金

项目												
合计	32 0,2 92. 22	2,103,309, 344.60	1,745,041, 133.40	1,892,211, 310.31	20,209,2 63.97	1,935,929, 903.7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6).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 初 余 额	1,604,399,44 2.47	584,986.8 3	3,736,1 38.08	1,577,327. 66	723,678. 12	1,611,021,573. 16
2. 本 期 增 加 金 额	14,096,627.51		53,515.57	197,478.47	100,283.56	14,447,905.11
租入	14,096,627.51		53,515.57	197,478.47	100,283.56	14,447,905.11
3. 本 期 减 少 金 额	688,623.03	584,986.83		203,584.56		1,477,194.42
处置	688,623.03	584,986.83		203,584.56		1,477,194.42
4. 期 末 余 额	1,617,807,446.95		3,789,653.65	1,571,221.57	823,961.68	1,623,992,283. 85
二、累计折旧						
1. 期 初 余 额	59,909,363.70	243,744.50	508,348.38	625,056.58	155,368.98	61,441,882.14
2. 本 期 增 加 金 额	47,898,576.30	341,242.33	466,858.17	501,564.00	269,082.88	49,477,323.68
(1)计提	47,898,576.30	341,242.33	466,858.17	501,564.00	269,082.88	49,477,323.68
3. 本 期 减 少 金 额	688,623.03	584,986.83		188,196.39		1,461,806.25
(1)处置	688,623.03	584,986.83		188,196.39		1,461,806.25
4. 期 末 余 额	107,119,316.97		975,206.55	938,424.19	424,451.86	109,457,399.57
三、减值准备						
1. 期 初 余 额						
2. 本 期 增 加 金 额						
(1)计提						
3. 本 期 减 少 金 额						
(1) 处 置						
4. 期 末 余 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 末 账 面 价 值	1,510,688,129.98		2,814,447.10	632,797.38	399,509.82	1,514,534,884. 28

2. 期 初 账 面 价 值	1,544,490,078.77	341,242.33	3,227,789.70	952,271.08	568,309.14	1,549,579,691. 02
----------------------	------------------	------------	--------------	------------	------------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排污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342,845.39	103,874,672.93	2,061,198.00	141,278,716.32
2.本期增加金额		72,285,967.67	1,006,939.00	73,292,906.67
(1)购置		1,254,799.97	1,006,939.00	2,261,738.97
(2)在建工程转入		71,031,167.70		71,031,167.70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5,342,845.39	176,160,640.60	3,068,137.00	214,571,622.9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606,946.80	46,567,983.01	512,976.00	51,687,905.81
2.本期增加金额	825,124.80	20,228,993.08	487,917.93	21,542,035.81
(1) 计提	825,124.80	20,228,993.08	487,917.93	21,542,035.8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432,071.60	66,796,976.09	1,000,893.93	73,229,941.6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910,773.79	109,363,664.51	2,067,243.07	141,341,681.37
2.期初账面价值	30,735,898.59	57,306,689.92	1,548,222.00	89,590,810.5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543,009,111.43	18,574,859.18	40,470,740.44		1,521,113,230.17
其他	675,000.05		99,999.96		575,000.09
合 计	1,543,684,111.48	18,574,859.18	40,570,740.40		1,521,688,230.26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8,676,071.26	8,801,410.68	39,570,323.84	5,935,548.58
可抵扣亏损	61,185,822.13		39,228,564.85	
递延收益	802,418,840.38	69,175,589.81	534,262,667.01	46,625,270.66
股份支付	39,797,248.76	338,825.31	16,196,849.08	943,845.16
租赁负债	1,665,241,964.36	164,182.70	1,677,677,689.36	732,750.21
合 计	2,627,319,946.89	78,480,008.50	2,306,936,094.14	54,237,414.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	785,902,159.52	50,244,147.30	672,095,474.41	44,758,277.17
使用权资产	1,514,534,884.28	181,967.51	1,549,579,691.02	639,591.35
合 计	2,300,437,043.80	50,426,114.81	2,221,675,165.43	45,397,868.5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49,193.89	101,995.55
可抵扣亏损	1,030,614.44	1,152,271.08
合 计	1,479,808.33	1,254,266.6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131,592.07		
2027 年	333,335.29	333,335.29	
2028 年	277,614.57	818,935.79	
2029 年	288,072.51		
合 计	1,030,614.44	1,152,271.0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96,596,593.17		96,596,593.17	44,299,661.12		44,299,661.12
合 计	96,596,593.17		96,596,593.17	44,299,661.12		44,299,661.12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07,983,888.84	607,983,888.84	其他	信用证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ETC扣款保证金/定期存单质押/大额存单及利息	643,083,184.37	643,083,184.37	其他	信用证保证金/ETC扣款保证金/定期存单质押/大额存单及利息
固定资产	1,960,273,604.77	1,217,393,694.40	抵押	借款抵押	1,731,239,906.69	1,224,036,099.95	抵押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13,512,568.78	13,512,568.78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5,342,845.39	29,910,773.79	抵押	借款抵押	35,342,845.39	30,735,898.59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2,617,112,907.78	1,868,800,925.81			2,409,665,936.45	1,897,855,182.91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7,078,839.44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738,264,547.15	329,718,644.43
合计	835,343,386.59	329,718,644.4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00,365,355.82	
合计	100,365,355.8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0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11,733,456.87	408,436,331.88
设备工程款	785,907,713.88	892,573,833.45
委外加工费	1,707,662.68	2,260,355.81
其他	49,452,436.30	59,066,654.27
合计	1,348,801,269.73	1,362,337,175.4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6,921,295.40	20,107,181.68
合计	16,921,295.40	20,107,181.6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5,509,554.19	898,472,968.00	875,855,992.81	108,126,529.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02,181.22	47,416,093.36	48,831,820.58	4,386,454.00

三、辞退福利		48,469.00	48,469.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1,311,735.41	945,937,530.36	924,736,282.39	112,512,983.38

2、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084,672.17	759,591,813.35	738,431,324.03	101,245,161.49
二、职工福利费		78,814,025.77	78,814,025.77	
三、社会保险费	1,992,478.24	26,651,720.83	26,101,596.02	2,542,603.0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53,654.72	25,167,492.48	24,616,789.78	2,404,357.42
工伤保险费	137,915.72	1,471,109.45	1,472,058.24	136,966.93
生育保险费	907.80	13,118.90	12,748.00	1,278.70
四、住房公积金	8,814.00	17,349,388.00	17,342,904.00	15,29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23,589.78	16,066,020.05	15,166,142.99	4,323,466.8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5,509,554.19	898,472,968.00	875,855,992.81	108,126,529.38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602,341.26	45,864,768.20	47,222,229.46	4,244,880.00
2、失业保险费	199,839.96	1,551,325.16	1,609,591.12	141,574.0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802,181.22	47,416,093.36	48,831,820.58	4,386,454.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541,506.30	5,757.76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1,410,72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8,686.73	143.94
房产税	2,361,963.24	2,304,489.96
土地使用税	760,857.84	760,857.84

教育费附加	221,212.04	86.36
地方教育附加	147,474.70	57.58
印花税	885,155.00	1,403,365.55
残保金	7,819,779.50	4,925,952.90
合计	22,517,355.35	9,400,711.8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1,255,735.26	75,917,883.79
合计	81,255,735.26	75,917,883.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6,066,200.00	6,426,766.00
往来款	68,051,037.40	68,051,037.40
应付暂收款	7,138,497.86	1,440,080.39
合计	81,255,735.26	75,917,883.79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417, 247, 725. 99	577, 404, 761. 8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1, 636, 254. 23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 067, 004. 60	4, 241, 655. 32
合计	1, 419, 314, 730. 59	623, 282, 671. 35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785, 136. 59	968, 957. 85
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未终止确认	3, 750, 636. 00	80, 000. 00
合计	4, 535, 772. 59	1, 048, 957. 8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34,970,000.00	183,980,000.00
抵押借款	674,076,733.27	494,500,000.00
保证借款	97,000,000.00	344,036,086.21
信用借款	2,125,034,240.12	2,414,808,030.89
抵押及保证借款	129,735,407.82	129,614,038.05
合计	3,160,816,381.21	3,566,938,155.1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付款额	1, 807, 270, 585. 26	1, 875, 684, 473. 5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4, 095, 625. 50	202, 248, 439. 51
合计	1, 663, 174, 959. 76	1, 673, 436, 034. 04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21,174,315.00	338,337,303.09	61,682,021.17	797,829,596.92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	13,088,352.01	2,222,000.00	10,721,108.55	4,589,243.4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34,262,667.01	340,559,303.09	72,403,129.72	802,418,840.3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7,660,000.00				752,400.00	752,400.00	408,412,400.00

其他说明：

2024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259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75.24 万股，按 12.555 元/股进行行权，新增注册资本 75.24 万元，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8,693,982.00 元，支付 709.81 元股权激励登记变更费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上述增资事项已办妥变更登记。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36,938,912.43	27,533,368.19		1,764,472,280.62
其他资本公积	30,646,473.18	36,515,469.56	18,840,096.00	48,321,846.74
合计	1,767,585,385.61	64,048,837.75	18,840,096.00	1,812,794,127.3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增加 8,693,272.19 元，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53 之说明，增加 18,840,096.00 元系股份支付费用行权结转其他资本公积导致。

2) 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40,135,687.23 元，因股份支付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直接计入资本公积 234,835.46 元，少数股东承担部分 3,855,053.13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50,002,898.57		50,002,898.57
合计		50,002,898.57		50,002,898.5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回购股份 2,448,321 股，金额为 50,002,898.57 元。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635,425.19	7,629,748.75		51,265,173.9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3,635,425.19	7,629,748.75		51,265,173.9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法定盈余公积增加 7,629,748.75 元，系按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9,716,693.82	365,642,293.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66,587.7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9,716,693.82	365,908,880.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327,532.77	-93,387,886.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629,748.7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2,804,3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8,414,477.84	229,716,693.8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35,706,884.49	2,950,363,204.85	2,382,294,225.34	2,049,415,677.54
其他业务	73,472,562.76	33,489,009.88	8,546,894.93	9,056,976.54
合计	3,609,179,447.25	2,983,852,214.73	2,390,841,120.27	2,058,472,654.08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60,917.94		239,084.11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7,347.26		854.69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4	/	0.36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7,347.26	销售材料以及其他服务收入等	854.69	销售材料以及其他服务收入等
2.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7,347.26		854.69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53,570.69		238,229.42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系统级封装产品	1,589,744,054.54	1,228,849,649.71
扁平无引脚封装产品	1,261,577,693.53	1,089,992,583.97
高密度细间距凸点倒装产品	569,789,825.93	467,424,932.58
晶圆级封测产品	106,113,574.89	155,689,760.42
其他产品	8,481,735.60	8,406,278.17
其他业务收入	68,591,456.31	32,227,288.09
按经营地分类		
境内	2,975,350,055.64	2,439,169,834.20
境外	628,948,285.16	543,420,658.7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604,298,340.80	2,982,590,492.94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3,604,298,340.80	2,982,590,492.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14,610,915.97 元。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5,792.68	584.50
教育费附加	261,475.62	350.67
资源税		
房产税	2,361,963.26	2,304,489.96
土地使用税	760,857.84	760,857.84
车船使用税	5,047.63	2,793.50
印花税	3,040,181.19	2,682,199.26
地方教育附加	174,317.09	233.77
合计	7,039,635.31	5,751,509.5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269,892.01	18,489,182.31
市场拓展费	7,565,502.25	2,535,089.47
业务招待费	3,958,793.15	4,656,695.75
股份支付	1,821,150.45	1,031,029.84
保险费	1,158,202.16	821,356.77
差旅费	872,480.48	683,020.92
广告宣传费	489,178.00	547,911.30
其他	1,599,378.42	952,619.09
合计	39,734,576.92	29,716,905.4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5,857,469.77	96,063,803.85
折旧及摊销	48,748,232.02	30,690,379.05
外包服务费	22,339,861.37	25,222,065.32
股份支付	18,123,545.11	12,963,955.89
水电气费	17,434,392.35	13,520,403.93
残保金	8,817,051.49	8,104,933.80
业务招待费	8,583,823.00	9,188,403.73
咨询服务费	7,898,307.35	12,184,239.78
修理费	4,637,160.33	6,233,974.01
保险费	4,544,333.51	3,872,868.27
物料消耗	3,507,682.80	6,898,697.70
其他	15,871,748.43	13,256,503.96
合计	266,363,607.53	238,200,229.2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150,220,608.28	101,482,008.37
直接投入	43,222,633.03	25,174,046.54
折旧与摊销	13,897,209.45	10,472,941.75
股份支付	9,274,325.18	7,891,289.08
其他费用	43,345.05	102,948.93
合计	216,658,120.99	145,123,234.67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5,583,485.33	162,793,314.87
减：利息收入	51,884,380.22	22,549,120.18
汇兑净损失	14,192,862.76	19,287,884.11
手续费	1,633,689.45	1,075,093.00
合计	199,525,657.32	160,607,171.8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1,682,021.17	30,165,482.9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5,448,298.94	21,764,804.5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62,996.19	309,497.63
增值税加计抵减	30,334,743.86	28,889,842.02
合计	157,828,060.16	81,129,627.1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15,929.3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815,929.3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692,784.9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3,692,784.95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58,100.88	390,361.7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513,883.12	-9,425,230.7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99,861.04	-2,261,496.3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3,072,122.96	-11,296,365.4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183,397.49	-7,535,313.4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0,183,397.49	-7,535,313.4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18,018.08	
使用权资产终止租赁收益	1,121.27	2,877.84
合计	-416,896.81	2,877.8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金收入	171,957.28	89,666.00	171,957.28
无需支付款项	235,905.43		235,905.43
保险公司赔款	115,496.68		115,496.68
其他	615,408.13	223,172.69	615,408.13
合计	1,138,767.52	312,838.69	1,138,767.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008.62	646.55	8,008.6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008.62	646.55	8,008.6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749,520.00	790,000.00	749,520.00
滞纳金	1,409.88	2,484.68	1,409.88
其他	7,810.96	89,097.96	7,810.96
合计	766,749.46	882,229.19	766,749.46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8,836.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979,512.14	-32,563,804.75
合计	-18,979,512.14	-32,612,641.1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533,295.4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79,994.3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90,672.0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37,734.3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	25,685.55

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9,026,369.31
税率调整对递延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16,994,114.94
所得税费用	-18,979,512.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95,124,943.48	304,176,472.11
利息收入	37,353,047.75	19,065,897.96
收到的定金、押金、保证金	27,952,437.93	2,128,303.14
代收代付款	21,325,252.41	14,611,840.00
租金收入	4,790,409.00	
其他	1,447,155.33	525,963.83
合计	487,993,245.90	340,508,477.0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管理费用	93,757,973.20	67,030,184.58
支付销售费用	14,792,423.85	11,126,657.93
支付研发费用	9,753,390.95	7,272,974.28
支付的定金、押金、保证金	24,964,106.50	44,697,652.68
代收代付款	15,096,680.00	14,366,520.00
计入成本的租金	10,178,926.28	4,512,130.75
金融手续费	1,633,689.45	1,075,093.00
捐赠支出	749,520.00	790,000.00
其他	1,012,077.31	263,673.08
合计	171,938,787.54	151,134,886.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2,275,257,957.22	3,169,604,793.67
购建无形资产	88,818,803.87	33,112,303.58
合计	2,364,076,761.09	3,202,717,097.25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保证金	5,000,000.00	4,576,200.00
退回的信用证保证金	13,628,718.60	104,420,908.49
合计	18,628,718.60	108,997,108.4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保证金	13,628,718.60	116,757,302.82
合计	13,628,718.60	116,757,302.8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8,051,037.40
收回质押的定期存单本息	100,940,260.86	
合计	100,940,260.86	28,051,037.4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租回租赁款	42,254,251.23	120,505,997.57
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90,633,465.99	15,199,870.07

股份回购款	50,002,898.57	
支付的信用证保证金	30,000,000.00	
支付的可转债费用	1,060,000.00	
股权激励股权登记变更费	752.40	
定期存单质押		400,000,000.00
支付 IPO 发行费用		2,962,332.82
合计	213,951,368.19	538,668,200.4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29,718,644.43	2,666,197,235.70	15,766,277.95	2,176,338,771.49		835,343,386.59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44,342,916.95	2,152,000,000.00	169,971,574.60	1,888,250,384.35		4,578,064,107.20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1,636,254.23		617,997.00	42,254,251.2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77,677,689.36		71,778,181.83	84,213,906.83		1,665,241,964.36
合计	6,193,375,504.97	4,818,197,235.70	258,134,031.38	4,191,057,313.90		7,078,649,458.1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97,786,110.87	93,527,921.70
其中：支付货款	81,569,070.10	59,657,709.67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16,217,040.77	33,870,212.03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512,807.55	-135,177,793.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183,397.49	7,535,313.49
信用减值损失	13,072,122.96	11,296,365.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96,329,248.29	476,925,684.28
使用权资产摊销	44,758,046.72	27,654,648.36
无形资产摊销	21,542,035.81	16,145,082.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570,740.40	17,806,697.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6,896.81	-2,877.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08.62	646.5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92,784.9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4,120,657.31	168,949,006.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15,929.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242,593.89	3,709,358.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28,246.29	-36,273,163.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649,087.68	-44,817,803.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338,413.46	-252,952,216.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3,039,469.68	797,542,878.68
其他	40,370,522.69	30,646,47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5,722,105.59	1,071,479,586.6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19,306,340.36	1,322,300,600.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22,300,600.99	857,531,302.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994,260.63	464,769,298.3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19,306,340.36	1,322,300,600.99
其中：库存现金	36,900.00	1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89,267,273.19	1,322,300,263.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002,167.17	237.8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9,306,340.36	1,322,300,600.9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质押的定期存单	300,000,000.00	400,000,000.00	使用受限
大额存单	90,000,000.00	90,000,000.00	拟持有至到期
计提的利息	16,365,714.73	3,483,222.22	到期后收到
信用证保证金	173,827,102.47	149,590,962.15	使用受限
承兑汇票保证金	27,781,071.64		使用受限

ETC 扣款保证金	10,000.00	9,000.00	使用受限
合计	607,983,888.84	643,083,184.3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	-	343,682,166.10
其中：美元	47,810,662.47	7.1884	343,682,166.10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178,878,760.52
其中：美元	24,884,363.77	7.1884	178,878,760.52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379,012,451.78
其中：美元	50,182,305.41	7.1884	360,730,484.21
欧元	124,800.00	7.5257	939,207.36
日元	375,384,420.08	0.0462	17,342,760.21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25 之说明。
-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37 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4,808,936.69	4,823,775.29
合 计	14,808,936.69	4,823,775.29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50,495,145.40	21,073,940.1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01,053,919.94	20,023,645.36

-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二、1 之说明。
-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01,053,919.94(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4, 881, 106. 45	
合计	4, 881, 106. 4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150,220,608.28	101,482,008.37
直接投入	43,222,633.03	25,174,046.54
折旧与摊销	13,897,209.45	10,472,941.75
股份支付	9,274,325.18	7,891,289.08
其他费用	43,345.05	102,948.93
合计	216,658,120.99	145,123,234.6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16,658,120.99	145,123,234.67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GRAND&GLORIOUS 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4/11/11	10.00 万新币	间接持股 100.00%
PROPAC 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4/12/26	1.00 万林吉特	间接持股 100.0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甬矽半导体公司	余姚	400,000.00 万元	余姚	制造业	60.00		设立
甬矽香港公司	香港	40.00 万港币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余姚鲸致公司	余姚	200.00 万元	余姚	贸易	100.00		设立
GRAND&GLORIOUS 公司	新加坡	10.00 万新币	新加坡	贸易		100.00	设立
PROPAC 公司	马来西亚	1.00 万林吉特	马来西亚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甬矽半导体公司	40.00%	-26,814,725.22		1,526,189,302.2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甬矽半导体公司	1,551,165,565.64	7,147,483,665.38	8,698,649,231.02	1,350,851,842.56	3,531,905,734.28	4,882,757,576.84	1,901,272,540.63	5,678,365,732.08	7,579,638,272.71	854,756,513.18	2,850,530,717.14	3,705,287,230.3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甬矽半导体公司	907,078,319.85	-68,097,021.04	-68,097,021.04	768,527,944.30	413,632,288.25	-102,996,159.83	-102,996,159.83	454,861,165.71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 计入	本期转入其他 收益	本期 其他	期末余额	与资 产/收
------	------	--------------	----------	--------------	----------	------	-----------

项目			营业 外收 入金 额		变动		益相 关
递 延 收益	521,174,315.00	338,337,303.09		61,682,021.17		797,829,596.92	与 资 产 相 关
递 延 收益	13,088,352.01	2,222,000.00		10,721,108.55		4,589,243.46	与 收 益 相 关
合计	534,262,667.01	340,559,303.09		72,403,129.72		802,418,840.38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61,682,021.17	30,165,482.95
与收益相关	65,448,298.94	21,764,804.50
其他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28,130,320.11	52,930,287.45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 4、5、7、9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41.68%（2023 年 12 月 31 日：43.35%）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 期 借 款	835,343,386.59	845,352,555.47	845,352,555.47		
应 付 票 据	100,365,355.82	100,365,355.82	100,365,355.82		
应 付 账 款	1,348,801,269.73	1,348,801,269.73	1,348,801,269.73		
其 他 应 付款	81,255,735.26	81,255,735.26	81,255,735.26		
一 年 内 到 期 的 非 流 动 负 债	1,419,314,730.59	1,607,651,730.97	1,607,651,730.97		
其 他 流 动 负 债	3,750,636.00	3,750,636.00	3,750,636.00		

长期借款	3,160,816,381.21	3,390,850,663.50		2,554,949,851.00	835,900,812.50
租赁负债	1,663,174,959.76	1,807,270,585.26		110,099,150.22	1,697,171,435.04
小计	8,612,822,454.96	9,185,298,532.01	3,987,177,283.25	2,665,049,001.22	2,533,072,247.54

(续上表)

项目	上年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29,718,644.43	334,765,061.10	334,765,061.10		
应付账款	1,362,337,175.41	1,362,337,175.41	1,362,337,175.41		
其他应付款	75,917,883.79	75,917,883.79	75,917,883.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3,282,671.35	691,318,775.78	691,318,775.78		
其他流动负债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长期借款	3,566,938,155.15	3,912,921,979.56		3,129,362,925.91	783,559,053.65
租赁负债	1,673,436,034.04	1,875,684,473.55		109,644,079.79	1,766,040,393.76
小计	7,631,710,564.17	8,253,025,349.19	2,464,418,896.08	3,239,007,005.70	2,549,599,447.41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81 之说明。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3,750,636.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28,585,804.47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6,713,446.27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49,049,886.74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28,585,804.47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	16,713,446.27	
合计	/	45,299,250.74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	3,750,636.00	3,750,636.00
合计	/	3,750,636.00	3,750,636.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22,578,782.39	22,578,782.39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000,000.00	22,578,782.39	42,578,782.39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未上市股权投资，采用外部投资机构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较小，故采用其账面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租赁负债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较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甬顺芯电子有	余姚	制造业	1,000	18.19	21.90

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甬顺芯公司）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浙江甬顺芯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7,421 万股股份，并通过宁波甬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甬鲸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 10 万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7,431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8.19%。

浙江甬顺芯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7,421 万股股份，并通过担任宁波甬鲸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控制公司 1,525 万股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8,946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90%。主营业务：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电子设备、电子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机电设备的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顺波。

其他说明：

王顺波直接持有公司 1,600 万股股份，并通过担任宁波甬顺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甬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浙江甬顺芯公司 55.50% 股权同时浙江甬顺芯公司担任宁波甬鲸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计间接控制公司 11,383.50 万股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12,983.5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1.79%，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多为财务投资者，股权较为分散，不谋求控制权，且王顺波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主导公司的生产经营，对公司经营管理决策有重大影响，故将王顺波认定为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意宁波生态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意宁波生态园公司）	参股股东
宁波甬鲸合伙企业	参股股东
余姚市海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余姚海际公司）	中意宁波生态园公司控制的公司
浙江中意启迪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意宁波生态园公司控制的公司
浙江中意启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中意宁波生态园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伟测公司）[注]	公司原监事祁耀亮、原独立董事徐伟担任董事的公司
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监事祁耀亮担任董事的公司

成都启英泰伦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原监事祁耀亮担任董事的公司
泓沅（苏州）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原监事祁耀亮担任董事的公司
昇显微电子（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监事祁耀亮担任董事的公司

其他说明

[注]上海伟测公司包括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无锡伟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伟测公司	接受劳务	147,844.19			2,612,059.65
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39,594.44			308,212.7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启英泰伦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4,622.22
昇显微电子（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提供劳务	5,189,042.02	31,766.3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意宁波生态园公司	房屋建筑物					10,279,200.00	7,529,514.00	228,381.35	163,522.47	10,050,818.65	
余姚海际公司	房屋建筑物					3,131,524.52	3,378,305.65	180,207.79	220,848.05	1,624,578.17	
上海伟测公司	机器设备	301,500.00	108,433.40								
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04,000.00	106,848.0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甬鲸合伙企业、浙江甬顺芯公司	20,800,000.00	2020-06-17	2026-12-15	否
宁波甬鲸合伙企业、浙江甬顺芯公司	18,200,000.00	2020-06-29	2026-12-15	否
宁波甬鲸合伙企业、浙江甬顺芯公司	18,200,000.00	2020-08-19	2026-12-15	否
宁波甬鲸合伙企业、浙江甬顺芯公司	18,200,000.00	2020-09-18	2026-12-15	否
宁波甬鲸合伙企业、浙江甬顺芯公司	15,600,000.00	2020-06-18	2026-12-15	否
宁波甬鲸合伙企业、浙江甬顺芯公司	15,600,000.00	2020-06-28	2026-12-15	否
宁波甬鲸合伙企业、浙江甬顺芯公司	7,800,000.00	2020-06-30	2026-12-15	否
宁波甬鲸合伙企业、浙江甬顺芯公司	7,800,000.00	2020-08-20	2026-12-15	否
宁波甬鲸合伙企业、浙江甬顺芯公司	7,800,000.00	2020-09-22	2026-12-15	否
宁波甬鲸合伙企业、浙江甬顺芯公司	50,000,000.00	2021-02-07	2027-12-15	否
宁波甬鲸合伙企业、浙江甬顺芯公司	65,000,000.00	2021-02-08	2027-12-15	否
宁波甬鲸合伙企业、浙江甬顺芯公司	10,000,000.00	2021-02-20	2027-12-15	否
宁波甬鲸合伙企业、浙江甬顺芯公司	25,000,000.00	2021-03-04	2027-12-15	否
宁波甬鲸合伙企业	49,500,000.00	2023-04-11	2026-03-31	否

业、浙江甬顺芯公司				
宁波甬鲸合伙企业、浙江甬顺芯公司	49,000,000.00	2023-05-04	2026-04-30	否
宁波甬鲸合伙企业、浙江甬顺芯公司	98,000,000.00	2022-06-17	2025-06-15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14.36	664.2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公司向泓沅（苏州）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固定资产不含税金额 1,100,000.00 元，向上海伟测公司采购固定资产不含税金额 723,000.00 元。

(2) 本期支付中意宁波生态园公司员工宿舍押金 428,300.00 元，收回员工宿舍押金 488,262.00 元，收到退还的二期建设履约保证金 5,000,000.00 元。

(3) 本期支付余姚海际公司员工宿舍押金 50,000.00 元，收回员工宿舍押金 50,000.00 元。

(4) 本期公司向浙江中意启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结算咨询服务费不含税金额 273,950.48 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昇显微电子（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615,455.50	30,772.78	14,575.18	728.76
小计		615,455.50	30,772.78	14,575.18	728.76
其他应收款	中意宁波生态园公司	428,300.00	21,415.00	5,488,262.00	2,744,131.00
其他应收款	余姚海际公司	195,400.00	35,920.00	195,400.00	44,870.00
小计		623,700.00	57,335.00	5,683,662.00	2,789,001.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伟测公司	411.67	1,849,585.12
应付账款	泓沅（苏州）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243,000.00	1,111,920.00
应付账款	中意宁波生态园公司	241,505.82	277,246.28
应付账款	余姚海际公司	55,242.95	120,648.73
应付账款	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10,503.16	103,936.71
小计		1,950,663.60	3,463,336.84
其他应付款	中意宁波生态园公司	70,218,709.81	69,085,357.40
小计		70,218,709.81	69,085,357.40
租赁负债	余姚海际公司	1,717,265.27	2,147,250.50
小计		1,717,265.27	2,147,250.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余姚海际公司	769,354.59	1,444,895.88
小计		769,354.59	1,444,895.88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金额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1,326,000.00	18,915,863.44	335,916.00	8,411,336.64			269,544.00	5,344,937.58
研发人员	422,000.00	10,629,142.76	187,884.00	4,704,615.36			183,486.00	4,541,491.30
销售人员	398,000.00	1,857,671.29	26,100.00	653,544.00			17,400.00	414,006.68
生产人员	766,000.00	11,980,012.04	202,500.00	5,070,600.00			247,600.00	4,752,943.92

合计	2,912,000.00	43,382,689.53	752,400.00	18,840,096.00			718,030.00	15,053,379.48
----	--------------	---------------	------------	---------------	--	--	------------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12.555 元/股	0.40-2.60 年		
研发人员	12.555 元/股	0.40-2.60 年		
销售人员	12.555 元/股	0.40-2.60 年		
生产人员	12.555 元/股	0.40-2.60 年		

其他说明

2024 年 7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331.20 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40,841.24 万股的 0.81%。其中首次授予 291.2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40,841.24 万股的 0.71%，约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87.92%；预留授予 40.0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40,841.24 万股的 0.10%，约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12.08%。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274 人，授予价格为每股 12.555 元。该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且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分三期归属，每期归属的比例分别为 30%、30%、40%。2024 年 8 月 7 日，经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2024 年 8 月 9 日，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4 年 8 月 9 日为授予日，以 12.55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9 名激励对象授予 291.2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尚在实施中。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授予限制性股票 440.00 万股，2024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及《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 75.24 万股，已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并上市流通。

根据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鉴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15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5.00 万股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处理。其中 2023 年作废 9.00 万股，2024 年作废 6.00 万股，除上述离职外，鉴于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考核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9.82%，对应公司层面的归属比例为 60%，故作废 51.00 万股。除上述情况外，鉴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 16 名激励对象 2023 年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存在任意一次考核结果为 C 且无 C 以下的情形，因此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60%。上述 16 名激励对象其部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处理，共计 1.26 万股。综上所述，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行权前合计作废的股票数量为 67.26 万股。行权后因员工离职而作废的本期和上期实施的股权激励股数分别为 80,430.00 股和 55,000.00 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关键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行权价格、期权期限、基础股份的现行价格、股价的预计波动率、股份的预计股利、期权期限内的无风险利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可行权员工数量、绩效评价及其限制性股票数量等信息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0,782,160.41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8,123,545.11	
研发人员	9,274,325.18	
销售人员	1,821,150.45	
生产人员	10,916,666.49	
合计	40,135,687.23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2021 年 4 月 6 日，中意宁波生态园管理委员会作为甲方、公司作为乙方、中意宁波生态园公司作为丙方，三方共同签署了《中意宁波生态园微电子高端集成电路 IC 封装测试二期项目投资协议书》（以下简称《二期投资协议书》）。《二期投资协议书》约定微电子高端集成电路 IC 封装测试二期项目总投资规模 111 亿元，一阶段投资期间为 2022 年至 2028 年，项目总规划用地约 500 亩，并在资金扶持、厂房代建、装修支持、设备补助、研发补助、人才奖励、上市支持、用能配套等方面进行了明确约定。其中厂房代建及回购明确如下：“甲、乙、丙三方一致同意，二期 500 亩项目用地由丙方代乙方进行摘地、其中 300 亩根据乙方设计要求采用“EPC+F”模式代为建设。乙方承诺将在厂房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内以不动产转让的形式分期回购 300 亩土地及其相应的全部代建厂房及附属设施设备。”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集成电路封装测试。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收入分解信息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61 之说明。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71, 156, 121. 53	500, 594, 982. 95
1 年以内小计	771, 156, 121. 53	500, 594, 982. 95
1 至 2 年		34, 949. 07
2 至 3 年		830, 793. 4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91, 899. 89
4 至 5 年		22, 440. 40
5 年以上		
合计	771, 156, 121. 53	502, 075, 065. 8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771, 156, 121. 53	100. 00	35, 805, 231. 74	4. 64	735, 350, 889. 79	502, 075, 065. 80	100. 00	24, 453, 627. 70	4. 87	477, 621, 438. 10
其中：										
合计	771, 156, 121. 53	100. 00	35, 805, 231. 74	4. 64	735, 350, 889. 79	502, 075, 065. 80	100. 00	24, 453, 627. 70	4. 87	477, 621, 438. 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账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55, 051, 486. 76		
账龄组合	716, 104, 634. 77	35, 805, 231. 74	5. 00
合计	771, 156, 121. 53	35, 805, 231. 74	4. 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453,627.70	12,819,874.70		1,468,270.66		35,805,231.74
合计	24,453,627.70	12,819,874.70		1,468,270.66		35,805,231.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68,270.6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80,303,411.22		80,303,411.22	10.41	4,015,170.56
客户 B	78,219,252.58		78,219,252.58	10.14	3,910,962.63
客户 C	61,683,785.99		61,683,785.99	8.00	3,084,189.30

客户 D	58,222,929.00		58,222,929.00	7.55	2,911,146.45
客户 E	50,061,129.21		50,061,129.21	6.49	2,503,056.46
合计	328,490,508.00		328,490,508.00	42.59	16,424,525.4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34,305.79	4,578,829.12
合计	6,734,305.79	4,578,829.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674,934.05	1,592,426.31
1 年以内小计	6,674,934.05	1,592,426.31
1 至 2 年	267,200.00	150,540.63
2 至 3 年	134,340.63	139,4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7,200.00	5,661,595.12
4 至 5 年		10,800.00
5 年以上	100,000.00	130,000.00
合计	7,293,674.68	7,684,762.06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164,193.13	6,505,566.06

其他	2,129,481.55	1,179,196.00
合计	7,293,674.68	7,684,762.06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79,621.32	15,054.06	3,011,257.56	3,105,932.9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3,360.00	13,360.00		
—转入第三阶段		-13,434.06	13,434.06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67,485.38	11,740.00	-2,795,789.43	-2,516,564.0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30,000.00	30,000.00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333,746.70	26,720.00	198,902.19	559,368.8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05,932.94	-2,516,564.05		30,000.00		559,368.89
合计	3,105,932.94	-2,516,564.05		30,000.00		559,368.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往来对象一	4,187,727.00	57.42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209,386.35
往来对象二	1,173,322.00	16.09	其他	1 年以内	58,666.10
往来对象三	428,300.00	5.87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21,415.00
往来对象四	200,000.00	2.74	其他	1 年以内	10,000.00
往来对象五	195,400.00	2.68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5.00 万元 1-2 年 9.82 万元 3-4 年 4.72 万元	35,920.00
合计	6,184,749.00	84.80	/	/	335,387.45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11,975,941.34		2,411,975,941.34	2,402,338,308.51		2,402,338,308.5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411,975,941.34		2,411,975,941.34	2,402,338,308.51		2,402,338,308.51
----	------------------	--	------------------	------------------	--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甬矽半导体公司	2,400,000,000.00					9,637,632.83	2,409,637,632.83	
余姚鲸致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甬矽香港公司	338,308.51						338,308.51	
合计	2,402,338,308.51					9,637,632.83	2,411,975,941.3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82,625,244.07	2,470,804,764.95	2,133,224,750.75	1,849,211,261.00
其他业务	59,881,088.42	30,253,456.12	81,950,924.69	77,798,638.59
合计	3,042,506,332.49	2,501,058,221.07	2,215,175,675.44	1,927,009,899.5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15,929.3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73, 113. 21	524, 109. 06
合计	73, 113. 21	4, 340, 038. 38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4,905.43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418,018.08 元，报废损失 8,008.62 元，使用权资产终止收益 1,121.27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130,320.11	系收到的当地政府奖励、专项补助资金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		

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0,026.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445,285.32	
合计	91,640,156.0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一、3 说明。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9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	-0.06	-0.0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顺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2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